一代奇书

厚黑学

续编

李宗吾 著

团结出版社


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
DIGITAL LIBRARY PROMOTION PROJECT

一代奇书

厚黑学续编

李宗吾 著



团 结 出 版 社



厚黑学续编

作者：李宗吾
团结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皇城根南街84号）
河北省文联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1990年8月（32开）第一版
1990年8月第一次印刷
字数：170千字·印张：7.25
印数：1—100000册
ISBN7—80061—395—X/B·7
定价：3.45元

目　　录



自 序 一

我平生喜欢研究心理学。于民国九年，作一文曰："心理与力学"，创出一条臆说："心理依力学规律而变化"，有了这条臆说，觉得经济政治外交，与夫人世一切事变，都有一定轨道，于是陆陆续续，写了些文字，曾经先后发表。

后来我又研究诸子百家的学说，觉得学术上之演变，也有轨道可寻。我们如果知道从前的学术是如何演变，即可推测将来的学术，当向何种途径趋去，因成一文曰："中国学术之趋势"，自觉此种观察，恐怕不确，存在箧中、久未发表。去岁在重庆，曾将原稿交济川公报登载，兹把它印为单行本，请阅者指正。

我说："心理依力学规律而变化"，闻者常驳我道："人的思想，活动自由，那里有什么规律"？殊不知我们受了规律的支配，自己还不觉得。譬如书房里，有一鸟笼，鸟在笼中，跳来跳去，自以为活动自由了，而我们在旁观之，任它如何跳，终不出笼之范围。设使把笼打破，鸟在此室中，更是活动自由了，殊不知仍有一个书房，把它范围着。汉唐以后的儒者，任他如何说，终不出孔子的范围，周秦诸子，和东西洋哲学家，可说是打破了孔子范围，而他们的思想，仍有轨道可寻，既有轨道可寻，即是有规律。

自开辟以来，人类在地球上，行行走走，自以为自由极了，

三百年前，出了一个牛顿，发明地心引力，才知道：任你如何走，终要受地心引力的支配，这是业已成了定论的。人类的思想，自以为自由极了，我们试把牛顿的学说，扩大之，把他应用到心理学上，即知道：任你思想如何自由，终有轨道可寻，人世上一切事变，无不有力学规律，行乎其间，不过一般人，习而不察，等于牛顿以前的人，不知有地心引力一样。

我写文字，有一种习惯，心中有一种感想，即写一段，零零碎碎，积了许多段，才把它补缀起来，成了一篇文字。此次所发表者，是把许多小段，就其意义相属者，放在一处，再视其内容，冠以篇名。因此成了四篇文字：(一)老子与诸教之关系，(二)宋儒与川蜀文化，(三)宋儒之道统，(四)中西文化之融合，总题之曰：中国学术之趋势。

写文字是发表心中感想，心中如何想，即当如何写，如果立出题目，来做文字，等于入场应试，心中受了题之拘束，所有感想，不能尽情写出。又因题义未尽，不得不勉强凑补，于是写出来的，乃是题中之文，不是心中之文，我发表这本书，本想出以随笔体裁，许多朋友说不对，才标出大题目，小题目，我觉得做题目，比做文章更难，文章是我心中所有，题目是我心中所无，此书虽名："中国学术之趋势"，而内容则非常的简陋，对于题义，发挥未及十分之一，这是很抱歉的。

我写文字，只求把心中感想表达出，即算完事。许多应当参考的书，也未参考，许多议论，自知是一偏之见，仍把它写出来。是心中有了这种疑团，待发表出来，请阅者赐教，如蒙指驳，自当敬谨受教，不敢答辩，指驳越严，我越是感谢。

民国二十五年七月二日，李宗吾，于成都。

自 序 二

我从二十四年八月一日起，在成都华西日报，写“厚黑丛话”。每日写一二段，初义是想把平日一切作品，折散来，连同新感想，融合写之。乃写至二十五年四月底止，历时九月，印了三小册，觉得心中想写的文字，还莫有写出好多。长此写去，阅者未免讨厌，因变更计划，凡新旧作品，已经成了一个系统者，各印专册。“厚黑丛话”，暂行停写，其他心中想写的文字，有暇时，再写一种“厚黑余谈”。

我打算刊为专册的，计：(一)厚黑学，(二)心理与力学，(三)社会问题之商榷，(四)考试制之商榷，(五)中国学术之趋势，共五种。厚黑学业于本年五月内印行，兹特将“社会问题之商榷”付印。

民国十六年，我做了一篇“解决社会问题之我见”，载入“宗吾臆谈”内。十七年扩大为一单行本，十八年印行，名曰：“社会问题之商榷”。此书发表后，据朋友的批评，大概言：“理论尚不大差，惟办法不易实行，并且有些办法，恐非数百年后办不到”。这种批评，我很承认。我以为，改革社会，等于修房子，应当先把图样绘出，然后才按照修造，如或财力不足，可先修一部分，陆续有款，陆续添修，最终就成为一个很完整的房子了。倘莫得全部计划，随便修几间来住，随后人多了，又随便添修几间，再多又添几间，结果杂乱无章，不改修，则人在里

面，拥挤不通。欲改修，则须全行折掉，筹款另建，那就有种种困难了。东西各国，旧日经济之组织，漫无计划，就是犯了这种弊病。

大凡主持国家大计的人，眼光必须注及数百年后，断不能为区区目前计。斯密著“原富”，缺乏此种眼光，造成资本主义，种下社会革命之矛盾。达尔文缺乏此种眼光，倡优胜劣败之说，以强权为公理，把全世界造成一个虎狼社会。孟德斯鸠，缺乏此种眼光，倡三权分立之说，互相牵制，因而激成反动，产出墨索里尼、希特勒等专制魔王，为扰乱世界和平的罪魁，这是很可痛心的。

我辈改革社会，当悬出最远大的目标，使人知道前途无有止境，奋力做去，社会才能日益进化。并且有了公共的目标，大家向之而趋，步骤一致，社会才不至纷乱。

“礼记”上有“礼运”一篇，本是儒家的书，又有人说是道家的思想，书中提出大同的说法，至今二千多年，并未实现。当日著书的人，明知其不容易实现，而必须这样说者，即是悬出最远大的目标，使数千年后之人，向之而趋。也即是绘出一个房子的样式，使后人依照这个样式修造，经过若干年，这个完整的房子，终当出现。著礼运的人，虽然提出此种目标，而实际上，则从小康下手，一步一步的做去。至于释迦佛所说的境界，更非历劫不能到，然而有了此种目标，学佛的人，明知今生不能达到，仍不能不苦苦修习。东方儒释道三个教主，眼光之远大，岂是西洋斯密士一类学者，所能梦见。有了西洋这类目光短浅的学者，才会酿成世界第一次大战，直接间接死了数千万人。大战过后，仍不能解决，跟着又要第二次大战，如不及早另寻途径，可断跟着又要第三次大战、第四次大战。

墨索里尼、希特勒和日本少壮军人，真是瞎子牵瞎子，一齐跳下岩。我国自辛亥革命，至今已二十五年，政治和经济，一切机构，完全打破，等于旧房子，全行拆掉，成了一片平地。我们应当斟酌国情，另寻一条路来走。如果盲目地摹仿西洋，未免大错特错。

房子是众人公共住的，我们要想改修，当多绘些样式，经众人细细研究，认为某种样式好，才着手修去。不能凭着一己的意见，把众人公住的房子，随便拆来乱修。我心中有了这种想法，就不揣冒昧，先绘个样式出来，请阅者严加指驳，将不合适的地方指出。同时就说："这个办法，应当如何修改"，另绘一个样式，我们大家斟酌。

本书前三章是理论，第四章是办法，有了这种理论，就不能不有这种办法。十八年刊行之本，有吴郝姚杨四君的序文，本年四月再版厚黑学，已刻入，兹不赘刻，我有自序一首，也删去。第五章"各种学说之调和"，中间删去数段，其余一概仍旧，未加改窜。现在我觉得办法上，有许多地方，应该补充和修改，将来写入"厚黑余谈"，藉见前后思想之异同。

民国二十五年，六月十二日，李宗吾，于成都。

正　编

厚黑教主学术论谈

中国学术之趋势

一、老子与诸教之关系

（一）老子哲学是周秦学派之总纲

我国学术最发达有两个时期，第一是周秦诸子，第二是赵宋诸儒。这两个时期的学术，都有创造性。汉魏晋南北隋唐五代，是承袭周秦时代之学术而加以研究；元明是承袭赵宋时代之学术而加以研究；清朝是承袭汉宋时代之学术而加以研究；俱缺乏创造性。周秦是中国学术独立发达时期，赵宋是中国学术和印度学术融合时期。周秦诸子，一般人都认孔子为代表，殊不知孔子不足以代表，要老子才足以代表。赵宋诸儒，一般人都认朱子为代表，殊不知朱子不足以代表，要程明道才足以代表。

老子一书，常分两部分看，他说致虚守静，归根复命一类话，是出世法，庄列关尹诸人，是走的这条路。他说："以正治国，以奇用兵"一类话，是世间法。孔子以仁治国，墨子以爱治国，申韩以法治国等等，皆是以正治国。孙吴司马穰苴诸人，是以奇用兵，这都是走的世间法这条路。老子一书，是把世间法

和出世法，一以贯之。两无偏重。所以提出老子，可以总括周秦学术的全体。

汉明帝时，印度佛教传入中国，历魏晋南北朝隋唐五代，愈传愈盛。与中国固有的学术成为两大门派，相推相荡，到了程明道出来，把二道融合为一，是为宋朝之理学，名为儒家，实是中国和印度两方学术融合而成的新学说。程明道的学说出来后，跟着就分两大派：一派是程伊川和朱子；一派是陆象山和王阳明。所以宋学，要以程明道为代表，朱子不足以代表。

从周秦至今，可划为三个时期。周秦诸子，为中国学术独立发达时期，赵宋诸儒，为中国学术，印度学术融合时期。现在已经入第三时期了。世界大通，天涯比邻，中国印度西洋三方学说，相推相荡，依天然的趋势看去，这三者又该融合为一。故第三时期，为中西印三方学术，融合时期。学术之进化，其轨道历历可寻，知道从前中印两方学术融合，出以其种方式，即知将来中西印三方学术融合，当出以某种方式，我们用鸟瞰法，升在空中，如看河流入海，就可把学术上的大趋势看出来。

宇宙真理，是浑然的一个东西，最初是蒙蒙昧昧的，象一个绝大的荒山，无人开采。后来偶有人在山上拾得点珍宝归来，人人惊异，大家都去开采，有得金的，有得银的，有得铜铁锡的。虽是所得不同，总是各有所得。周秦诸子，都是上山开采的人，这伙人中，所得的东西，要以老子为最多。

老子是道家，道家出于史官，我国有史以来，零零碎碎的，留下许多学说，直到老子出来，才把它整理成一个系统。他生于春秋时代，事变纷繁，他年纪又高，眼见的事又多。身为周之柱下史，是国立图书馆馆长，读的书又多，他自隐无名，不问外事，经过了长时间的研究，所以能把宇宙真理发现出来。

老子把古今事变融合贯通，寻出了它变化的规律，定名曰道。道者路也，即是说，宇宙万事万物，非走这条路不可，把这种规律，笔之于书，即名之曰：道德经。德者有绳于心也，根据以往的事变，就可以推测将来的事变，故曰"报古之道，广御今之有。"

他见到了真理的全体，讲出来的道理，颠扑不破，后人要研究，只好本着他的道理，分头去研究。他在周秦诸子中，真是开山之祖。诸子取他学说中一部分，引申之，扩而大之，就独成一派。

前乎老子者，如皇帝，如太公，如鬻子管子等，汉书艺文志，均列入道家，算是老子之前躯。周秦诸子中最末一人，是韩非。非之书有解老喻老两篇，把老子的话，一句一句的解释，呼老子为圣人，可见非之学也出于老子。至吕不韦门客，所辑的吕氏春秋，也是推尊黄老。所以周秦时代的学说，彻始彻终，可用老子贯通之。老子的学说是总纲，诸子是细目，是从总纲中，提出一部分，详详细细的研究，只能说研究得精细，却不能出老子的范围。

关于老子年代问题，有人说：孔子问礼于老子，为春秋时人，著道德经之老子，为战国时人，是两人，不是一人，这层不必深问。我们只说：道德经一书，可以总括周秦学术之全体。其书出现于周秦诸子之前，是诸子渊源于老子，出现于周秦诸子中间，或在其后。我们可说：道德经可以贯通诸子，而集周秦学术之大成，无论他生在春秋时，生在战国时，甚或生在嬴秦时，其为周秦学术之总代表则一也。关于老子姓名问题，有种种说法，甚有谓老子姓老者，我想不必这样讲，古人的名字，有点象字学中之反切法，用两个字，切出一个字，举出其人之两个特

点，即知其为某人，名字之上，不必一定冠以姓，如祝鮀是名之上冠以官。行人子羽，是字之上冠以官。东里子产，是字之上冠以地。叔梁纥，是名之上冠以字。司马迁是史官，故称史迁，曾受腐刑，又称腐迁。他如髯参军，短主簿，是官职之上，冠以形貌，只要举出两个特点，即可确定其为某人。大约老子耳有异状，故姓李名耳，他是自隐无名的人，埋头研究学问，世人得见他时，年已老矣，人人惊其学问之高深，因其鬚发皓然，又是一个大耳朵，因呼之为老聃。聃是生前的绰号，不是死后之谥，他不是生而皓首，乃是世人得见他时，业已皓首了。一般学者，闻老子之名，都来请教，孔子也去问礼。各人取其学说之一部分，发辉光大之，就成为一家之言，发表出来，是新奇之说，人人都去研究。老子自隐无名，其出处存亡，世人也就不甚注意了。犹之四川疗平，与康有为谈一席话，康本其说，跟即著出“孔子改制考”，“学伪经考”，震惊一世，而疗之书尚未出也，其人亦不甚为世注意。老子年龄，大约比孔子大二三十岁，孔子是七十几岁死的，老子修道养寿，享年最高，或许活到二百多岁，著道德经时，已入了战国时代，这也是可能的事。

（二）无为思想之实践意义

老子的“无为”，许多人都误解了。老子一书，是有为，不是无为。他以为：要想有为，当从无为下手，所以说“无为则无不为”。他的书，大概每句中，上半句是无为，下半句是有为。例如：“慈故能勇，俭故能广，不敢为天下先，故能成器长。”要想勇当从慈做起走。要想广，当从俭做起走。要想成器长，当从不敢为天下先做起走。慈与俭，不敢为天下先，是无为；能勇，能广，能成器长，即是有为。老子洞明盈虚消长之理，阴阳动

静，互依为根，凡事当从相反方面下手，如作文欲抑先扬，欲扬先抑，写字欲左先右，欲右先左一般。老子说："我无为而民自化，我好静而民自正，我无事而民自富，我无欲而民自朴。"我无为，我好静，我无事，我无欲，是无为，能使民化民正，能使民富民朴，是有为。"弱胜强，柔胜刚"，弱柔是无为，胜强胜刚，是有为。老子书中，这类话很多，德是"无为则无不为"的实征。

老子所说的无为，是顺应自然，我无执心的意思。当为的就为，当不为的就不为，如果当为的不为，这是有心和自然反抗，这叫做有为，算不得无为。王弼注老子，就是这种见解，他注老子二十七章说道："顺自然而行，不造不始。"注二十九章说道："万物以自然为性，故可因而不可为也，可通而不可执也，物有常性而造为之，故必败也，物有往来而执之，故必失矣。"可算得了老子的真谛。老子说："辅万物之自然而不敢为"。（韩非本辅作恃，按作辅义较长。）如是阴符经所说："圣人知自然之不可违，因而制之。"（现在的阴符经，虽是伪书，但说的道理不错。）也即是为经所说："我成天地之道，辅相天地之宜"。曹参为相，日饮醇酒，诸事不管，只可谓之"不辅万物之自然"，"不裁成天地之道，不辅相天地之宜"，"知自然之不可违，因而不制之"，黄老之道，岂是这样吗？老子说："安其易持，其未兆易谋，其脆易判，其微易散，为之于未有，治之于未乱，合抱之木，生于毫末，九层之台，起于累土，千里之行，始于足下。"老子把宇宙事事物物的来源去路，看得清清楚楚的，事未发动，或才发动，就把他弄好了。犹如船上掌舵的人，把水路看得十分清楚，只须轻轻的把舵一搬，那船就平平稳稳的下去了，这叫做无为。即是所谓，"善用兵者无赫赫之功"，何尝是曹参那种办法呢？文景行黄老，只是得点皮毛，于"为之于未有，

治之于未乱”等工作，未免缺乏，所以不无流弊。但政治之修明，已称为三代下第一，黄老之道之大，也可想见了。

老子说，“失道而后德，失德而后仁，失仁而后义，失义而后礼。”失字作流字解。道流而为德，德流而为仁，仁流而为义，义流而为礼，道德仁义礼五者，是联贯而下的。天地化生万物，有一定规律，如道路一般，是之谓道，吾人懂得这个规律，而有得于心，即为德，本着天地生物之道，施之于即为仁。仁是浑然的，必须制裁之。使之合宜，即为义，但所谓合宜，只是空空洞洞的几句话，把合宜之事，制为法式，是为饰文，即为礼。万一遇着不守礼之徒，为之奈何?于是威之以刑。万一有悖礼之人，刑罚不能加，又将奈何？于是临之以兵。我们可续两句曰：“失礼而后刑，失刑而后兵。”礼流而为刑，刑流而为兵。由道德以至于兵，原是一贯而已。

老子洞明万物变化的轨道，有得于心，故老子言道德。孔子见老子后，明白此理，就用以治人，故孔子言仁。孟子继孔子之后，故言仁必带一义字。荀子继孟子之后，注重礼学。韩非学于荀卿，知礼字不足以范围人，故专讲刑名。这都是时会所趋，不得不然。世人见道德流为刑名，就归咎于老子，说申韩之刻薄寡恩，渊源于老子。殊不知中间还有道德流为仁义一层，由仁义才流为刑名的。言仁义者无罪，言道德者有罪，这真要为老子叫屈。

孔子说：“志于道，据于德，依于仁，游于艺，”都是顺着次序说的，韩昌黎说：“博爱之谓仁，行而宜之之谓义，由是而之焉之谓道，存乎已无待于外之谓德。”把道德放在仁义之下，就算弄颠倒了。

老子说：“夫礼者忠信之薄而乱之首也。”这句话很受世人

的痛骂，这也是误解者乎，道流而为德，德流而为仁，仁流而为义，义流而为刑，刑流而为兵。这是天然的趋势，等于人之由小孩而少年，而壮，而老，而死一般。老子说："失道而后德，失德而后仁，失仁而后义，失义而后礼。"等于说："失孩而后少，失少而后壮，失壮而后老。"他看见由道德流而为礼，知道继续下去，就是为刑为兵，故警告人曰："夫礼者忠信之薄而乱之首也。"等于说"夫老者少壮之终而死之始也"，这本是自然的现象，说此等话的人，有何罪过。

要救死只有"复归于婴儿，"要救乱只有"复归于无为"。吾人身体发育最快，要算婴儿时代，婴儿无知无欲，随时都是半睡眠状态。今之修养家，叫人静坐，却用种种方法，无非叫人达到无知无欲，成一种半睡眠状态罢了。婴儿的半睡眠状态，是天然的，修养家的半睡眠状态，是人工作成的，只要此心常如婴儿之未孩，也就可以长生久存了。我们知：复归如婴儿，可以救死；即知：复归如无为，可以救乱。

国家到了非用礼不可的时候，跟着就有不守礼之人，非用刑不可，跟着就有刑罚不能加的人，非用兵不可。所以到了用礼之时，乱兆已萌，故曰"乱之首"。然则为之奈何？老子曰："化而欲作，吾将镇之以无名之朴"。乱机虽动，用无为二字，即可把他镇压下去。老子用的方法，是："我无为而民自化，我好静而民自正，我无事而民自富，我无欲而民自朴。"他这个话不是空谈，是有事实可以证明。春秋战国，天下大乱，延至嬴秦，人心险诈，盗贼纵横，与现在的时局是一样的。始皇二世，用严刑峻罚，其乱愈甚。到了汉初，刘邦的谋臣张良陈平，是讲黄老的人，曹参相惠帝用黄老，文景也用黄老，而民风忽然浑朴，俨然三代遗风，这就是实行"镇之以无名之朴"，人民就居然自化

自正，自富自朴了。足知老子所说："复归于无为"，是治乱的妙法。"复归于婴儿"，可以常壮不老，"复归于无为"，可以常治不乱。

由道流而为德，为仁，为义，为礼，为刑，为兵，道是本源，兵是末流。老子屡言兵，他连兵都不废，何至会废礼？他说："以道佐人主者，可以兵强天下，"又说："夫慈以战则胜"，慈即是仁，他用兵之际，顾及道字仁字，即是顾及本源之意。用兵顾及仁字，才不至于穷兵黩武，用刑顾及仁字，才能哀矜勿喜，行礼顾及仁字，才有深情行乎其间，不至徒事虚文，行仁义顾及道德，才能到熙熙皞皞的盛世，不是相呴以湿，相濡以沫。我们读老子一书，当作如是解。老子用兵之际，都顾及本源，即知他无处不顾及本源。

老子说："兵者不祥之器，非君子之器，不得已而用之，恬澹为主。"他对于兵是这种主张；即知他对于礼的主张，是说："礼者忠信之薄而乱之首，不得已而用之，道德为主。"老子明知"兵之后必有凶年"，到了不得已之时，还是要用兵，即知他明知礼之后，必有兵刑，到了不得已之时，还是要用礼。吾故曰，老子不废礼。惟其不废礼，以知礼守。礼名于世，所以孔子才去问礼。老子知兵之弊，故善言兵，知礼之弊，故善言礼。

用刑用兵，只要以道佐之，以慈行之，民风也可复归于朴。庄子曰："假道于仁，托宿于义，以游于逍遥之虚，……逍遥无为也。"由此知用刑用兵，也是假道于刑，托宿于兵，以达无为之域。我们识得此意，即知老子说："失义而后礼"说："礼仁忠信之薄"与孔子所说："礼云礼云，玉帛云乎哉"同是一意。

(三)绝圣弃智、绝仁弃义之本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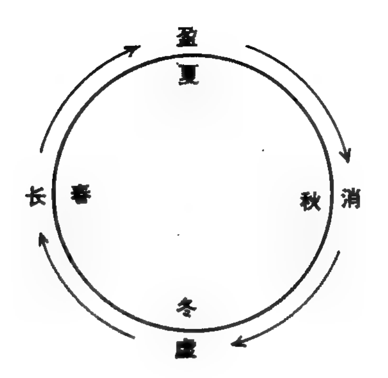
老子说:"绝圣弃智,民利百倍,绝仁弃义,民复孝慈,绝巧弃利,盗贼无有。"又说:"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圣人不仁,以百姓为刍狗。"又说:"大道废有仁义,智慧出有大伪。"等语很受世人的訾议,这也未免误解。老子是叫人把自己的意思除去,到了无知无欲的境界,才能窥宇宙自然之理。一切事,当顺自然之理而行之,如果不绝圣弃智,本我个人的意见做去,得出来的结果,往往违反自然之理。宋儒即害了此病,并且害得很深。例如:"妇人饿死事小,失节事大"一类话,就是害的这个病。洛蜀分党,也是害的这个病。他们所谓理,完全是他们个人的意见,戴东原说:"宋以来儒者,以己之见,硬坐为圣贤立言之意,……其于天下之事也,以己所谓理,强断行之。"又曰:"其所谓理者,同于酷吏所谓法,酷吏以法杀人,后儒以理杀人。"东原此语,可谓一针见血,假使宋儒能象老子绝圣弃智,必不会有这种弊病。

凡人只要能够洞明自然之理,一切事顺天而动,如四时之行,百物之生不言仁义而仁义自在其中,庄子一书,全是发挥此理。苏子由解老子说道:"大道之隆也,仁义行于其中,而民不知,大道废而后仁义见矣。世不知道之足以赡足万物也,而以智慧加之,于是民始以伪报之矣。六亲方和,孰非孝慈,国家方治,孰非忠臣,尧非不孝而独称舜,无瞽瞍也,伊尹周公非不忠也,而独称龙逢比干,无桀纣也,涸泽之鱼,相呴以沫,相濡以湿,不知相忘于江湖。"由于这种解释,深得老子本旨。昌黎说老子小仁义,读了子由这段文字,仁义乌得不小。嬴秦时代,李斯赵高,挟智术以驭天下,叛者四起。即是"智慧出有大伪"

的实证。汉初行黄老之术，民风浑朴，几于三代，即是“绝巧弃利，盗贼无有”的实证。

老子绝圣弃智，此心浑浑穆穆，与造化相通，此等造诣极高。孔子心知之，亦曾身体力行之，但只能喻之于心，而不能喻之于口，只可行之于己，而不能责之于人。孔子不言性与天道，非不欲言也，实不能言也，即言之与人亦未必了解也。孔子曰：“天何言哉，四时行焉，百物生焉，天何言哉。”此等处可见孔老学术，原是一贯。重言“天何言哉”，反复赞叹，与老子所说：“吾不知其谁之子，象帝之先”，“恍兮惚兮其中有物”等语绝肖，苏子由曰：“夫道不可言，可言皆其似者也，达者因似以识真，而昧者执似以陷于伪”。子由识得此旨，所以明朝李卓吾称之曰：“解老子者众矣，而子由最高。”

要窥见造化流行之妙，非此心与宇宙融合不可，寻常人自然做不到。我们既然做不到，而做出的事，如果违反了造化流行之理，又是要不得的，这拿来怎样办呢？于是孔门传下一个最简单最适用的法子，这个法子，即是孔子所说的良知良能。孔门教人，每发一念，就用自己的良心裁判一下，良心认为对的即是善，认为不对的即是恶。恶的念头，立即除去，善的念头，就把他存留下，这即是大学上的诚意工夫。这种念头，与宇宙自然之理是相合的，何以故呢？人是宇宙一分子，我们最初发出之念，并未参有我的私意私见，可说是迳从宇宙本体发出来的。我把这个念头，加以考察，即与亲见宇宙本体无异，把这种念头推行出来的，就可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这个法子，岂不简单极了吗？有了这个法子，我们所做的事，求与自然之理相合，就不困难了。所难者，何者为善念，何者为恶念，不容易分别。于是孔门又传下一个最简单的法子，叫人闲居无事的时



候，把眼前所见的事，仔细研究一下，何者为善，何者为恶，把它分别清楚随后我心每动一念，我自己才能分别善恶，这就是格物致知了。孔门正心诚意，格物致知，本是非常简单，愚夫愚妇，都做得到，不料宋明诸儒，把他解得玄之又玄。朱子无端补入格致一章，并且说："至于用力之久，而一旦豁然贯通焉，则重物之表里精粗无不到，而吾心之全体大用无不明矣。"直是禅门的顿语，岂不与中庸所说"愚夫愚妇，与知与能"相悖吗？我们把正心诚意，改作良心裁判四字，或改作问心无愧四字，就任何人都可做到了。

（四）盈虚消长循环之轨道

老子的学说，是本着盈虚消长立论的。什么是盈虚消长呢？试作图说明之，如图由虚而长、而盈、而消，循环不已，宇宙万事万物，都不出这个轨道。以天道言之，春夏秋冬，是循着这个轨道走的，以人事言之，国家之兴衰成败，和通常所谓"贫贱

生勤俭，勤俭生富贵，富贵生骄奢，骄奢生淫佚，淫佚又生贫贱。”都是循着这个轨道走的。老子之学，纯是自处于虚，以盈为大戒，虚是收缩到了极点，盈是发展到了极点，不动则已，一动则只有发展的，这即是长了。如果到了盈字地位，则消字即随之而来，这是一定不移之理。他书中所谓：“弱胜强，柔胜刚”，“高以下为基”，“功成身退天之道”，“强梁者不得其死”，“飘风不终朝，骤雨不终日”，“跂者不立，跨者不行”，“多藏必亡”，“高者抑之，下者举之”，“将欲歙之，必固张之，将欲弱之，必固强之，将欲废之，必固与之，将欲夺之，必固与之”，种种说法，都是本诸这个原则立论。这个原则，人世上一切事都适用，等于瓦特发明蒸汽，各种工业都适用。

（五）老子论兵法

老子把盈虚消长之理，应用到军事上，就成了绝妙兵法。试把他言兵的话，汇齐来研究，即知他的妙用了。他说：“以道佐人主者，不以兵强天下，其事好还，……善者果而已。”又曰：“夫佳兵者不祥之器，非君子之器，不得已而用之。”又曰：“以奇用兵”。又曰：“慈故能勇，……夫慈以战则胜，以守则固，天将与之，以慈卫之。”又曰：“善为士者不武，善战者不怒，善胜敌者不争。”又曰：“用兵有言，不敢为主而为客，不敢进寸而退尺，祸莫大于轻敌，轻敌几丧我宝，故抗兵相加，哀者胜矣。”又曰：“勇于敢则杀，勇于不敢则活。”又曰：“坚强者死之徒，柔弱者生之徒，是以兵强则不胜。”可知老子用兵，是出于自卫，出于不得已，以慈为主。慈有二意：一是恐我的人民，为敌人所杀；二是恐敌人的人民，为我所杀。所以我不敢为造事之主，如若敌人实在要来攻我，我才起而应之，即所谓“不敢为主而为

客”，虽是起而应之。却不敢轻于开战，“轻敌几丧我宝”，这个宝字，就是“我有三宝”的宝字。慈为三宝之一，轻于开战，即是不慈，就算失去一宝了。我既不愿战，而敌人务必来攻，我将奈何？老子的法子就是守，故曰：“以守则固”。万一敌人猛攻，实在守不住了，又将奈何？老子就向后退，宁可退一尺，不可断一寸，万一退到无可退的地方，敌人还要来攻，如果不开战，坐视我的军士，束手待死，进可谓不慈之极了。到了此刻，是不得已了，也就不得不战了。从前步步退让，极力收敛，收敛到了极点，爆发出来，等于炸弹爆裂。这个时候，我的军士，处处是死路，惟有向敌人冲杀，才是生路，人人悲愤，其锋不可挡。故曰：“哀者胜矣”。敌人的军士，遇着这种拼命死战的人，向前冲是必死的路，向后转是生路，有了这种情形，我军当然胜。故曰：“以战则胜”。敌人的兵恃强已极，“坚强者死之徒”，他当然败。这真是绝妙兵法，故曰：“以奇用兵”。韩信背水阵，即是应用这个原理。

孙子把老子所说的原理，推演出来，成书十三篇，就成为千古言兵之祖。孙子曰：“卑而骄之”，又曰：“少则逃之，不若则避之。”又曰“不可胜者守也。”又曰：“善守者藏于九地之下。”又曰：“投之无所往，死且不北。”又曰：“兵士甚陷则不惧，无所往则固，深入则拘，不得已则斗。”又曰：“投之无所往，剧之勇也”。又曰：“帅与之期，如登高而去其梯，帅与之深入诸侯之地，而发其机，若驱群羊，驱而往驱而来，莫知断之，聚三军之众，投之于险，此将军之事也”。又曰：“死地吾将示之以不活”。又曰：“投之亡地然后存，陷之死地然后生”。又曰：“始如处女，敌人开户，后如脱兔，敌不敢拒”。凡此种种，我们拿来与老子所说的对照参观，其方法完全是相同的。都是初时收敛，后来

爆发，孙子曰："将军之事静以幽。"静字是老子书上所常用，幽字是老子书上玄字杳字冥字，合并而成的。足知孙子之学，渊源于老子。所异者：老子用兵，以慈为主，出于自卫，出于不得已，被敌人逼迫，不得不战，战则必胜。孙子则出于权谋，故意把兵士陷之死地，以激战胜之功，把老子的以奇用兵的奇字，发挥尽致。凡是一种学说发生出来的支派，都有这种现象，就是把最初之说，引而用之，扩而大之，惟其如此，所以独成一派，老子的虚静无为，连兵事上都用得着，世间何事用不着。因为老子窥见了宇宙的真理，所以他的学说，无施不可。

韩非主道篇曰："虚静待令"，又曰："明君无为于上"，这虚静无为四字，是老子根本学说，韩非明明白白提出，足见他渊源所自。其言曰："若水之流，若船之浮，守自然之道，行无穷之令。"又曰："不逆天理，不伤情性，不吹毛而求小疵。不洗垢而察穷，不引绳之外，不维继之内，不及法之外，不缓法之内，守成理，因自然，祸生于道德，而不出于爱恶。"可见他制定的法律，纯是本于自然之理，从天理人情中斟酌而出，并不强人以所难. 他说："明主立可为之赏，设可避之斗，故贤者获赏，而不肖者少罪。"可见他所悬的赏，只要能够努力，人人都可获得，所定的罚，只要能够注意，人人都可避免。又曰："明君之行赏也，暧乎如时雨，百姓利其泽，其行罚也，畏乎若雷霆，神圣不能解也，诚有功则虽疏贱必赏，诚有过则虽近亦必诛"。事事顺法律而行，无一毫私见。他用法的结果是："因道全法，君子乐而大奸止，淡然闲静，因天命，持大体，上下交顺，以道为舍"，还是归于无为而止。

老子讲虚静，讲无为；韩非也是讲虚静，讲无为。黄老之术，发展出来，认为申韩之术，收敛起来，即为黄老。二者原是

一贯。史迁把老庄申韩同列一传，即是这个道理。后人不知此理反痛诋史迁，以为韩非与李耳同传，不伦不类。试想史迁父子，都是深通黄老的人，他论大道则先黄老，难道对于老氏学派，还会谈外行话吗？不过韩非之学，虽是渊源于老子，也是引而申之，扩而大之，独成一派。老子曰："我无为而民自化"，韩非曰："明君无为于上，群臣竦惧乎下"，在老子口中，何等恬适，一出韩非之口，凛然可畏，惟其如此，所以才独立成派。

庄子与韩非，同是崇奉老子，一出世一入世，途径绝端相反，而皆本之于无为。庄子事事放任，犹可谓之无为，韩非事事干涉，怎么可谓之无为呢。庄子是顺应自然做去，毫不参加自己的意见，所以谓之无为。韩非是顺应自然，制出一个法律，我如依着法律实行，丝毫不出入，也是不参加自己的意见，故韩非之学也归于无为，因为他执行法律时，莫得丝毫通融，不象儒家有议亲议贵这类办法，所以就蒙刻薄寡恩之名了。

韩非说："故设柙非所以备鼠也，所以使怯弱能服虎也"，可见他立法是持大体，并不苛细。汉高祖用讲黄老的张良为谋臣，入关之初，"除秦苛法，约法三章，杀人者死，伤人及盗抵罪。""苛法"是投鼠之物，把它除去，自是黄老举动："杀人者死，伤人及盗抵罪"，是设柙服虎，即是韩申手段。我们从此等地方考察，黄老与申韩有何冲突。

（六）老子哲学统领诸子百家之说

道流而为德，德流而为仁，仁流而为义，义流而为礼，礼流而为刑，刑流而为兵，道德居首，兵刑居末。孙子言兵，韩非言刑，而其源皆出于老子。我们如果知道：兵刑与道德相通，即知诸子之学无不与老子相通了。老子三宝，一曰慈，二曰俭，三曰

不敢为天下先。孔子温良恭俭良，俭字与老子同，良即老子之不敢为天下先，孔子常言仁，即是老子之慈，足见儒家与老子相通。墨子之兼爱，即是老子之慈，墨子之节用，即是老子之俭，老子曰："用兵有言，不敢为主而为客，不敢进寸而退尺"，又曰："以守则固"。墨子非攻而善守，足见其与老子相通。战国的纵横家，首推苏秦，他读的书，是阴符，揣摩期年，然后才出而游说。古阴符不传，他是道家之书，大约也与老子相类。老子曰："天之道其犹张弓乎，高者抑之，下者举之"。老子此语，是以一个平字立论。苏秦说六国，每用"宁为鸡口，无为牛后"一类话，激励人不平之气，暗中藏得有天道张弓的原理，与自然之理相合。所以苏秦的说法，能够披靡一世。老子所说："欲取姑予"等语为后世阴谋家所祖。他如杨朱庄列关尹诸人，直接承继老子之学，更不待说，周秦诸子之学，即使不尽出于老子，也可说老子之学，与诸子不相抵触。既不抵触，也就可以相通。后世讲神仙，讲符录等等，俱托始于老子，更足知老子与百家相通。

汉朝汲赋，性情刚直，其治民宜乎严刑竣法了，乃用黄老之术，专尚清静。诸葛武侯，淡泊宁静，极赋道家，而治蜀则用申韩。这都是由于黄老与申韩，根本上是共通的原故。孔孟主张仁义治国，申韩主张法律治国，看是截然不同的两种，其实是一贯的，诸葛武侯说："法行则知恩"，这句话真是好极了，足补四书五经所未及。要施恩先从刑法做起走，行法即是施恩，法律即是仁义。子产治郑用猛，国人要想杀他，说道："孰杀子产，吾其与之。"后来感他的恩，又生怕他死了，说道："子产而死，谁其嗣之。难道子产改变了政策吗？他临死前还说为政要用猛，可见猛的宗旨，至死不变，而所收的效果，却是惠字，论

衡载："子谓子产……其养民也惠"。又载："或问子产，子曰，惠人也"。猛的交果是惠，此中关键，只有诸葛武侯懂得，所以他治蜀尚严，与子产收同一之效果。一般人说申韩刻薄寡恩，其实最慈惠者，莫如申韩。申子之书不传，试取韩非子与诸葛武侯本传，对照读之，当知鄙言之不谬。

韩非之学，出于荀子，是主强性恶，当用礼去裁制他。韩非以为礼的裁制力弱，法律的裁制力强故而讲刑名，由此可知：黄老申韩孟荀，原是一贯。害何种病，服何种药。害了赢秦那种病，故汉初药之以黄老，害了刘璋那种病，故孔明药之以申韩。儒者见秦尚刑名，至于亡国，以为申韩之学，万不可行，此乃不知通变之论。商鞅变法，秦遂盛强，逮至始皇，统一中国，见刑名之学，生了大效，继续用下去，犹之病到垂危有良医开一剂芒硝大黄，服之立愈，病已好了。医生去了，把芒硝大黄作为常服之药，焉得不病，焉得不死。于芒硝大黄何尤，于医生何尤。

（七）孔子不言性与天道之原因

礼记上，孔子屡言："吾闻诸老聃曰"，何见他的学问，渊源于老子。至大限度，只能与老子对抗，断不能驾老子而上之。史记载："孔子适周，问礼于老子，去，谓弟子曰："鸟吾知其能飞，鱼吾知其能游，兽吾知其能走，走者可以为纲，游者可以为纶，飞者可以为矰。至于龙，吾不能知其乘风云而上天，吾今日见老子，其犹龙耶"。这种惊讶佩服的情形，俨如虬髯客见了李世民，默然心死一样。"虬髯客传"载：道士谓虬髯曰："此世界非公世界，他方可也。"虬髯也就离开中国，到海外扶余，另觅生活。孔子一见老子，恰是这种情形。老子曰："失道而后德，失

德而后仁，失仁而后义，失义而后礼。”道德已被老子讲得透透彻彻，莫得孔子说的，孔子只好从仁字讲起走了。老子学说，虽包含有治世法，但是略而不详。他专言道德，于仁义礼三者，不加深论。孔子窥破此旨，乃终身致力于仁义礼，把治国平天下的方法，条分缕析地列出来。于是老子谈道德，孔子谈仁义礼，结果孔子与老子，成了对等地位。孔子是北方人，带得有点强哉矫的性质，虽是佩服老子，却不愿居他篱下。这就象清朝恽寿平，善画山水，见了王岩谷的山水，自量不能超出其上，再画得好，也是第二首，乃改习花卉，后来二人竟得齐名。孔子对于老子，也是这样。他二人一谈道德，一谈仁义礼，可说是分工的工作。

论语载：子贡曰：“夫子之文章，可得而闻也，夫子之言性与天道，不可得其闻也。”孔子何以不言性与天道呢？因为性与天道，老子已经说尽，莫得孔子说的了。何以故呢？言性言天道，离不得自然二字，老子提出自然二字，业已探骊得珠，孔子再说，也不能别有新理，所以就不说了。老子说：“致虚极，守静笃，”请问致的是什么？守的是什么？这明明是言心言性，一部宋元明学案，虚字静字，满纸都是，说来说去，终不出“致虚守静”的范围，不过比较说得详尽罢了。老子书中言天道的地方很多，如云：“天长地久，天地所以长且久者，以其不自生，故能长生”。“飘风不终朝，骤雨不终日，孰为此者天地，天地尚不能长久，而况于人乎”。“天之不争而善胜，不言而善应，不召而自来，坦然而善谋，天网恢恢，疏而不失”。“天之道其犹张弓乎，高者抑之，下者举之，有能者损之，不足者补之。”老子这一类话，直把天地化生万物，天人感应，天道福善祸淫，种种道理，都包括在内，从天长地久，说至天地不能长久。就叫孔子再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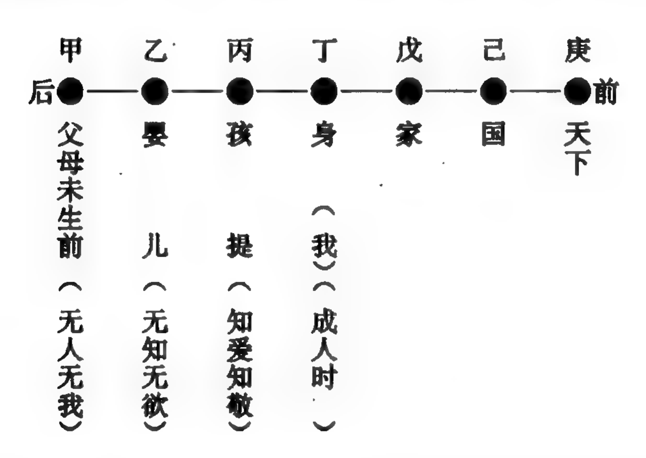
天道，也不能出其范围，所以只好不说了。老子所说："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孔子也是见到了的，他赞周易，名此物曰太极，曾极力发挥惟理涉玄虚，对门人则浑而不言，故大学教人，从诚意做起。

性与天道，离了自然二字，是不能讲的，何以见得呢？一般人说宋儒是得了孔子真传的，朱子是集宋学大成的，朱子毕生精力，用在四书集注上，试拿集注来研究："性与天道，不可得而闻也"这一章，朱子注曰："性者人所受之天理，天道者天理然之本体，其实一理也"。这不是明明白白提出自然二字吗？中庸"天命之谓性，率性之谓道"朱注："率循也，道犹路也，人物各循其性之自然，则其日用事物之间，莫不各有当行之路，是则所谓道也。"岂不是又提出自然二字吗？孟子曰："天下之言性也，则故而已矣，故者以利为本，所恶于智者，为其凿也，如智者若禹之行水也，则无恶于智矣，禹之行水也，行其所无事也，如智者亦行所无事，则智亦大矣。天之高也，星辰之远也，苟求其故，千岁之日至，可坐而致也"。此章言性又言天道，朱注："利犹顺也，语其自然之势也，……其所谓故者，又必本其自然之势，……水之在山，则非自然之故矣，……禹之行水，则因其自然之势而导之，……程子曰，此章专为智而发。愚谓事物之理，莫非自然，顺而循之，则为大智。"朱注五提自然二字，足见性与天道，离却自然二字，是讲不清楚的。老子既已说尽，宜乎孔子不再说了。

（八）儒释道三教之同异

春秋战国时，列国并争，同时学术界，也是百家争鸣，自秦以后天下统一，于是学说随君主之旨意，也归于统一。秦时奉

法家的学说，此外的学说，皆在所摈斥。汉初改而奉黄老。到了汉武帝表章六经，罢黜百家。从此以后，专奉孔子之学。而老子的学说势力也很大。孔老二教，在中国成为两大河流。随后佛教传入中国越传越盛，成了三大河流。同在一个区域内，相推相荡，经过了很长的时间，天然有合并的趋势，于是宋儒的学说，应运而生。



我们要谈宋儒的学说，须先把三教异同，研究一下，三教异同古人说的很多，无待我们再说，但我们可补充一下：三教均以返本为务。孟子曰："天下之本在国，国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但返到身，还不能终止：孟子又曰："孩提之时无不知爱其亲也，及其长也，无不知敬其兄也。"可知儒家返本，以返至孩提为止。老子一书，屡言婴儿，请问孟子之孩提，与老子的婴儿，同乎不同？答曰：不同，何以故呢？孟子所说之孩提，能爱亲敬兄，大约是二三岁，或一岁半岁。老子曰："如婴儿之未孩。"说文："孩，小儿笑也。婴儿还未能笑，当然是指才下地者

而言。老子又说："骨弱筋柔而握固"，初生小孩，手是握得很紧的。可见老子所说的婴儿，确指才下地者而言。孟子所说的孩提，知爱知敬，是有知识的。可知老子返本，更进一步，以返至才下地的婴儿为止。但老子所立的，虽是无知无欲，然犹有心；故曰："圣人当无心，以百姓心为心。"释氏则并心而无之，以证人涅槃，无人无我为止。禅家常教人"看父母未生前面目"，竟是透过娘胎，较老子的婴儿，更进一步。他们三家俱是在一条线了，我们可作图表示，如图：儒家由庚返至丁，再由丁返至丙。老子由丁返至乙。佛氏由丁返至甲。我们可呼此线为"返本线"。由此可看出三家的异同。要说他们不同，这三家都沿着返本线向后而走，这是相同的。要说他们相同，则儒家返至丙点而止，老子返至乙点而止，释氏直返至甲点方止，又可说是不同，所以三教同与异俱说得去。总之，如何看法。

大学说："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欲正其心者先诚其意。"从身字追进两层，直至意字，从诚意做起走。但是有意就有我，老子以为有了我即有人，人我对立，就生出许多胶胶扰扰的事，闹斗不休。有我即身，故曰："吾所以有大患者，为我有身。"倘若无有我身，则人与我浑而为一，就成了与人无忤，与世无争，再不会有胶胶扰扰的事。故曰："及吾无身，吾有何患。"庄子书上种种讥诮孔子的话，与夫老子谓孔子曰："去子之骄气与多欲，态色与淫志，"等语，都是根据这个原理，试问如老子所说，是个什么境界呢？这就是他所说的："恍兮惚兮，窈兮冥兮"了，也即是"婴儿未孩"的状态，自佛学言之，此等境界是为第八识，释氏更进一步，打破此识，而为大圆镜智，再进而连大圆镜智也打破，即是心经所说"无智亦无得"了。

据上面所说，似乎佛氏的境界，非老子所能到，老子的境

界，非孔子所能到，则又不然，佛氏说妙说常，老子曰："复命日常"，又曰："玄之又玄，众妙之门。"佛氏的妙常境界，老子何尝不能到呢？孔子毋意必固我，又曰："无可无不可"，佛氏所谓汝执我执，孔子何尝莫有破呢？但三教虽同在一根线上，终是个个独立，他们立教的宗旨，各有不同，佛氏要想出世。故须追寻至父母未生前，连心字都打破，方能出世，既是要出世，所以世间的礼乐刑政等等，也就不详加研究了。孔门要想治世，是在人事上工作，人事之发生，以意念为起点，而意念之最纯粹者，莫如孩提之童，故从孩提之童研究起走，以诚意为下手工夫，由是而正心修身，以至齐家治国平天下。他的宗旨既是慈治世，所以关于涅槃灭废的学理，也就不加深讨了。老子重在窥探造化的本源，故绝圣弃智，无知无欲，于至虚至静之中，领会那寂然不动，虚而逍遥之妙，故而象是初生之婴儿。向后走是出世法，向前走是世间法。他说道："多言数穷，不如守中。"这个中字，即指乙点而言，是介于入世出世之中。佛氏三藏十二部，孔子诗书易礼春秋，可算说得很多了。老子却不愿意多说，只简简单单五千多字，扼着乙点立论，含有"隐而不发跃如也"的意思。他的意思，只重在把入世出世，打通为一，揭出原理，等人自去研究，不愿多言，所以讲出世法莫得释氏那么精，讲世间法莫得孔子那么详。综而言之，释氏专言出世法，孔子专言世间法，老子则把出世法和世间法打通为一，这就是他三人立教不同的地方。

老子说："致虚极，守静笃，万物并作，吾人观其后，夫物芸芸，各归其根，归根曰静，静曰复命。"他是用致虚守静的工夫，步步向内收敛，到了归根复命，跟着又步步向外发展，所以他说："修之于身，其德乃真，修之于家，其德乃彰，修之于乡，其

德乃长，修之于邦，其德乃丰，修之于天下，其德乃普。”孔子之学，得之于老子。其步骤是一样。大学说："古之欲明开德于天下者，先治其国，欲治其国者，先齐其家。欲齐其家者，先修其身，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欲正其心者，先诚其意。”这是步步向内收敛。“意诚而后心正，心正而后身修，身修而后家齐，家齐而后国治，国治而后天下平。”又是步步向外发展。老子归根复命的工作，与佛氏相同，从“修之于身”，以至“修之于天下”，与孔子相同，所以老子之学，可贯通儒释两家。

北方人喜吃面，南人喜吃饭，孔子开店卖面。释迦开店卖饭。老子店中，面和饭都有，我们喜欢吃某种，进某家店就是了。不能叫人一律吃面，把卖饭的店子封了，也不能叫人一律吃饭，把卖面的店子封了。卖面的未尝不能做饭，卖饭的也未尝不能做面。不过开店的目的，各有不同罢了。儒释道立教，各有各的宗旨，三教之徒，互相攻击，真算多事。

（九）宋学是融合儒释道三家学说而成

最初孔老二教，迭为感衰，互相排斥。故太史公说："世之学老子则绌儒学，儒学亦绌老子。”到了曹魏时，王弼出来，把孔老沟通为一。他说“圣人茂于人者神明也，情，应物而制累于物者也，今以无累从部其不复应物，失之远矣”（见魏志钟会传裴之注），“冲和以通无”，指老氏而言。“哀乐以应物”，指孔氏而言。裴说："应物而无累的物”，就把孔老二说，从学理上融合为一。王弼曾注易经和老子，易经是儒家的书，老子是道家的书，他注这两部书，就是做的融合孔老的工作。这是学术上一种大著作，算是一种新学说，大受一般人的欢迎，所以开晋朝清淡一派。

人情是厌故喜新的，清谈既久，一般人都有点厌弃了。适值佛教陆续传入中国，越传越盛，在学术上另辟一新世界，朝野上下，群起欢迎。到了唐时，佛经遍天下，寺庙遍天下，天台、华严、净土各宗大行，禅宗有南能北秀，更有新兴之唯识宗，可算是佛学极盛时代。唐朝自称是老子之后，追尊老子为玄元皇帝，道教因之很盛。孔子是历代崇奉之教，当然也是盛行。三教相荡，天然有合并的趋势。那个时候的儒者，多半研究佛老之学，可说他们都在做三教合一的工作，却不曾把它融合为一，直到宋儒，才把这件工作完成了。

东原谓："宋以前孔孟自孔孟，老子自老子，谈老子者高妙其言，不依附孔孟。宋以来，孔孟之书，尽失其解，儒者杂袭老释之言解之。"这本是诋斥宋儒的话，但我们从这个地方，反可看出宋儒的真本事来。最当注意的是："宋以前，孔孟自孔孟，老释自老释"二语，老释和孔孟，大家变是截然不同之二派，宋儒能将融合为一，创作力何等伟大。

在宋儒尽管说他是孔门嫡派，与佛老无关，实际是融合三教而成。他们学说具在，何能掩饰。其实能把三教融合为一，这是学术上最大的成功，他们有了这样的建树，尽可自豪，反弃而不居，自认孔门嫡派，这即是为门户二字所误。惟其是这样我们反把进化的趋势看出来了。儒释道三教，到了宋朝天然该合并，宋儒顺着这个趋势做去，自家还不觉得。犹如河内撑船一般，宋儒极力想逆流而上，自以为撑到上流了，殊不知反被卷入大海。假令程朱诸人，立意要做三教合一的工作，还看不出天然的趋势，惟其极力反对三教合一，实际上反完成了三教合一的工作，这才见天然趋势的伟大。宋儒学说，所以不能磨灭者，在完成三教合一的工作，其所以为人诟病者，在里子

是三教合一，面子务必说是孔门嫡派，成了表里不一致。我们对于宋儒，只问他的里子，不问他的面子，他们既建树了这等大功，现应替他表彰。

宋儒融合三教，在实质上，不在字面上。若以字面而论，宋儒口口声声，诋斥佛老，所用的名词，都是出在四书五经上，然而实质上却是三教合一。今人言三教合一者，满纸是儒释道书上的名词，我们却不能承认他把三教融合了。这是什么缘故呢？譬如吃饮食，宋儒把鸡鱼羊肉，米饭菜蔬，吃下肚去，变为血气。看不出鸡鱼羊肉，米饭菜蔬的形状，实质上却是这些东西融合而成。他人是把这些东西吃下去，吐在地上，满地是鸡鱼羊肉米饭菜蔬的细颗，并未融化。我们把融合三教之功，归之宋儒，就是这个道理。世间的道理，根本上是共通的，宋儒好学深思，凡事要研究彻底，本无意搜求共通点，自然把共通点寻出，所以能够把三教融合。

由晋历南北隋唐五代，而至于宋，都是三教并行。名公巨卿，大都研究佛老之学，就是以禅宗为尤盛。我们试翻“五灯会元”一看，即知禅宗自达摩东来，源远流长其发达的情形，较之宋元学案所载的道学，还要盛些，王荆公尝问张文定（方平）；“孔子去世百年，生孟轲亚圣，自后绝无人何也？”文定言：“岂无？只有过孟子上者。”公问是谁？文定言：“江南马大师，汾阳无业禅师，雷峰，岩头，丹霞，云门是也。儒门淡泊，收拾不住，皆归释氏耳，”荆公欣然叹服。（宋稗类钞宗乘，）佛教越传越盛，几把孔子地盘完全夺去，宋儒生在这个时候，受儒释道的甄陶孕育，所以能够创出一种新学说。

敦颐的学问，得力于佛家的寿涯和尚，和道家陈抟的太极图，这是大家知道的。程伊川说：“程明道出入于老释者几十

年。”宋史说：“范仲淹命张横渠读中庸读了犹以为未足，又求诸老释。”这都是“儒门淡泊收拾不住”的原故。明道和横渠，都是“返求诸六经然后得之”。试问：他二人初读孔子书，何以得不到真传，必研究老释多年，然后返求诸六经，才把他寻出来？何以二人都会如此？此明明是初读儒书，继续佛老书，涵泳既久，融会贯通，心中恍若有得。然后还向六经搜求。见所说的话，有与自己心中相合者，就把他提出来组织成一个系统，这即是所谓宋学了。因为天下的真理是一样的，所以二人得着的结果相同。

著者往年著“心理与力学”一文，创一条臆说：“心理依力学规律而变化”，曾说：“地心有引力，把泥土沙石，有形有体之物，吸引来成为一个地球。人心也有引力，把耳濡目染，无形无体之物，吸引来，成为一个心。”宋儒研究儒释道三教多年，他的心，已经成了儒释道的化合物，自己还不觉得，所以宋学表面上是孔学，里子是儒释道融合而成的东西。从此以后，儒门就不淡泊了，就把人收拾得住，于是宋学风靡天下，历宋元明清以至如今，传诵不衰。他们有了这种伟大工作，尽可独立成派，不必依附孔子，在他们以为依附孔子，其道始尊，不知依附孔子，反把宋儒的价值看小了。

（十）各家学说之分合

宋学是融合三教而成，故处处含有佛老意味。其含有佛学的地方，前人指出很多，不必再加讨论。我们所要讨论的，就是宋学所含老氏成份，特别浓厚，宋儒所做的工夫，不外“人欲净尽，天理流行”八字。天理者天然之理，也即是自然之理。人欲者个人之私意。宋儒教人把自己的私意除掉，顺着自然的道理

做去，这种说法，与老子有何区别？所异者，以天字代自然二字，不过字面不同罢了。

但是他们后来注重理字，忽略了天字，即是忽略了自然二字，而理字就成了管见，此戴东原所以说宋儒以理杀人也。

周子著太极图说云："无极而太极"，这无极二字，即出自道德经。张横渠之易说，开卷诠乾四德，即引老子"迎之不见其首"二语。中间又引老子"谷神、刍狗，三十辐共一毂，高以下为基"等语，更是彰明其著的。

伊川门人尹焞言："先生（指伊川）平生用意，惟在易传，求先生之学，观此足矣，语录之类，皆学者所记，所见有深浅，所记有工拙，盖不能无失也"。（二程全书），可见易学是伊川根本学问，伊川常令学者看王弼易注（二程全书），四库提要说："自汉以来，以老庄说易，始魏王弼。"伊川教人看此书，即知：伊川之学根本上参有老学。

朱子号称是集宋学大成的人，论语开卷言："学而时习之"，朱子注曰："后觉者必效先觉者之所为，乃可以明善而复其初。"戴东原曰："复其初出庄子。"（东原年谱），明善复初，是宋儒根本学说，庄子是老氏之徒，这也是参有老学之证。

大学开卷言："大学之道，在明明德"，朱子注曰："明德者人之所得乎天，而尽灵不昧，以其众理而应万物者也。"这个说法，即是老子的说法，我们可把这几句话，移注老子。老子曰："谷神不死，"谷者虚也，神者灵也，不死者不昧也，"谷神不死，"盖言"虚灵不昧"也。"具众理而应万事"，即老子"虚而不屈，动而愈出"之意。"虚"则冲漠无朕，"不屈"则万象森然，故曰"具众理"。"动"则感而遂通，"愈出"则顺应不穷，故曰"应万事"，这岂不是老子的绝妙注脚？

中庸开卷言："天命之谓性，率性之谓道"，朱注提出自然二字。论语"夫子之言性与天道，不可得而闻也。"朱注又提出自然二字。孟子"天下之言性也"一章，朱注五提自然二字，这是前面已经说了的。

又老子有"致虚极，守静笃"二语，宋儒言心言性，满纸是虚静二字，静字犹可说大学中有之，这虚学明明是从老子得来。

宋学发源于孙明复、胡安定、石守道三人，极盛于周程张朱诸人。程氏兄弟幼年曾受业于周子，其学是从周子传下来的，但伊川作明道行状说："先生生于一千四百年之后，得不传之学于遗经。"又说；"先生为学，自十五六时，闻汝南周茂叔论道遂嫌科学之业，既然有求道之志，未知其要，泛滥于诸家，出入于老释者几十年，返求诸六经，然后得之。"可见宋学是程明道特创的，明道以前，只算宋学的萌芽，到了明道，才把他组织成一个系统，成为所谓宋学。周子不过启发明道求之志罢了。所以我们研究宋学，当从明道研究起走。

明道为宋学之祖，等于老子为周秦诸子之祖。而明道之学，即大类老子，老子曰："圣人无常心，以百姓心为心。"明道著定性书说："夫天地之常，以其心普万物而无心，圣人之常，以其性顺万物而无情。故君子之学，莫如廓然而大公，物来而顺应。"此等说法，与老子学说有何区别？也即是王弼所说："体冲和以通无，应物而无累于物。"

二程遗书载：明道言："天地万物之理，无独必有对，皆自然而然，非有安排也。每中夜以思，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明道所悟得者，即是老子所说："有无相生，难易相成，长短相形，高下相倾，声音相和，前后相随"之理。老子书中，每用

雌雄荣辱、祸福静躁、轻重歙张、枉直、生死、多少、则柔、强弱等字，两两相对，都是说明“无独必有对”的现象。明道提出自然二字。宛然老子的学说。

其他言自然者不一而足，如遗书中，明道云：“言天之自然者，谓之天道，”又云：“一阴一阳之谓道，自然之道也”皆是。故近人章太炎说：“大程远于释氏，偏迩于老聃”。（见检论卷四通程篇）

宋学是明道开创的明道之学，既近于老子，所以赵宋诸儒，均含老氏意味。宋儒之学，何以会含老氏意味呢？因为释氏是出世法，孔子是世间法，老子是出世法世间法，一从贯之。宋儒以释氏之法治心，以孔子之学治世，二者俱是顺其自然之理而行，把治心治世，打成一片。恰是走入老子的途径。宋儒本莫有居心要走入老氏途径。只因宇宙真理，实是这样，不知不觉，就走入这个途径。由此知：老子之学，不独可以贯通周秦诸子，且可以贯通宋明诸儒。换言之：即是老子之学，可以贯通中国全部学说。

伊川说：“返求诸六经然后得之。”究竟他们在六经中得着些什么呢？他们在礼记中搜出大学中庸两篇，提出来与论语孟子，合并研究。在尚书中搜出“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执厥中”十六字。又在乐记中搜出“人生而静，天之性也，感于物而动，性之欲也”数语，创出天理人欲等名词，互相研究，这即是所谓“得不传之学于遗经”了。

宋儒搜出这些东西，从学理上言之，固然是对的，但务必说这些东西是孔门“不传之学”，就未免靠不住。“人生而静”数语，据后人考证，是文字引老子之语，河间献王把他采入乐记的。而文字一书，又有人说是伪书，观其全书，自是道家之书，

确非孔门之书。闫百诗尚书古文疏证说："虞廷十六字，盖纯袭用荀子，而世未之察也，荀子解蔽篇：昔者舜之治天下也云云，故经曰："人心之危，道心之微，危微之几，唯君子而后能知之"。此文前文有精于道，一于道之语，遂概括为四字，复续以成十六字。"可见宋儒讲的危微精一，直接发挥荀子学说，间接是发挥道家学说。

朱子注大学说："经一章，盖孔子之言，而曾子述之。其传十章。则曾子之意，而门人记之也。"朱子以前，并无一人说大学是曾子著的，不知朱子何所依据，大约是见诚意章，有曾子曰三字，据闫百诗说：礼记四十九篇中，称曾子者共一百个，除有一个不是指曾子外，其余九十九个，俱曾子，何以见得此篇多处提及曾子，就是曾子著的？

朱子说：中庸是孔门传授心法，子思笔之于书以授孟子。此话也很可疑。中庸有"载华岳而不重"一语，孔孟是山东人，一举目即见泰山，所以论孟中言山之高者，必说泰山。华山在陕西，孔子西行不到秦，华山又不及泰山著名，何以孔门著书，会言及华山呢？明明是汉都长安，汉儒著书，一举目即见华山，故举以为例。又说："今天下车同轫，书同文"，更是嬴秦混一天下后的现象。这些也是经昔人指出了的。

据上所述，宋儒在遗经中，搜出来的东西，根本上发生疑问，所以宋儒的学问，决不是孔孟的真传，乃是孔老孟荀混合而成的，宋儒此种工作，不能说是他们的过失，反是他们的最大功绩，他们极力尊崇孔孟，反对老子和荀子，实质上反替老荀宣传，由此知：老荀所说的是合理的，宋儒所说的也是合理的。我们重在考求真相，经过他们这种工作，就可以证明孔老孟荀，可融合为一，宋儒在学术上的功绩，真是不小。

我们这样的研究，就可把学术上的趋势看出来了。趋势是什么？就是各种学说，根本上是共通的，越是互相攻击，越是日趋融合。何以此？因为越攻击，越要研究，不知不觉就把共通之点发见出来了。

宋元学案载：“明道不废观释老书，与学者言，有时偶而示佛语。伊川一切摒除，虽庄列亦不看”。明道把三教之理，融会贯通，把大原则发明了，伊川只是依着他这个原则研究下去，因为原则上含得有释老成分，所以伊川虽摒除释老之书不观，而传出来的学问，仍带有释老意味。

伊川尝谓门人解释曰：“我昔状明道，先生之行，我之道盖与明道同，异时欲知我者，求之此文可也”。伊川作明道行状，言出入于老释者几十年，既自称与明道同，当然也出入于老释。所谓不观释老书者，是指学成之后而言，从前还是研究过释老的。

宋儒的学说，原是一种革命手段。他们把汉儒的说法，全行推倒，只创一说，是备具了破坏和建设两种手段。他们不敢说是自己特创的新说，仍复托诸孔子，名为复古，实是创新。路德之新教，欧洲之文艺复兴，具是走的这种途径。宋儒学说，带有创造性，所以信从者固多，反对者亦不少，凡是新学说出世，都有这类现象。

明道把三教融合的工作，刚刚做成功，跟着就死了。死后，他的学术，分为两大派。一派是伊川和朱子，一派是陆象山和王阳明。明道死时，年五十四岁，死了二十多年，伊川才死。伊川传述明道的学问，就走入一偏，递传以至朱子。后人说朱子集宋学之大成，其实他未能窥见明道全体。宋元学案说：“朱子谓明道说话浑沦，然太高，学者难看。……朱子得力于伊川，于

明道之学，未必尽其传也”。据此，可知：朱子得明道之一偏。陆象山起而绍述明道，与朱子对抗，不但对于朱子不满，且对于伊川亦不满。他幼年闻人诵伊川语，即说道：“伊川之言，奚为与孔孟不类”。又说：“二程见茂叔后，吟风弄月而归，有吾与点也之意。后来明道此意却存，伊川已失此意”。又说：“元晦似伊川，钦夫似明道；伊川锢蔽深，明道却疏通”。象山自以为承继明道的，伊川也自以为承继明道的，其实伊川与象山，具是得明道之一偏，不足尽明道之全。伊川之学，得朱子发挥光大之，象山之学，得阳明发挥光大之，成为对抗之两派。朱子之格物致知，是偏重在外，阳明之格物致知，是偏重在内。明道曰：“与其处外而是内，不若内外之两忘”。明道内外两忘，即是包括朱陆两派。

朱陆之争，乃是于整个道理之中，各说半面，我们会通观之，即知两说可以并行不悖。(一)孔子说：“学而不思则罔，思而不学则殆”。朱子重在学，陆子重在思，二者原是不可偏废。(二)孟子说：“博学而详说之，将以反说约也”。朱子宗的是这个说法；孟子又说：“心之官则思？思则得之，不思则不得也，此天所与我者，先立乎其大者，则其小者不能夺也”。陆子宗的是这个说法。二说同出于孟子，原是不冲突的。(三)陆子尊德性，朱子道问学，中庸说：“尊德性而道问学”。中间著一而字，二者原可联为一贯。(四)从理论学上言之；朱子用的是归纳法，陆子用的是演绎法，二法具是研究学问所不可少。(五)以自然现象言之：朱子万殊归于一本，是向心力现象，陆子一本散之万殊，是离心力现象，二者原是互相为用的。我们这样的观察，把他二人的学说，合而用之即对了。

明道学术，分程(伊川)朱和陆王两派，象山相当于伊川，

阳明相当于朱子。有了朱子“万殊归于一本”之格物致知，跟着就有阳明“一本散之万殊”之格物致知，犹之有培根之归纳法，跟着就有笛卡儿之演绎法，培根之学类伊川和朱子，笛卡儿之举，类象山和王阳明。宇宙真理，古今中外是一样的，所以学术上之分派，和研究学问的方法，古今中外也是一样的。

孔子是述而不作的人，祖述尧舜，宪章文武，融合众说，独成一派。老子书上有“谷神不死”，及“将欲取之”，等语，经后人考证，都是引用古书。他书中所说：“用兵有言”，及“建言有之”等语，更是明白援引古说，可见老子也是述而不作之人，他的学说，也是融合众说，独成一派。印度有九十六外道，释迦一一研究过，然后另立一说，这也是融合众说，独成一派。宋儒之学，是融合儒释道三教而成，也是融合众说，独成一派。这种现象，是学术上由分而合的现象。

大凡一种学说，独立成派之后，本派中跟着就要分派。韩非说：“儒分为八，墨分为三”。就是循着这个轨道走的。孔学分为八派，秦灭而后，孔学灭绝，汉儒研究遗经，成立汉学，跟着又分许多派。老氏之学，也分许多派。佛学在印度，分许多派。传入中国，又分若干派，宋儒所谓佛学者，盖禅宗也。禅宗自达摩传至五祖，分南北两派，北方神秀，南方慧能，慧能为六祖，他们下又分五派。明道创出理学一派，跟着就分程(伊川)朱和陆王两派。而伊川门下分许多派。朱子门下分许多派，陆王门下，也分许多派。这种现象，是由合而分的现象。

宇宙真理，是圆陀陀的，一个浑然的东西.人类的智识很短浅，不能骤窥其全，必定要这样分而又合，合而又分的研究，才能把那个圆陀陀东西，研究得清楚。其方式是每当众说纷纭的时候，就有人融会贯通，使他汇归于一的，这是作的由分而

合的工作。既经汇归于一之后，众人又分头研究，这是作的由合而分的工作。

我们现在所处的时代，是西洋学说，传入中国，与固有的学说，发生冲突，正是众说纷纭的时代。我们应该把中西两方学说，融会贯通，努力做由分而合的工作。必定要这样，才合得到学术上的趋势，等到融会贯通过后，再分头研究，做由合而分的工作。

二、宋儒与川蜀文化

(一)地域与二程学派的形成

凡人的思想，除受时代影响之外，还要受地域的影响，孔子是鲁国人，故师法周公，管仲是齐国人，故师法太公，孟子是北方人，故推尊孔子，庄子是南方人，故推尊老子，其原因：(1)凡人生在一个地方，对于本地之事，耳濡目染，不知不觉，就成了拘墟之见。(2)因为生在此地，对于此地之名人，有精密的观察，能见到他的好处，故特别推称他。此二者可说是一般人的通性，我写这篇文字，也没有脱此种意味。

程明道的学说，融合儒释道三家而成，是顺应时代的趋势，已如前篇所说，至于地域关系，他生长河南，地居天下之中，为宋朝建都之地，人文荟萃，是学术总汇的地方，故他的学说，能够融合各家之说，这层很象老子，老子为周之柱下史，地点也在河南，周天子建都于此，诸侯朝聘往来，是传播学说集中之点，故老子的学说，能够贯通众说。

蜀学是程明道的学说，很受四川的影响，这一层少人注

意，我们可以提出来讨论一下：

明道的父亲，在四川汉州做官，明道同其弟伊川，曾随侍来川，伊川文集中，有“为太中（程子父）作试汉州学生策问”三首，“为家君请宇文中允典汉州学书”“再书”及“蜀守记”等篇，都是在四川作的文字，其时四川儒释道三教很盛，二程在川濡染甚深，事实具在，很可供我们的研究。

（二）儒门易学与川蜀文化之关系

宋史谯定传载：“程颐之父珦，尝守广汉，颐与其兄灏皆随侍，游成都，见治篾箍桶者，挟册，就视之，则易也，欲拟议致诘，而篾者先曰：“若尝学此乎”？因指“未济男之穷”以发问，二程逊而问之，则曰：“三阳皆失位也”，兄弟涣然有所省，翌日再过之，则去矣”。伊川晚年注学，于未济卦，后载“三阳失位”之说；并曰：“斯义也，闻之成都隐者　。”呈观宗史所载不虚。据“成华县志”所载：“二程遇箍桶翁的地方，即是省城内之大慈寺。

谯定传又载：“袁滋入洛，问易于颐，颐曰：“易学在蜀耳，盍往求之”，滋入蜀访问，久之，无所遇，已而见卖酱薛翁于眉邛间，与语大有所得”，我们细玩“易学在蜀”四字，大约二程在四川，遇着长于易的人很多，不止箍桶翁一人，所以才这样说。

段玉裁做富顺县知县，修薛翁祠，作碑记云：“……继读东莱吕氏撰常州志，有云。”袁道洁闻蜀有隐君子名，物色之，莫能得，未至一郡，有卖香薛翁，且荷笼之市，午辄扃门默坐，意象静深，道洁以弟子礼见，且陈所学，叟漠然久之，乃曰：“经以载道，子何博而寡要也”，与语，未几复去”。宋史云“眉邛间”。吕氏云“至一郡”，皆不定为蜀之何郡县。最后读俊仪王氏困学

纪闻云："谯天授之易，得于蜀夷族曩氏，袁道洁之易，得于顺监卖香薛翁，故曰：学无常师"。宋之富顺监，即今富顺县是其为富顺人无疑"。（见段玉裁富顺县志"，）究竟薛翁是四何处人，我们无须深考，总之有这一回事，其人是一个平民了。（按宋史作卖酱，吕王作卖香，似应从吕王，因东莱距道不久，宋史则元人所修也。）

袁滋问易于伊川一无所得，与卖酱翁语，大有所得，这酱翁的学问，当然不小，论语上的隐者，如晨门、荷蒉、沮溺、人等，不过说了几句讽世话，真实学问如何，不得而知，箍桶和卖酱翁，确有真实学问表现，他二人易学的程度，至少也与程氏兄弟相埒，卖酱翁仅知其姓薛，箍桶翁连姓亦不传，是鸿飞冥冥的高人。

易学是二程的专长，二人语录中，谈及易的地方，不胜举，宋史张载传，称："载尝坐虎皮，讲易京师，听者甚众。一二程至，与论易，次日语人曰："比见二程，深明易理，吾所如，汝辈可师之"抑坐辍讲，据此可见二程易学之深，然遇着桶翁则敬谨领教，深为佩服，此翁之学问，可以相见。袁滋学，伊川不与之讲授，命他入蜀访求，大约他在四川受的益多，才自谦不如蜀人，于此可见四川易学之盛。

据困学纪闻所说，四川的夷族，也能传授高深的易学，见那个时候，四川的文化，是很普遍的，易经是儒门最重要书，易学是二程根本之学，与四川发生这样的关系，这是很得研究的。

（三）道教方士学派渊源于川蜀文化

薛翁说袁道洁博而寡要，俨然道家口吻。他扃门默坐，

象静深，俨然道家举止。可见其时道家一派，蜀中也很盛，二程在蜀，当然有所濡染。

宋儒之学，据学者研究，是杂有方士派，而方士派，蜀中最盛。现在讲静功的人，奉“参同契”和“悟真篇”二书。为金科玉律，此二书均与四川有甚深之关系。

“悟真篇”是宋朝张伯端字平叔号紫阳所著。据他自序，是熙宁已酉年，随龙国陵公到成都，遇异人传授，考熙宁已酉，即宋神宗二年。据伊川所作“先公太中传”称：“神宗即位年代，知汉州，熙宁中议行新法，州且嚣然，皆以为不可。公未尝深论也，及法出，为守令者奉行惟执后，成都一道，抗议指其未便者，独公一人。”神宗颁行新法，在熙宁二年，即是张平叔遇异人传授之年，正是二程在四川的时候。平叔自序，有“托遇真筌，安敢隐默”等语。别人作的序有云：“平叔遇青城丈人于成都”，又云：“平叔传非其人，三受祸患。”汉州距成都只九十里，青城距成都，距汉州，俱只百余里。二程或者与青城丈人或张平叔相遇，否则平叔既不甚秘惜其术，二程间接闻也，未可知。

现在流行的“参同契集注”，我们翻开一看，注者第一个是彭晓，第二个是诸子，彭晓字秀川，号真一子，仕孟昶为祠部员外郎，是蜀永康人。永康故治，在今崇庆县西北六十里。南宋以前，注参同契者十九家，而以彭晓为最先，通行者皆彭本，分九十一章，朱子乃就彭本，分上中下三卷，宁宗元年，蔡季通编贯道州，在“寒泉精舍”与朱子相别，相与订正“参同契”，竟夕不寐，明年季通卒，越二年朱子亦卒，足见朱子晚年都还在研究参同契这种学说。

清朝毛西河和胡渭等证明：宋儒所讲，无极太极，河图洛书，是从华山道士陈抟传来。朱子解易，曾言“邵子得于希夷

（即陈抟），希夷源流，出自参同契”。宋学既与参同契，发生这种关系，而注参同契之第一个人是彭晓，出在四川，他是孟昶之臣。孟昶降宋，距二程到川，不及百年。此种学说，流传民间。二程或许也研究过。

义和团乱后，某学者著一书，说：“道教中各派，具发源于四川。其原因就是由于汉朝张道陵，在四川鹤鸣山修道，其学流传民间，分为各派，历代相传不绝”。他这话不错，以著者所知，现在四川的教派很多，还有几种传出外省，许多名人，俯首称弟子，这是历历可数的。逆推上去，北宋时候，这类教派当然很盛，二程在蜀当然有所濡染。

（四）佛学禅宗对川蜀文化之影响

佛教派别很多，宋儒所请佛学者，大概指禅宗者而言，禅宗至六祖慧能而大盛。六祖言：“不思善，不思恶，正凭么时，那个是明上座本来面目”？宋儒教人：“看喜怒哀乐未发前气象”，宛然是六祖话头。

四川佛教，历来很盛，华严宗所称为五祖的宗密，号圭峰，即是唐时四川西充人。唐三藏法师玄奘，出家在成都大慈寺。以禅宗而论，六祖再传弟子“马道一”，即是张文定所说的马大师，是四川什邡人。他在禅宗中的位置，与宋学中的朱子相等，有“五灯会元”可考。他的法嗣，布其天下，时号马祖。他出家在什邡罗汉寺，得道在衡岳，传道在江西，曾回什邡，筑台说法，邑人称为活佛。（什邡县志）。二程到四川的时候，当然他的流风余韵，犹有存者。什邡与汉州毗连，现在什邡商景关内，有雪门寺。相传二程曾在寺中读书，后人于佛殿前，建堂祀二程，把寺名改为雪门，取“立雪程门”之义。（什邡县志）。二程

为甚不在父亲署内读书，要跑到什邡去读？一定那个庙子内有个高僧，是马祖法师。二程曾去参访，住了许久，一般人就说他去读书了。

马祖教人，专提“心即是佛”四字。伊川曰：“性即理也”，宛然马祖声口，这种学理，或许从雪门寺高僧得来。

宋朝禅宗大师宗杲，名震一时，著有“大慧语录”，朱子也曾看他的书，并引用他的话，如“寸铁伤人”之语。魏公道是四川广汉人，他的母亲秦国夫人，曾在大慧门下，参禅有得，事载“五灯会元”。大慧之师圆悟，是成都昭觉寺和尚，著有“圆悟语录”。成都昭觉寺，现有刻板，书首载有张魏公序文，备极推崇。圆悟与二程，约略同时，二程在川之时，四川禅风当然很盛，二程当然有所濡染。

（五）二程及其讲道台

二程的父亲，卒于元祐五年庚午，年八十五岁，逆推至熙宁元年戊申，年六十三岁。其时王安石历行新法，明道曾力争不听，他们兄弟，不愿与安石共事。因为父亲年已高，所以侍父来蜀。明道生于宋仁宗明道元年壬申，伊川生于二年癸酉，二人入蜀时，年三十六七岁，正是年富力强的时候。他们抛弃了政治的生活，当然专心研究学问。王阳明三十七岁，谪居贵州龙场驿，大悟格物致知之旨。与二程在汉州时，年龄相同，不得志于政治界，专心研究学问，忽然发明新理，也是相同。

现在汉州城内，开元寺前，有“二程讲道台”，（汉州志），可见二程在汉州，曾召集名流，互相讨论，把三教的道理，融会贯通，恍然有得，才发明所谓宋学，伊川所说的：“返求诸六经，然后得之”，大约就在这个时候。汉州开元寺，可等于王阳明的龙

场驿。

宋明诸儒，其初大都出入佛老，其所谓佛者，是指禅宗而言，其所谓老者，不纯粹是老子，兼指方士而言，阳明早年，曾从事神仙之学，并且修习有得，几于能够前知，有阳明年谱可证。不过阳明不自讳，宋儒就要多方掩饰，朱子著“参同契考异”托名“华山道士邹䜣”，不直署己名，掩饰情形，显言可见。

二程是敏而好学，不耻下问的人，遇着箍桶匠，都向他请教，当然道家的紫阳派，真一派，佛家的圆悟派，也请教过的。我们看程子主张。“半日读书，半日静坐”，形式上都带有佛道两家的样子，一定与这两家有关系。伊川少时，体极弱，愈老愈健，或许得力于方士派的静坐，不过后来排斥佛老，与这两家发生关系的实情，不肯一一详说，统以“出入佛老”一语了之，箍桶翁是他自己说出，并笔之于书，后人方才知道。

我们从旁的书考证，宋朝的高僧甚多，乃宋史仅有方技传，而高僧则绝不一载。此由宋儒门户之见最深，元朝修宋史的人，亦染有门户习气，一意推崇道学，特创道学传，以位置程朱诸人，高僧足与程朱争名，故削而不书，方技中人，不能夺程朱之席，故而书之。以我揣想，即使二程曾对人言：在蜀时，与佛老中人，如何往还，宋史亦必削而不书，箍桶翁，加卖酱翁，不能与二程争名，才把他写上，其余的既削而不书，我们也就无从详考。

（六）贯通三教本意的宋学

箍桶翁卖酱翁传易，张平叔、彭晓传道，圆悟传禅，可见其时四川的学者很多。请问为什么那个时候四川有许多学者呢？因为汉朝文翁化蜀后，四川学风就很盛。唐时天下繁盛的地

方，扬州第一，四川第二，有“扬一益二”之称。唐都陕西，地方与蜀接近，那个时候的名人，莫到过四川的很少，所以中原学术，就传到四川来。加以五代时，中原大乱，许多名流，都到四川来避难。四川这个地方，最适宜于避难，前乎此者，汉末大乱，中原的刘巴、许靖都入蜀避难，后乎此者，邵雍临死，说“天下将乱·惟蜀可免。”他的儿子邵伯温，携家入蜀，卒免金人之祸。昔人云：“天下未乱蜀先乱，天下已治蜀后治”，这是对乎中原而言，因为地势上的关系，天下将乱，朝廷失了统御力，四川就首先与之脱离，故谓之先乱，等到中原平定了，才来征服，故谓之后治，其实四川关起门是统一的，内部是很安定的。

五代时，中原战争五十多年，四川内政很修明，王孟二氏，俱重文学。“十国春秋”说王建“雅好儒臣，礼遇有加。”又说王衍“童年即能文，甚有才思”。孟蜀的政治，比王蜀更好，孟氏父子二世，凡四十一年，孟昶有位三十二年。“十国春秋”说孟昶“劝善恤刑，肇兴文教，孜孜求治，与民休息。”又曰：“后主（指昶）朝宋时，自二江至眉州，万民拥道痛哭，恸绝者凡数百人，后主亦掩面而泣。藉非慈惠素著，亦何以深入人心至此哉”，这是孟昶亡国之后，敌国史臣的议论，当然是很可信的。清朝知县大堂面前牌坊，大书曰“尔奉尔禄，民膏民脂，下民易虐，上天难欺”，这十六字，是宋太宗从孟昶训饬州县文中选出来，颁行天下的（见容齐续笔戒石铭条），昶之整饬吏治，已可概见。

后世盛称文景之治，文帝在位二十三年，景帝在位十六年，合计不过二十九年。孟氏父子，孜孜求治，居然有四十一年之久，真可谓太平盛世。国内既承平，所以大家都研究学问。加以孟昶君臣，都提倡文学，“十国春秋”曰：“帝（指昶）好学，为文皆本于理。居恒谓李吴徐光溥曰：“王衍浮薄而好为轻艳之

文，朕不为也。”他的宰相毋昭裔，贫贱时向人借“文选”，其人有难色，他发愤说道：“我将来若贵，当镂板行之”，后来他在蜀做了宰相，请后主镂板印九经，又把九经刻石于成都学宫。自己出私财营学宫，立教舍，又刻文选，初学记，白氏六帖。国亡后，其子守素斋至中朝，诸书大章于世，纪晓岚著四库提要，叙此事。并且说：“印行书籍，创见如此”，他们君臣，在文学上的功绩，可算不小。

孟昶君臣，既这样的提倡文学，内政又修明，当然中原的学者，要向四川来。所以儒释道三教的学问，普及到了民间，二程和袁滋，不过偶而遇着两个，其余未遇着的，不知还有若干。因为有了这样普遍的文化，所以北宋时，四川才能产出三苏和范稹诸人。苏子由说：“辙生十九年，书无不读。”倘非先有孟昶的提倡，他在何处寻书来读？若无名人指示门径，怎么会造成大学问？东坡幼年曾见出入孟昶宫中的老尼，二程二苏，与孟蜀相距不远，他们的学问，都与孟昶有关。子夏居西河，魏文侯受经于子夏，初置博士官，推行孔学。秦承魏制，置博士官，伏生、叔孙通、张苍，皆故秦博士。梁任公说：“儒教功臣，第一是魏文侯”，我们可以说：“宋学功臣，第一是孟昶”。

隋朝智者大师，居天台山，开天台宗，著有“大小止观”。唐朝道士司马承祯，字子微，也居天台山，著有“天隐子”，又著“坐忘论”七篇。玉涧杂书云：“道释二氏，本相矛盾，而子微之学，乃全本于释氏，大抵以戒定慧为宗，……此论与智者所论止观，实相表里，子微中年隐天台玉霄峰，盖智者所居，知其渊源有自也”。（图书集成道教部杂录）。由此知：凡是互相矛盾的学问，只要同在一个地方，就有融合之可能。五代中原大乱，三教中的名人，齐集成都。仿佛三大河流，同趋于最隘的一个

峡口，天然该融合为一。大约这些名流，云集成都，互相讨论，留下不少的学问。明道弟兄来川，召集遗老，筑台讲道，把它集合来，融会贯通，而断以己意，成为一个系统，就成为所谓宋学。

（七）被视为异端邪说之苏子由学说

大家只知程氏兄弟是宋学中的泰斗，不知宋朝还有一个大哲学家，其成就，较之程氏兄弟，有过之无不及。一般人都把他忽略了，此人为谁？即是我们知道的苏子由。程氏兄弟做了融合三教的工作，还要蒙头盖面，自称是孔孟的真传。子由著有“老子解”，自序著此书时，曾同僧道全商酌，他又把中庸“喜怒哀乐之未发”，和六祖“不思善，不思恶”等语，合并研究，自己直截了当的说出来，较诸其他宋儒光明得多。子由之孙苏籀，记其遗言曰：“公为籀讲老子数篇，曰‘高出孟子二三等矣。’又曰：‘言至道无如五千文’”。苏籀又说：“公老年作诗云：‘近存八十一章法，从道老聃门下人，’盖老而所造益妙，录录者莫测矣”。子由敢于说老子高出孟子二三等，自认从道老聃门下，这种识力，确在程氏兄弟之上。苏东坡之子苏迈等，著有“先公手泽”，载东坡之言曰：“昨日子由寄老子新解，读之不尽卷，废卷而叹。使战国有此书，则无商鞅韩非，使汉初有此书，则孔老为一，使晋宋间有此书，则佛老不为二，不意晚年见此奇特”。我初读东坡此段文字，心想子由此书，有甚好处，值得如此称叹，后来始知纯是赞叹他融合三教的工作。

明朝有个李卓吾，同时的人，几乎把他当作圣人。他对于孔子，显然攻击，著“藏书”六十八卷。自序有曰：“前三代吾无论矣，后三代汉唐宋是也，中间数百余年，而独无是非者，岂其

人无是非哉。咸以孔子之是非为是非，因未尝有是非耳”。又曰：“此书且可自怡，不可示人，故名藏书也。而无奈一二好事朋友，索出不已，予又安能以已耶。但戒曰：“览则一任诸君览，但无以孔夫子之定本行赏罚则善矣。”他生在明朝，思想有这样的自由，真令人惊诧，他因为创出这样的议论，闹得书被焚毁，身被逮虏，直至自刎而死，始终持其说不变。其自信力有这样的坚强，独对苏子由非常佩服，万历二年，他在金陵刻子由老子解，题其后曰：“解老子者众矣，而子由最高，……子由乃独得微言于残篇断简之中，宜其善发老子之蕴，使五千余言，烂烂如皎月，学者断断乎不可日去手也。解成示道全，当道全意，寄子瞻，又当子瞻意，今去子由，五百余年，不意复见此奇特。卓吾这样的推崇子由，子由的学问也就可知了。

苏子由在学术上，有了这样的成就，何以谈及宋学，一般人只知道有程朱，不知道苏子由呢？其原因：(一)子由书成年已老，子由死于政和二年壬辰，年七十四岁，此书几经删改，至大观二年戊子十二月方才告成。程明道死于元丰八年乙丑，年五十四岁，伊川死于大观元年丁亥，年七十五岁。子由成书时，在明道死后二十三年，伊川死后一年，那个时候，程氏门徒遍天下。子由的学说，出来得迟，自不能与他争胜，子由书成后四年即死，也就无人宣传他的学说了。(二)那时党禁方严，禁人学习元祐学术，伊川谢绝门徒道：“尊所闻，行所知可也，不必及吾门也。”连伊川都不敢宣传他的学问，子由何能宣传？伊川死时，门人不敢送丧，党禁之严可想。史称子由“筑室颍滨，不复与人相见，终日默作，如是者几十年。”据此，则子由此书，能传于世，已算侥幸，何敢望其通行？(三)后来朱子承继伊川之学，专修洛蜀之怨，二苏与伊川不合，朱子对于东坡所著“易

传”，子由所著“老子解”，均痛加诋毁。其诋子由曰：“苏侍郎晚为是书，合吾儒于老子，以为未足。又并释氏而弥缝之，可谓舛矣。然其自许甚高，至谓当世无一人可以语此者，而其兄东坡公，亦以为“不意晚年见此奇特”。以予观之，其可谓无忌惮者欤，因为之辩”。（见宋元学案）中庸有“小人而无忌惮”之语，朱子说他无忌惮，即是说他是小人。此段文字，几于破口大骂。朱子又把子由之说，逐一批驳，大都故意挑剔，其书具在，可以复按。朱子是历代帝王尊崇的人，他既这样攻击子由，所以子由的学说，也就若存若亡，无人知道了。（四）最大原因，则孔子自汉武帝而后，取得学术界正统的地盘。程子做融合三教的工作，表面上仍推尊孔子，故其说受人欢迎，子由则赤裸裸地说出来，欠了程明道的技术，所以大受朱子的攻击，而成为异端邪说。朱子痛诋子由，痛诋佛老，是出于门户之见，我们不必管，只看学术演进的情形就是了。

（八）三教融合乃中国学术之总趋势

我们从进化趋势上看去，觉得到了北宋的时候，三教应该融合为一。程明道和苏子由，都是受了天然趋势的驱迫。程子读了许多书，来到四川，加以研究，完全融合三教的工作。苏子由在四川读了许多书，去在颖滨，闭门研究也完成融合三教的工作，二者都与四川有关。这都是由于五代时，中原大乱，三教名流，齐集成都，三大河流，同时流入最隘一个峡口的原故。子由少时在蜀，习闻诸名流绪论，研究多年，得出的结果，也是融合三教，也是直于释氏而偏迩于老聃，与大程子如出一辙。可见宇宙真理，实是如此。从前佛教传入中国，与固有学术生冲突，历南北隋唐以至五代，朝廷明令天下毁佛寺，焚佛经，诛僧

尼之事凡数见。自宋儒之学说出，而此等冲之事遂无，不过讲学家文字上小有攻讦而已，何也？根本上已融合故也。

世界第一次大战，第二次大战，纷争不已者，学说纷歧使之然也。现在国府迁移重庆，各种学派之第一流人物，与夫留学欧美之各种专门家，大都齐集重庆，俨如孟蜀时，三教名流，齐集成都一样，也都是无数河流，趋入一个最隘之峡口。我希望产生一种新学说，融合中西印三方学术而一之，而世界纷争之祸，于焉可免。（著者按：初版时，国府尚未迁移重庆，则只言：现在交通便利，天涯比邻，中国，印度，西洋，三大文化接触，相推相荡。也是三大河流，趋入最隘的峡口，中西印三大文化，也该融合为一。）

三、宋儒之道统

（一）道统之来源

宋儒最令人佩服的，是把儒释道三教，从学理上融合为一。其最不令人佩服的，就在门户之见太深，以致发生许多纠葛。其门户之见，共有两点：（一）孔子说的就对，佛老和周秦诸子说的就不对。（二）同是尊崇孔子的人，程子和朱子说的就对，别人说的就不对，合此两点，就生出道统之说。

宋儒所说的道统，究竟是个什么东西呢？我们要讨论这个问题，首先要讨论唐朝的韩愈。韩愈为人很倔强，富于反抗现实的性质。唐初文体，沿袭陈隋余习，他就提倡三代两汉的古文，唐时佛老之道盛行，他就提倡孔孟之学。他取的方式，与欧洲文艺复兴，所取的方式，是相同的。二者俱是反对现代学术，

恢复古代学术，是一种革新运动。所以欧洲文艺复兴，是一种惊人事业。韩愈在唐朝，负泰山北斗之地位，也是一个惊人事业。

韩愈的学问，传至宋朝，分为两大派：一派是欧苏曾王的文学，一派是程朱的道学。宋儒所谓道统的道字，就是从昌黎原道篇“斯道也，何道也”，那个道字生出来的，孟子在从前，只算儒家中之一种，其书价格，与荀墨相等，昌黎才把他表章出来。他读荀子说：“始吾得孟轲书，然后知孔子之道尊，……以为圣人之徒，尊圣人者孟氏而已，得扬雄，益信孟氏，固雄书而益尊，则雄者亦圣人之徒欤，……孟子醇乎醇者也，荀与扬大醇而小疵”。经昌黎这样的推称，孟氏才崭然露头角。

宋儒承继昌黎之说，把孟子益加推崇，而以自己直其传，伊川作明道行状，说道：“周公没圣人之道不行，孟轲死圣人之学不传，道不行百世无善治，学不传千载无真儒……先生生乎一千四百年之后，得不传之学于遗经……盖自孟子之后，一人而已”。史迁以孟子荀卿合传，寥寥数十字，于所历邹滕任薛鲁宋之事，不一书，朱子纲目，始于适魏之齐，大书特书，宋淳熙时，朱子才将孟子，论语，大学，中庸，合称为四子书，至元延祐时，始县为令甲。我们自幼读四子书，把孟子看作孔子化身，及细加考察，才知是程朱诸人，有了道统之见，才把他特别尊崇的。

昌黎是文学中人，立意改革文体，非三代两汉之书不观。他读孔子孟荀的书，初意本是研究文学，因而也略窥见大道，无奈所得不深。他为文主张辞必己出，字法句法，喜欢戛戛独造，因而论理论事，也要独造。他说：“斯道也，何道也，非向所谓老与佛之道也。尧以是传之舜，舜以是传之禹，禹以是传之

汤，汤以是传之文武周公，文武周公，传之孔子，孔子传之孟轲，孟轲死，不得其传。”这个说法，不知他们所见而云然。程伊川曰：“轲死不得其传，似此言语，非蹈袭别人，非空撰出，必有所见”。这几句话的来历，连程伊川都寻不出，非杜撰而何。

宋儒读了昌黎这段文字，见历代传授，犹如传国玺一般。尧舜禹直接传授，文，武，周公，孔子，孟柯，则隔数百年，都不传授，心想我们生在一千几百年之后，难道不能得着这个东西吗？于是立志要把这传国玺寻出，经过许久，果然被他寻出来了，在论语上寻出“尧日咨尔舜，……允执其中，……舜亦以命禹”，恰好伪古文尚书，有“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执厥中”十六字。尧传舜，舜传禹，有了实据，他们就认定这就是历代相传的东西。究禹汤文武周公，所谓授受者安在？又中间相隔数百年，何以能够传授？又孔子以前，何以独传开国之君，平民中并无一人，能得其传？这些问题，他们都不加研究。

宋儒因为昌黎说孟子是得了孔子真传的，就把孟子一书，从诸子中提出来，上配论语。又从礼记中，提出大学、中庸二篇，硬说大学是曾子著的。又说中庸是子思亲笔写出，交与孟子，于是就成了孔子传之曾子，曾子传之子思，子思传之孟子。一代传一代，与传国玺一般无二，孟子以后，忽然断绝，隔了千几百年，到宋朝，这传国玺又出现，被濂洛关闽诸儒得着，又递相传授，这就是所谓道统了。

道统的统字，就是从“帝王创业”那个统字窃取出，即含有传国玺的意思。那时禅宗风行天下，禅宗本是衣钵相传，一代传一代，由释迦传至达摩，达摩传入中国，递传至六祖。六祖以后，虽是不传衣钵，但各派中仍有第若干代名称，某为嫡派，某为旁支。宋儒生当其间，染有此等习气，特创出道统之名，与之

对抗。道统二字，可说是衣钵二字的代名词。

请问：濂洛关闽诸儒距孔孟一千多年，怎么能够传授呢？于是创出“心传”之说。说我与孔孟，心心相传，禅宗有“以心传心”的说法，所以宋人就有“虞廷十六字心传”的说法，这么传二字，也是摹仿禅宗来的。

本来禅宗传授也就可疑，所谓西天二十八祖，东土六祖，俱是他们自相推定的，其学简易，最合中国人习好，故禅宗风行天下。其徒自称“教外别传”，谓不必究经典，可以直契佛祖之心，见人每问“如何是祖师西来意”？宋儒教人“寻孔颜乐处”，其意味也相同。

周子为程子受业之人，横渠是程子戚属，朱子绍述程氏，所谓濂洛关闽，本是几个私人讲学的团体，后来愈传愈盛，因创出道统之名。私相推定，自夸孔孟真传，其方式与禅宗完全相同。

朱子争这个道统，尤为出力，他注孟子，于末一章，结句说道：“……百世之下，必将有神会而心得之者耳。故于篇中历序群圣之统，而终之以此，所以明其传之有在，而又以俟后圣于无穷也，其旨深哉”。提出“统”字“传”字，又说“神会心得”，即为宋学中所谓“心传”和“道统”伏根。最奇的，于“其旨深哉”，四字之后，突然写出一段文字。说道：“有宋元丰八年，河南程颢伯醇卒，潞公文彦博题其墓曰，明道先生，而其弟正叔序之曰：周公没，圣人之道不行，孟轲死，圣人之学不传，道不行百世无善治，学不传千载无真儒。无善治，士犹得以明夫善治之道，以淑诸人，以传诸后。无真儒，则天下贸贸焉莫知所之，人欲肆而天理灭矣。先生生乎千四百年之后，得不传之学于遗经，以兴起斯文为已任，辨异端，辟邪说，使圣人之道，焕发复明于

世，盖自孟子之后，一人而已。然学者于道，不知所向，则孰知斯人之为功，不知所圣，则孰知斯名之称情也哉。”此段文字写毕，即截然而止，不再著一语，真是没头没尾的。这是什么道理呢？因他法孟子，说得有“俟后圣于无穷”，写此一段文字，见得程即是“后圣”。朱子于大学章句序，又说道：“河南两夫子出，而有以接孟氏之传，……虽以熹之不敏，亦幸私淑而与有闻焉。“著”“闻”字，俨然自附于“闻而知之”之列，于是就把道统一肩担上。

（二）道统之内幕

宋儒苦心孤诣，创出一个道统，生怕被人分去，朱子力排象山，就是怕他分去道统。象山死，朱子率门人，往寺中哭之，既罢，良久曰：“可惜死了告子”，破派象山作告子，自己就变成宋学中的孟子了。

程朱未了以前，杨雄声名很大，他自比孟子。北宋的孙复，号称名儒，他尊杨雄为范模。司马光注“太玄经”说道：“余少之时，闻玄之名，而不获见，……于是求之年，乃得观之。初则溟涬漫漶，略不可入，乃研精易虑，屏人事而读之，数十遍，参以首尾，稍得窥其梗概。然后喟然置书叹曰：呜呼，杨子真大儒耶，孔子既没，知圣人之道者，扬子而谁，荀与孟殆不足拟，况其余乎。观玄之书，昭则极于人，幽则尽于神，大则包宇宙，细则入毛发，合天人之道以为心。利其根本，示人所出，胎育万物，而兼为之母，若地履之而不可穷也，若海挹之而不可竭也。天下之道，虽有善者，其蔑以易此矣。”司马光这样说法，简直把太玄推尊得如周易一般，俨然直接孔子之传，道统岂不被杨雄争去吗？孟子且够不上，何况宋儒？宋儒正图谋上接孟子之

传，怎能容杨雄得过？适因班固汉书，说杨雄曾仕新莽，朱子修纲目轻轻与他写一笔："莽大夫杨雄死"，从此杨雄成了名教罪人，永不翻身。孟子肩上的道统，无人敢争，濂洛关闽，就直接孟氏之传了。这就象争选举的时候，自料争某人不过，就清查某人的旧案，说他亏吞公款，身犯刑事，剥夺他被选权一般。假使莫得司马光这一类称赞杨雄的文字，纲目上何至有莽大夫这种特笔呢？杨雄仕新莽，作"剧秦美新论"，有人说其事不确，我们也不深辩。即使其事果确，一部紫阳纲目中，类于杨雄，甚于杨雄的人很多，何以未尽用此种书法呢？这都是司马光诸人把杨雄害了的。

从前杨雄曾入孔庙，后来因他曾事王莽，就把他请出来。荀子曾入孔庙，因为言性恶，把他请出来。公伯宁曾入孔庙，因为他毁谤子路，也把他请出来。我断不解者，司马光何以该入孔庙？杨雄是逆臣，司马光推崇杨雄，即是逆党。公伯案不过口头谤子路罢了，司马光著"疑孟"一书，把孟子说的话，层层攻讦，对于性善说，公然怀疑，其书流传至今。司马光一身，具了公伯寮，荀卿，杨雄三人之罪，公然得入孔庙，岂非怪事？推原其故，司马光是二程的好友，哲宗即位之初，司马光曾荐明道为宗正寺丞，荐伊川为崇政殿说书。司马光为宰相，连及二程也做官，所以二程入孔庙，连及司马光也配享。司马光之人品，本是很好，但律公伯五寮荀卿杨雄三人之例，他就莫得入孔庙的资格，而今公然入了孔庙，我无以名之，直名之曰"徇私"。

宋儒口口声声，尊崇孔子，排斥异端，请问诸葛亮这个人为什么该入孔庙？诸葛亮自比管乐，管仲为曾西所不屑为，孔门羞称五霸，孟子把管仲说得一钱不值，管仲的私淑弟子，怎

么该入孔庙？又诸葛亮写申韩，以教后主，可见他又是申韩的私淑弟子。太史公作史记，把申韩与老子同传，还有人说申韩够不上与老子并列，老子是宋儒痛诋之人，诸葛亮是申韩私淑弟子，乃竟入孔庙，大书特书曰："先儒诸葛亮之位"，这个儒字，我不知从何说起？

刘先生临终，命后主读商君书，又不主张行赦，他们君臣所研究的，都是法家的学说。我们偏读诸葛亮本传，乃他的遗集，寻不孔子二字，寻不四书上一句话，独与管仲商鞅申韩，发生不少的关系。本传上说他治蜀尚严，又说他"恶无　而不贬"。与孔子所说"赦小过"，孟子所说"省刑罚"，显然违反。假如修个"申韩合庙"请诸葛亮去配享，写一个"先法家诸葛亮之位"倒还名实相符。

宋儒尽排斥异端，申韩管商之学，岂非异端吗？异端的嫡派弟子，高坐孔庙中，岂非怪事吗？最好是把诸葛亮请出来，以史记上的陈余补授。史记称："成安君儒者也，自称义兵，不用诈谋。"此真算是儒者，假使遇着庸懦之适将，陈余一战而胜，岂不是"仁者无敌"，深合孟子的学说吗？恐怕孔庙中早已供了"先儒陈余之位"。无奈陈余运气不好，遇着韩信是千古名将，兵败身死，儒也就置之不理了。

诸葛亮明明是霸佐之才，儒称之曰王佐之才。明明是法家，竟尊之曰先儒，岂非滑稽之至吗？在儒家谓诸葛亮托寄命，鞠身尽瘁，深合儒家之道，所以该入孔庙。须知托孤寄命，鞠躬尽瘁，并不是儒家的专有品。难道只有儒家才出这类人才，法家就不出这类人才吗？这道理怎么说得通？我无以名之，直名之曰"慕势"。只因汉以后，儒家寻不出杰出人才，诸葛亮功盖三分，是三代下第一人，就把他欢迎入孔庙，藉以光辉门面。其

实何苦乃尔？

林放问“礼之本”，只说得三个字，也入了孔庙。老子是孔子曾经问礼之人，礼记上屡引老子的话，孔子称他为“犹宠”，崇拜到了极点。宋儒乃替孔子打抱不平，把老子痛加诋毁，这个道理，又讲得对吗？

两庑豚肉，连朱竹垞都不敢吃，本来是值不得争夺的，不过我们须知：一部廿四史，实在有许多糊涂账，地方之高尚者，莫如圣庙，人品之高尚者，莫如程朱，乃细加考察，就有种种黑幕，其他尚复何说？

宋儒有了统道二字，撞塞胸中，处处皆是荆棘。我不知道统二字，有何贵重，值得如讦争执。幸而他们生在庄子之后，假使被庄子看见，恐怕又要发生些鹓鸰腐鼠的妙论。我们读书念古，当自出见解，切不可为古人所愚。

四库全书提要载：“公是先生弟子记四卷，宋刘敞撰，敞发明正学。在朱程前，所见正，徒以独抱道经，澹于声誉，未与伊洛诸人，倾力周旋，故讲学家视为异党，抑之不称耳。实则分丰熙宁之间，卓然醇儒也”。刘敞发明正学，卓然醇儒，朱与伊洛诸人周旋，就视为异党。此种黑幕，纪晓岚早已揭晓。司马氏杨雄，诋孟子，因与伊洛诸人周旋，死后得入孔庙，此种黑幕，还没有人揭穿。

（三）宋儒之缺点

著者平日有种见解，凡人要想成功，第一要量大，才与德尚居其次。以楚汉而论，刘邦项羽二人，德字俱说不上，项羽之才，胜过刘邦，刘邦之量，大于项羽。韩信、陈平、鲸布等，都是项羽方面的人，只因项羽量小，把这些人容纳不住，才一齐走

到刘邦方面来。刘邦豁达大度，把这些人一一齐容纳，汉兴楚败，势所必至。秦所说“一个臣”，反复赞叹，无非形容一个量字罢了。于此可见量字的重要。宋儒才德二者俱好，最缺乏的是量字，他们在政治界是这样，在学术界也是这样，君子排君子，故生出洛蜀之争，孔子信徒，排斥孔子信徒，故生出朱陆之争。

邵康节临死，伊川往访之，康节举两手示之曰：“眼前路径令放宽，窄则自无着身处，如何使人行。”这一窄字，深中伊川的病。宋元学案载：“二程随侍太中，知汉州，宿一僧寺，明道入门而左，从者皆随之。先生（指伊川）入门而左，独行，至法堂上相会。先生自谓：“此是某不及家兄处”，盖明道和易，人皆亲近，先生严直，人不敢近也。”又称：“明道犹有戯语……伊川直是谨严，坐间不问尊卑长幼，莫不肃然，卑幼不说了，尊长见他，都莫不肃然。连走路都莫得一人敢与他同行，这类人在社会上如何走得通，无怪洛蜀分党。东坡戏问他：“何时打破诚敬”，此语固不免轻薄，但中伊川之病。

宋元学案又说：“大程德性宽宏，规模广，以光风霁月为怀。小程气贯刚方，文理密察，以峭壁孤峰为体。道虽同而道德固自各有殊，”于此可见明道量大，伊川量小。可惜神宗死，哲宗方立，明道就死了，他死之后，伊川与东坡，因语言细故，越闹越大，直闹得洛蜀分党，冤冤不解。假使明道不死，这种党争，必不会起。

伊川凡事都自以为是，连邵康节之学，他也不以为然。康节语其子曰：“张巡许远，同为忠义，两家子弟，互相攻并，为退之所贬，凡托伊川之说，议吾为数学者，子孙勿辩。”康节能这样预诫后人，故程邵两家，未起争端。

朱子的量，也是非常狭隘，他是伊川的嫡系，以道自居，凡

是信从伊川和他的学说的人，就说他是好人，不信从的，就是坏人。苏黄本是一流人物，朱子诋毁二苏，独不诋毁山谷，因为二苏是伊川的敌党，所以要骂他。山谷之孙，黄䇮，字马耕，是朱子的学生，所以就不骂了。

林栗，唐仲友，立身行已，不愧君子。朱子与栗论一不合，就成仇。朱子的门人，至欲烧栗的书。朱子的朋友陈亮，狎台州官妓，嘱唐仲友为脱藉，仲友沮之，亮拘馋于朱子，朱子为所卖，误与大狱。此事本是朱子不合，朱派中人就视仲友如仇敌。张浚一败于富平，丧师三十万，再败于淮西，丧师七万，三败于符离，丧师十七万，又逐李纲，引秦桧，杀曲端，斥岳飞，误国之罪，昭然共见。他的儿子张南轩，是朱子讲学的好友，朱子替张浚作传，就备极推崇。

最可怪者，朱子与吕东莱，本是最相好的朋友，近思录十四卷，就是他同朱子撰的。后来因为争论毛诗不合，朱子对于他的著作，就字字讥弹。如云："东莱博学多识则有之矣，守约恐未也。"又云："伯恭之弊，尽在于巧。"又云："伯恭教人看文字也粗"。又云："伯恭聪明，看文理却不仔细，缘他先读史多，所以粗看着眼。"又云："伯恭于史分外仔细，于经却不甚理会。"又云："伯恭要无不包罗，只是扑过，都不精。"对于东莱，抵隙蹈瑕，不遗余力，朱派的人，随声附和，所以元人修史，把东莱列入儒林传，不入道学传，一般人都称"朱子近思录"，几于无人知是吕东莱同撰的。

朱子与陆象山，同是尊崇孔教的人，因为争辩无极太极，几于肆口谩骂。朱子的胸怀，狭隘到这步田地，所以他对于政治界、学术界，俱酿许多纠纷。门人承袭其说，朱陆之争，历宋元明清，以至于今，还不能解决。

纪晓岚著四库提要，将上述黄罃，林栗，唐仲友，张浚诸事，一一指出。其评朱吕之争，说道："当其投契之时，则引之阙定近思录，使预闻道统之传，及其牴牾以后，则字字讥弹，身无完肤，毋亦负气相攻，有激而然欤。"别人訾议朱子不算事，四库提要，是清朝乾隆钦定的书，清朝功令，四书文非遵朱旺不可，康熙五十一年，文庙中把朱子从庑中升上去，与十哲并列，尊崇朱子，可算到了极点。乾隆是康熙之孙，纪著四库提要，敢于说这类话，可见是非公道，是不能磨灭的。纪文说："刘敞卓然醇儒，朱与伊洛诸人，倾意周旋，故讲学家视为异党。"这些说法，直是揭穿黑幕，进呈乾隆御览后，颁行天下，可算是清朝钦定的程朱罪案。

宋俞文豹吹剑外集，(见知不足斋书第二十四集)说："韩范耿马张吕诸公，无道学之名，有道学之实，而人无闲言，今伊川晦庵二先生，言为世法。行为世师，道非不弘，学非不粹，而动辄得咎何也，盖人心不同，所见各异。虽圣人不能律天下之人，尽弃其学而学焉。……今二先生以道统自任，以师严自居，别白是非，分毫不贷，与安定角，与东坡争，与龙川象山辩，必胜而后已。浙学固非矣，眙吕等，既深斥之，又语人曰："天下学术之弊，不过两端，永嘉事功，江西颖悟，若不极力争辩，此道何由而得明，"盖指龙川象山也。程端蒙谓："如市人争，小不胜辄至喧竟……"。俞氏这段议论，公平极了。程朱的学问，本是不错，其所以处处受人攻击者，就在他以严师自居，强众人以后己。他说："若不极力争辩，此道何由得明，"不知越争辩，越生反。此道越是不明，大凡倡一种学说的人，只将我所见的道理，诚诚恳恳的，公布出来，别人信不信由他，只要我说得有理，别人自然肯信，无须我去争辩。若是所说的不确，任是如何

争辩，也是无益的，惜乎程朱当日，未取此种方式。

伊川晦庵，本是大贤，何至会闹到这样呢？要说明这个道理，就不得不采用戴东原的说法了。东原以为："宋儒所谓理，完全是他们的意见。"为吾人之心，至虚至灵，著不得些子物事，有了意见，就不虚不灵，恶念固坏事，善念也会坏事，犹之眼目中，不但尘沙容不得，就是金屑也容不得。伊川胸中，有了一个诚敬，诚敬就变成意见，于是放眼一看，就觉得苏东坡种种不合。晦庵胸中，有了一个程伊川，放眼一看，就觉得象山、龙川、吕东莱诸人，均种种不合。是就像目中著了金屑，天地黑色一般。佛氏主张破我执法执，不但讲出世法当如是，就是讲世间法，也当如是。然后知老子所说"绝圣智"，真是名言。东坡问伊川，"何时打破诚敬"？虽属恶谑，却亦至理。东坡精研佛者之学，故笑谈中，俱含妙谛。程明道是打破了诚敬的，观于"目中有妓，心中无妓"，这场公案，即可知道。

伊川抱着一个诚敬，去绳苏东坡，闹成洛蜀分党。朱子以道统自命，党同伐异，激成庆元党案，都是为着太执着的流弊。庄子讥孔子昭昭据日月而行，就是这个道理。庄子并不是叫人不为善，他只是叫人按着自然之道做去，不言善而善自在其中。例如劝人修桥补路、周济贫穷，固然是善，但是按着自然之道做去，物物各得其所，自然无坏桥可修，无滥路可补，无贫穷可周济。回想那些想当善人的人，抱着金钱，朝出门，寻桥来修，寻路来补，寻贫穷来周济，真是未免多事。庄子说："泉涸，鱼相与处于陆，相以湿，相濡以沫，不如相忘于江湖，"就是这个道理。伊川，苏东坡争着修桥补路，彼此争得打架。朱子想独博善人之名，把修桥补路的事，一手揽尽，不许他人染指，后来激成党案，严禁伪学，即是明令驱逐，求远不许他修桥，不许

他补路。如果他们有庄子这种见解，何至会闹到这样呢？

宋朝南渡，与洛蜀分党有关，宋朝亡国，与庆元党案有关。小人不足，程朱大贤，不能不负点咎。我看现在的爱国志士，互相攻击，很像洛蜀诸贤，君子攻击君子。各种学说，互相诋斥，很像朱子与陆子互相诋斥。当今政学界诸贤，一齐走入程朱途径去了，奈何！奈何！问程朱诸贤，缺点安在？曰：少了一个量字。

我们评论宋儒，可分两部分：他们把儒释道三教，融合为一，成为理学，为学术上开一新纪元。这是做的由分而合的工作，这部份是成功了的。洛蜀分党，酿成政治上之纷争，朱陆分派，酿成学术上之纷争，这是做的由合而分的工作，这部份是失败了的。我们现在所处的时代，正与宋儒所处时代相同，无论政治上、学术上，如做由分而合的工作，决定成功。如做由合而分的工作，一定徒滋纠纷。问做由分而合的工作，从何下手。曰：从量字下手。

四、中西文化之融合

（一）对于中西学术思想之体验

西洋人士，对于社会国家，一般均以“我”字为起点，即是以自身个人为起点；重在“于身有益”四个字。

中国学者思想家，讲到治国平天下之道，教人从正心诚意做起，以“心”字为起点；重在“问心无愧”四个字。

西洋学者斯宾塞（Spemcer）倡“自由竞争”，达尔文（Darwin）讲“强权竞争”，西洋人群起信从，因为此等学术思想是“于身有益”的。中国圣贤，绝无类似此等学术思想；因为倡导此等学术思想，其弊会流于损人利己，是“问心有愧”的。笔者遍查四书五经，百家诸子，寻不出如斯宾塞、达尔文这一类思想。只有庄子上的盗跖，其所持议论，差堪比拟。然而此种主张，是中国人所深恶痛绝的！孟子说：“鸡鸣而起，孜孜为利者，跖之徒也。”“自由竞争”，正是所谓“孜孜为利”者，这些，就是中国与西洋学术思想最为差异之处。

支配中国人数千年之久的孔子，他的思想：“欲修其身，先正其心；欲正其心，先诚其意。”从“身”字向内，追进两层，把“意”字寻出，以“诚意”为起点，再向外发展。犹之修理房屋，把地下浮泥除去，寻着石基，才从事建筑。由是而“修身”、而“齐家”、而“治国平天下”。这样造成的社会，是以“天下为一家，中国为一人”的。人我之间，无所谓冲突，这是中国学术思想，最最精粹而为西洋所不及的地方。

西洋人的“自由竞争”思想，是以“利己”为主，故以“身”字

为起点；不寻石基，迳从浮土地面建筑起，基础不固。所以国际上酿成世界大战，死人数千万。大战过后，还不能解决问题，跟着就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经济上造成“资本主义”，种下“社会革命”的矛盾，将来还不知要流多少血？死多少人？而伊于胡底！

孔门的“正心”“诚意”学思，我们大可不必把它看得太高深玄妙了，把它叫做“良心裁判”就得啦！凡作一事，于动念之初，即加以省察：“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孔门的学术思想，其精义不过如此而已。果能照此做去，即可达到“以天上为一家，中国为一人”的大同社会。

假如照“自由竞争”者的说法，势必至“己所不欲，亦可施之于人”了。国人把盗跖看得一文不值，西洋人把类似盗跖的学术思想，（按此系指纯粹追求利润的自私自利的所谓资本主义）奉为天经地义，人间真理，中西思想，哪有不冲突的道理。中西方学术思想之冲突，其病根在西洋，不在中国。是西洋人把路走错了，中国人的路，并没有走错。笔者在讲“儒、释、道三教异同”时，曾经有一根“返本线”，从此线来看，就可以把中西学术思想冲突的地方看出来。线如下：

甲、父母未生前　（无人无我）

乙、婴　（无知无欲）

丙、孩提　（知爱知敬）

丁、身　（我）（个人）（成人时）

戊、家

己、国

庚、天上

凡人都是可以为善，可以为恶的。善心长则恶心消，恶心

长则善心消。因此，儒家主张：从小孩时“爱亲”“敬兄”这部分良知良能，在家庭中培养好，小孩朝夕相处的是父亲、母亲、哥哥、弟弟，于是就叫他“爱亲”“敬兄”。把此种“心地”培养好了，扩充出来，“亲亲而仁民，仁民而爱物”。就能造成一个仁爱的世界。故曰：“孝弟也者，其为仁之本欤？”因此，中国的“家庭”组织，可算是个“仁爱培养所”。西洋人是从“我”（个人）字迳到“国”（国家）字，中间缺少一个“家”（家庭）字，即缺少一“仁爱培养所”，少了由丁至丙一段，缺乏“诚意”功夫，即是少了“良心裁判”。所以西方学术思想发挥出来，就成为一个残酷世界。因此，中西学术思想的冲突，其病根不在中国，而在西方。

又所谓中西学思冲突者，在动态方面来说，乃是西方学思自相冲突，并非中国与之冲突。何以故呢？例如第一、二次之世界大战，人类打得九死一生，即是西方“自由竞争”一类学术思想酿成的，非中国“仁爱”思想所酿成。西洋人一面提倡“自由竞争”等学术，一面又厌恨战祸，岂不是自相矛盾？所以要想世界获得永久和平，根本的方法，须要赶快把中国“仁爱”的学术思想发扬而光大之，则庶乎其可！

西洋人看见世上满地都是金银，总是千方百计，想把他抢在手中，（按即“寻宝”、“淘金”、“找市场”。）因此乃造成一个现实残酷的世界。印度人认为这个世界，是污浊到极点，连自己的出身，也是污浊不堪，于是就千方百计，企图把这个世界舍去，把这个身子舍去。（按即“出家”、“出世”）我国学术思想之祖的老子李聃氏（老子学术思想在孔孟之上）则不然，他说：“金玉满堂，莫之能守。”又说：“多藏必厚亡。”世界上的金银珠宝，他既看不起，当然不做抢夺的事。他说：“吾之所以有大患者，为吾有身！及吾无身，吾有何患？”他虽也象印度人一样的

想把身子舍去，可是他之所舍去身子，并不是消极地脱离这个世界，而是积极地把他的身子与众人融为一体。(按即“去私”)所以他说：“圣人无常心，以百姓之心为心。”因此他就与人无忤，与世无争了。他又说：“陆行不避凶虎，入军不避甲兵。”可知老子理想中的世界不是“现实残酷”，也不是“污浊可厌”，而乃是一个“如享大牢，如登春台，众人熙熙”可爱的世界。

以上述“返本线”言之：西洋人从丁点起向前走，直到己点或庚点止，一往直前，绝无回顾。印度人从丁点起向后走，直到甲点止，也绝不回顾。我国老子则从丁点起向后走，走到乙点，再折转来向前走，走到庚点为止，是双方兼顾的。老子所说的“归根复命”这类话与印度学术思想相通。他的“以正治国，以奇用兵”这类话，与西方学术思想亦相通。虽说他讲的“出世法”没有印度人说得那样精深，讲的“入世法”，没有西洋人做得那样详密，但由他的学术思想，就可把西洋与印度的学术思想贯通，融合而为一体。

笔者所谓：“印度人直走到甲点止，绝不回顾。”系指“小乘”而言，指末流而言。若释迦牟尼佛立教之初，固云“不度尽众生，誓不成佛”。原亦未尝舍去世界也。释迦本是教人到了甲点，再回头转来在人世间工作。无如甲点太高远了，许多人终身走不到，于是就终身无回头之日，其弊就流于“舍去世界”了。老子守着己点立论，他安排两条道路，一是要想“出世”的，向甲点走；一是要想“入世”的就回转头来，循序渐进，以至庚点为止。孔子志在救世，叫人寻到丙点，即回头转来，做“由丁到庚”的。而释家则必再寻求乙甲两点，以免耽误救世工作，此即儒、释、道三大圣人立教之根本大旨。

三教虽然在同一线上，终是各个独立，如：佛氏既要“出

世”，所以世间的礼乐刑体，俱在吾人身心，人与人之间是不相冲突的。不过我国人之求精神上安慰，则非如印度之企图脱离这个世界。所以我国学术思想所表现之文化，系介于印度西洋之间。欲想世界和平，建立未来世界新的文化，一定要走我国这条大路！

孔子说：“学而时习之，不亦悦乎？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孟子说：“君子有三乐，而王天下不与焉。父母具存，兄弟无故，一乐也；仰不愧于天，俯不怍于人，二乐也；得天下英才而教育之，三乐也。”中国人“寻乐”，在精神上与父母师友之间；西洋人寻乐，一般是在物质享受方面居多。例如游公园上剧院之类。中西学术思想，虽是殊途，但两者可以调和，精神与物质是并不发生冲突的。何之言之呢？譬如就上所言，我们只要把父母师友一同约去游公园上剧院，不就是精神与物质上的娱乐合而为一了么！中西方学术思想之可以调和，其情形正等于约父母师友游公园上剧院，其情形是一样的。

中西方学术思想，虽有很多地方极端相反，然而可以调和。兹再举一例为证：中国的养生家，主张静坐，静坐时丝毫不许活动；西方的卫生家，则主张运动，愈运动越好，两者恰好相反。但是如果我们静坐一会儿，又起来运动一会儿，则中西思想不就“由矛盾而统一”了吗？笔者认为中西学思之可以融合为一，采的就是这种兼容并蓄的方式。

有人说：“孔门讲仁爱，西方讲强权，如果我们行孔老之道，他们蛮不讲理，以兵临我，我将如何？”其实，这是用不到顾虑的。孔子讲“仁”，原不“废兵”。他主张“足食足兵”，他曾说：“我战则克。”“仁者必有勇。”可见他并不主张“废兵”。孔子之

“仁”，即是老子之“慈”，老子有三宝，“慈”居第一。他说：“夫慈以战则胜，以守则固。”假如有了仁慈，就把兵废了，听凭人家来把我们人民杀死，这岂不是不仁不慈之极吗？西洋人之兵是拿来攻击侵略他人的，专作掠夺他人的勾当；我国孔、老心目中之兵，则是用作防御及维护仁政的武力！

孔、老讲“仁慈”，与佛氏相类；而又不“废兵”，足可抵御强权。战争本是残忍的事，所谓“兵者不祥之器”，孔老能把战争与仁慈融合为一，这种学术，这种思想，真是精粹极了，也伟大极了。凭此一点，中国学术思想可以融合西洋、印度，而毫无愧色！

西洋的学术思想，重在分析；中国人的学术思想，重在会通。西洋人无论何事！都要分科研究。中国古人，一开口就是天地万物，总括全体而言。不但视人为同胞，亦且把一切有生命的动物看成一体。

就上述“返本线”来看。西洋人讲“个人主义”的，只看见线上的丁点——“我”。其余各点，则均视而未见。他们未把这根线全部看通，所以各种主义，互相冲突，聚讼纷纭，莫衷一是，一如他们错综纷杂的语文。

我国孔门的学术思想，是“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以一贯之。老子亦说：“修之于身，其德乃真；修之于家，其德乃余；修之于乡，其德乃长；修之于邦，其德乃丰；修之于天下，其德乃普。”孔老就是把这根线全部看通了，所以乃倡出“以天下为一家，中国为一人”的说法，所谓“个人”也，“国家”也，“社会”也，就毫不觉得冲突。(按以“天下为一家”二语出自“礼运”；本是儒家之言，或以为是道家的说法，故浑言孔老。)中国人能够会通(按即综合调和)，但稍嫌其浑囵疏阔；西洋人

研究方法则颇为精细，但彼此却不能贯通。假如能以西洋人所研究的各种科学，（按即自然学与社会科学）以中国博大精深之思想与方法贯通而概括总结之；则各种主义，各种学术，就不会再有所谓冲突了。如此，则中西学术思想，也就可以真正融合为一了。

印度讲“出世法”；西方讲“世间法”；老子学说，把“出世法”、“世间法”打通为一。宋明诸儒，都是做的老子功夫，算是研究了二三千年，开辟了一条康庄大道。只要我们把这种思想，再行发扬光大，就可把中、西、印三方面的学术思想融会为一，创造“世界学思新境界”。

世界种种冲突，皆是由思想冲突而起；而思想之冲突，又皆源于学术之冲突；但所谓冲突，都是末流的学说，若就最初言之，则释迦、孔、老和希腊三哲（即苏格拉底、柏拉图、亚力士多德），固无所谓冲突。我想将来一定有人出来，把儒、释、道三教，希腊三哲，和宋明诸儒学说，西方近代学术思想合并而作综合的研究，以求彻底融会贯通，创造出一种新的学术思想，其工作正与宋代程明道融合儒、释、道三教成为“理学”一样。假使这种工作完成，则世界之学术思想一致，学术思想一致，则行为即一致，而“世界大同”、“天下一家”也就真正有希望实现了。

就“返本线”看来，孔子向后走，已经走到丙点；老子向后走，已经走到乙点；佛教传入中国，不过由乙点再加长一截，走到甲点罢了。所以佛学传入中国，经程明道一番工作，就可使之与孔老两教相互融合。

孔、老两氏，折身向前走，由“身”而“家”、而“国”、而“天下”；与西洋人之由“个人”而“国家”、而“社会”，也是同在一根

线上，同一方向而走。所以中国学术思想，与西方学思是绝对有融合为一之可能的！

中国、印度、西洋是世界三大文化区域。印度文化首先与我国接触，经过宋代儒家的一番会通的功夫，早已融合为一体了。现在正与西洋人学术思想接触，我们现时代的学者思想家们，就应该把宋儒的“理学”加以整理，去其拘迂的教条，取其圆通的方法，拿来与西方的学术思想融会贯通，以创造出新世界新的学术思想，而为人类谋求最大的幸福。

（二）中国学者思想家之精神特色

有人说过：“西方‘自由竞争’诸学说，虽有流弊，但施行起来也有相当利益，难道我们一概不予采用吗？”笔者以为，我国学术思想界有一种很好的“传统精神”，只要能够应用此种精神，则西方此种学术思想就可据为己有，对我们有所补益而不为其所害，兹特说明于下：

鲁有男子独处，邻有嫠妇亦独处。夜雨室坏，妇人起而托之，男子闭户不纳。妇人说：“子何不学柳下惠？”男人说：“柳下惠则可，我则不可；我将以我之不可，学柳下惠之可。”孔子闻之曰：“善学柳下惠者，莫如鲁男子。”

这种精神，要算我国学术思想界的一个特色。孔子学于老子，老子尚“阴柔”，有合乎“坤”；孔子赞周易，以“阳刚”为贵，深取乎“乾”。我们可说：“善学老子者，莫如孔子。”孟子终身愿学孔子，孔子言“性相近”。孟子言“性善”。孔子言“我战则克”。孟子则言“善战者服上刑”。孔子言“齐桓公正而不谲”。又言“桓公九合诸侯，不以兵车，管仲之力也，如其仁。”又言“微管仲，吾其披发左衽矣”。孟子则大反其说：“仲尼之徒，无

道桓文之事者。”又言：“管仲，曾西之所不为也，而子为我愿之乎？”诸如此类，与孔子之言，显系互相抵触，然不害其为孔门嫡系。所以我们可以说：“善学孔子者，莫如孟子。”

韩非学于荀子。荀子言礼，韩非变而为刑名，所以我们也可以说：“善学荀子者，莫如韩非。”非之书，有“解老”“喻老”两篇，书中言“虚静”，言“无为”，而一切措施，与老子全然不类，我们更可以说：“善学老子者，莫如韩非。”其他类此者，不胜枚举。

九方皋相马，在牝牡骊黄之外。我国先哲，师法古人，全在牝牡骊黄之外。遗貌取神，为我国学术思想界最大的特色。书家、画家、文学作家，无不如此。我们如能本此固有精神，去采用西方学术思想，就可蒙其利而免被其害。

孟子说：“规矩方圆之至也，圣人人伦之至也。”规矩是匠师造屋的工具，人伦是匠师造出的房屋。古人当日相度地势，计算人口，造出一座房屋，原是适合当时需要的，他并未说传之千秋万世，子子孙孙，都要住在这个房子内。也未说这座房屋，永远不许改造修补。匠师临去之时，将造屋的工具交给我们，将造屋的方法传给我们。后来人口多了，房屋不够住，日晒雨淋，房子朽坏，既不改造，又不修补，徒是朝朝日日，把数千年以前造屋的匠师痛骂！这个道理，讲得过去吗？

中国历代一切典章制度，大都是依着孔子的学术思想而制定的。此种典章制度，原未尝禁止我们后人修改。孔子主张“尊君”，孟子却主张“君之视臣如草芥，则臣视君如寇仇”！又主张“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又主张“闻诛一夫纣矣，未闻弑君也”。孔子主张“入公门，鞠躬如也”。孟子却说“大人则藐之，勿视其巍巍然，堂高数仞，榱题数尺，我得志弗也”。孔

子“专君”的主张到了孟子时，几乎一点都没有了。

孔子作“春秋”，尊崇周天子，种之为“天王”。孟子以王道说各国之君，其言曰：“地方百里，而可以为王。”那时候，周天子尚在，孟子居然视同无物，岂不显悖孔子的主张吗？

他是终身愿学孔子的人，他曾说：“自生民以来，未有圣于孔子。”算是崇拜到了极点，他去孔子时未及百年，就把孔子的主张，修改得这样彻底，孔子到现在已有二三千年，如我们后人也采用孟子的方法继续修改，恐怕西洋人的主张克拉西（按即民主政治）早已见诸中国了。

从前印度的佛学，传入我国，我国尽量采用，修改之、发挥之。所有“天台宗”、“华严宗”、“净土宗”，如中国化，非复印度之旧，故深得一般人的欢迎。就中最盛者，厥惟“禅宗”，而此宗在印度，几等于无。惟有“唯识”一宗，带印度色彩最浓。此宗自唐以来，几至失传，近始有夫出而提倡之。我们由此可以得一启示：“印度学说，传至中国，越中国化者越盛行，越带印度色彩者，越不能行，甚至绝迹。”所以我们今后采用西方学术思想，可仍照采用印度学术思想的老方法，使斯宾塞、达尔文、尼采诸人，一一中国化。这如我国用药之有“泡炙法”一种妙法，即把它那有毒的一部份除去，单留那有益的一部份。

达尔文讲进化并不错，错在因竞争而妨害他人。斯宾塞讲发展个性也不错，错在因为发达个性而妨害社会。我们如能去其害而存其利就好了。所以我们第一步可用老子的方法，凡合乎“自然趋势”的就采用，不合的就不采用。第二步用孔子的方法，凡事先经“良心裁判”，返诸吾心而安，然后才推行出去。如果能够这样的采用、吸收，则中西方学术思想，自能够合而为一。今之采用西法者，有许多事项，律以老子之道，则为违反自

然之趋势，律以孔子之道，则为返诸吾心而不安。及至行之不通，处处荆棘，乃哓哓然号于人曰："中西学术冲突，此老子之过也！此孔子之过也！"天乎冤哉！

（三）中印西三方圣哲地位之等级

我国历史悠久，学说纷繁。佛学虽是印度学术，但传入中国已久，业已中国化。就我个人的意见，可为他们定出一个等级，名为"中、印、西圣哲等级表"。如下：

1 佛氏

2 庄子

3 老子

4 孔子

5 告子

6 孟子

7 荀子

8 韩非

9 杨朱

10 墨翟

11 斯宾塞

12 达尔文

13 尼采

14 实行家

此表以"老子"为中点。庄子向后走，去佛氏为近，是为"出世法"。孔子以下，向前走，具是"世间法"。告子谓"性无善无不善"，其湍水之喻，实较孟、荀之说为优；古来言"性"之人虽多，惟有告子之说，从任何方面说，具是对的，故其地位应在孟

荀之上。

凡事当以“人己两利”为原则，退一步言之，亦当“利己而无损于人”或“利人而无损于己”。杨朱“利己”而不损于人，故列第九。墨翟“利人而有损于己”，故列第十。此表本以十级为止。近世学者喜欢讲斯宾塞、达尔文、尼采诸人的学说，如把这三人列入，则斯、达二氏的学术思想，其弊具皆“损人”；斯氏应列为第十一，达氏当列第十二级。尼采倡“超人主义”，说“剿灭弱者，为强者天职”。又说“爱他主义，为奴隶道德”。专作“损人利己”的勾当，其学术为最下，应列为第十三；共成十三级。

尼采之下，不能再有了，中国的盗跖和西洋的希特勒、墨索里尼，就其思想言之，应与尼采同列一级；我们从十三级起，向上看越上越精深，研究越来越有趣；从第一级起，向下看越下越粗浅，实行起来越适用。王弼把孔老融合为一，晋人清谈，则趋老、庄，尤偏重庄子。这是由于老子的谈理，比孔子更精深；庄子谈理，比老子更精深的缘故。

程明道把儒、释、道三教，融合为一，创出“理学”一派。而宋明诸儒，多流入佛氏，这是由于佛氏谈理，比孔老更精深的缘故。

从实施方面言之，印度行佛教而亡国，中国行孔老之教而衰弱，西洋人实行斯宾塞、达尔文诸人之说而强盛，这就是越粗浅越适用的明证。我们研究学理，当力求其深，深则洞见本源；任他事变纷乘，我都可以应付，不致错误。至于实践方面，当力求其浅，浅则愚夫愚妇，能知能行。

西洋人信奉斯宾塞之说（自由竞争的资本主义亦称产业主义（Industrialism），而国富，而社会革命之机，却伏于其中。信奉达尔文之说（强权竞争的帝国主义）而国强，而世界大战

之机，亦伏于其中。德皇威廉第二，信奉尼采之说，故大战之前德国最为强盛，然败不旋踵；希特勒、墨索里尼，和日本军阀循威廉覆辙走去，亦将收同一结果。故知斯宾塞等三人的学说，收效虽大，其弊害亦极大。

墨子学就，虽不完备，但确是救时良药，其学术思想可以责己而不可责人，只有少数圣贤才能实践。

当今之世，滔滔者皆是"损人利己"之徒，果有少数圣贤反其道而行之，抱定"损己利人"，"克己复礼"之决心，立可出斯民于水火。墨子的学术思想诚然偏激，惟有其偏激才能医好大病。如今斯宾塞尔、达尔文、尼采诸人之言盈天下；墨子的学术，恰是对症良药。

墨子之"损己"，是出乎自愿，若要强迫他受损是不行的。墨子善守，虽以公输之善攻，亦无如之何！如果实行墨子之道，决不会蹈印度亡国覆辙。我国学术思想之不完备，莫如墨子；然而施行起来，也可救印度和西洋学术两方之偏。所以要想世界太平，非西洋和印度学术思想家一齐走入中国这条思想大路不可。

杨朱的学说，也是对症之药。现在的弊病，是少数人争权夺利，大多数人把自己的权利听凭他人夺去，以致弱肉强食，造成天下大乱。杨朱说："智之所贵，存我为贵；力之所贱，侵物为贱。"守着自己的权利，一丝一毫，不许他人侵犯，我也不侵犯他人一丝一毫。人人不利天下亦不损天下，天下自然太平。孟子说："杨氏为我，是无君也。"君主是从每个人身上，掠取少许权利，积少而成为最多最大的权威（按即"赚权"，与商人"赚钱"，其理正同。），才有所谓君主。如果人人守着自己的权利，丝毫不放，当即无所谓君主。犹之乎如果人人严守看着家里的

财物，自然强盗窃贼就无法施其技了。能实行杨朱学说，则那些假借“爱国”名义，“植党营私”的混虫，当然就无法立足。各人站在地上，如生铁铸成的一般，无侵夺者，亦无被侵夺者，天下焉得不太平?!不过由杨朱之说，失去人我之关联，律以天然之理，尚有未尽合理之处，须予稍加修正。

孟子说：“杨朱墨翟之言盈天下，天下之言，不归杨，则归墨。”这话很值得研究。因为孟子那个时代，人民所受痛苦，与现世正是一样。所以杨墨的学术思想，才应运而生。春秋战国，是我国学术思想最发达的时代；杨墨的学术，自学理上言之，本是一偏，无如害了那种病，这类办法，确是良药。因此一般学者，都起来研究，于是杨墨之言就盈满天下了。

孔子的学术，照说最为圆满，但对于当时却不甚切要。所以身死数十年后，他在学术上的地盘，全被杨、墨夺去。孟子说：“天下之言，不归杨，则归墨。”可见孔子三千弟子的门徒，全行变为杨墨之徒。大约孟子的师伯师叔，和一切长辈，都是杨墨之徒了。因此孟子才出来，高呼“打倒杨墨，恢复孔子。”

孟子的学术思想，本来较杨墨更为圆满，但对于我们现在这个时代，不免稍微带点唱高调的性质；应该先服点杨墨的方药，才能对症。现在须有人抱定墨子“牺牲自己”的精神，出来提倡杨朱的学术思想，叫人人守着自己的权利，丝毫不放，天下才可得到太平！并且还要先吃点韩非的药，才能吃孔孟的药。何以故呢？诸葛武侯曰：“法行则知恩。”现世之污吏贪官，土豪劣绅，奸商豪族，非统统的采用韩非的办法，加以严厉的惩治不可！所以我们应当从第十级逆行上去，第十一级以下，暂且慢来。

(四)中国老子无为思想与西洋民主学术

我国学术思想应以老子为总代表。他的学术思想,与佛氏相通,这是无待述说的。而其更与西洋最新的民主思想相通。兹举严批老子为证,严又陵于老子第三章说:"试读'布鲁达奇英雄传'中,'来刻谷士'一首;考其所以治'斯巴达'者,则知其作用与老子相符"。此不佞所以说:"黄老为民主治道也。"

于第十章批曰:"夫黄老之道,民主之国所用也……君主之国,未有能用黄、老者也;汉之黄、老,貌袭而取之耳。"

于三十七章批曰:"文明之进,民物熙熙,而文物声名皆大盛,此欲作之宜防也。老子之意,以为亦锁之以朴而已。此旨与卢梭正同。"

又批曰:"老子言作用,则种侯王,故知道德经是言治之书。然孟德斯鸠'法意篇'中言:'民主乃用道德,君主则用礼,至于专制则用刑。'中国未尝有民主之制也;虽老子不能为未见其物之思想。于是道德之治,于君主中求之不得,乃游心于黄农以上,意以为太古有之。盖太古君不甚尊,民不甚贱,事本与民主为近也,此乃有下篇'小国寡民'之说。夫甘食美食,安居乐俗,邻国相望,如是之世,正孟德斯鸠'法意篇'中所指为民主之真相也。世有善读二书者,必将以我为知矣。呜呼!老子者,民主之治之所用也。"

于第四十六章批曰:"纯是'民主主义',读法儒孟德斯鸠'法意'一书,有以徵吾言之不妄也。"据严氏这种批评,可见老子学说,实可贯通西洋最优秀的民主思想。

现今西洋经济上所实行的,以斯宾塞(Spencer)学思为原则;政治上所采用的,以卢梭(Roussean)学思为原则;斯氏在

经济上主张“自由”，卢梭在政治上主张“自由”；我国的老子，正是主张自由的人物。我们提出老子来，即可会通斯、卢二氏的学术思想。斯宾塞的“自由竞争”一变而为达尔文的“强权竞争”，再变而为尼采的“超人主义”，与中国所谓“道德流为刑名”实在是一样的。西洋有了“自由主义”，跟着就有“法西斯帝国主义”；与我国有了黄老之“放任”，跟着就有申韩之“专制”，也是一样的。我们知道黄、老之“道德”，与申韩之“刑名”，原是一贯，即可把各种学术思想之共通性与蜕变之痕迹寻找出来。

但我并不是说中国有了老子，就可不再去研究西洋其他的学术思想；我只是提出老子，以见各种学术思想可以互通！如果明白这个道理，我们就可以把西洋一切进步的思想尽量的加以探究！

（五）中印西学思混一创建新的文化

西洋人用观察的方法，窥见了宇宙自然之理，因而与起了物理化学等“自然科学”。中国古代圣贤，用仰观府察的方法，窥见了宇宙自然之理，因而制定各种“典章制度”。同是窥见自然之理，一则用之“物理”上，一则用之“伦理”上。为此，双方学术思想实有沟通融合，相互补益，以臻更圆满的必要。

我国古人定的制度，许多地方，极无条理。却极有道理。如所谓“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在上者“仁民爱物”，在下者“亲上事长”之类，隐然磁电感应之理；不言权利义务，而权利义务，自在其中，人与人之间，生趣盎然。西洋人则人与人之间，划出许多界线，“父子”、“夫妇”间的权利义务，均用“簿计学”的方式计算；权利义务越分明，人生趣味越减少。所以西方的“伦理”，应当灌注以东方人情味的磁电的原素，才可把冷

酷理智的态度改变。中国则稍感浑囵，应当好好参酌西方的组织技术，这一点是很重要的。

研究学问，犹如开矿一样，中国、印度、西洋各开一个矿穴，向下开采。印度人的矿穴和中国人的矿穴，首先打通了，现在正与西洋的洞穴接触。宇宙真理，是一个浑然（按此亦西洋人所说的世界人类思想为一圆形）的东西。中国、印度、西洋各自分途研究，或作"伦理"人事上的研究，或作物质上的"物理"研究，其间分出若干派别，各种派别都是在分了又合，合了又分，合合分分的方式下向前发展。照现今的趋势看来，中、印、西三方面的学术思想，应该贯通融会，即是说人事上与物质上的学术思想，无论其派别如何，应该予以融会贯通而为一。我辈生当此时：即当顺应潮流，努力从事此项伟大的、神圣的、有意义的工作。

如众所知，宇宙真理，只有一个。只要研究得彻底，彼此是不会冲突的。（按即中外古今，心同理同。）如有互相冲突之处，必有一说不彻底，或二说具有问题。冲突愈甚，研究愈深则自然就把本源寻出。能把本源寻出，则融合为一当然就不成问题了。所在冲突为融合之先兆，譬如数个泥丸放在盘中，不相接触，则永远不发生冲突，永远是各自孤立。如取而挤之捏之即可合成一个大泥丸。

中国、印度、西洋三方面的学术思想，过去是各自孤立，不相接触。自佛学东来，与我国固有学术思想发生冲突，此所谓挤之捏之也。就自然趋势观察之，今后必有一种将中国、印度、西洋三方面学术思想合而为一的新的学术思想应运而生的！

至于融合中、印、西三方学术思想之方法问题，只要参考我们过去融合印度学思的经验即可。佛教是"出世法"，儒教是

"入世法",二者是极端相反的。程明道氏出,以释氏之法"治心",以孔子之法"治世",入世出世,打成一片,是走的老子途径。苏子由著了一部"老子解",融合儒、释、道三教,也是走的老子途径。王阳明在龙场驿,大彻大悟,独推象山。象山推崇明道,也是走的老子途径。思想自由如李卓吾,独有契于苏子由,仍是走的老子途径。又明朝陈白沙,学于吴康齐,未知入处,乃捐耳目,去心智,久之然后有得。而白沙之学,论者谓其近于老、庄。可见凡是扫除陈言,冥心探索的人,得出的结果,无不走入老子这条途径。这是因为老子之学,深得"宇宙真理"故也。

据严批老子所说,老子之学可以会通西洋人民主学术思想,所以我们循着老子途径做去,必可将中、印、西三方面学术思想,融合为一而毫无疑义!

老子之学,内圣外王。其修之于内也,则曰"致虚静,守静笃,万物并作,吾以观其后"。其惟之于外也,则曰"修之于身,其德乃真;修之于家,其德乃余;修之于乡,其德乃长;修之于邦,其德乃丰;修之于天下,其德乃普"。孔门"诚意"、"正心"、"齐家"、"治国"、"平天下",以一贯之。与老子之旨正同,此真中国学术思想最大的优点。

佛学传入中国,与我固有学术发生冲突,程明道氏即采用孔门的"正心"、"诚意",以与佛学的"明心"、"见性"融合之。如今西洋的"个人主义"、"国家主义"和"社会主义",传入中国,与我国固有学术思想又发生冲突,我们当用孔老的"修"、"齐"、"治"、"平",以与西洋的"个人"、"国家""社会"诸种主义打通融合,以求统一。

西洋人把"个人"、"国家"、"社会"看成互不相容的三个物

体，致使三种主义，是各走极端，互相冲突。孔子则“身”也、“家”也、“国”也、“天下”也，以一贯之；于三者之中，再添一“家”字。老子更添一“乡”字，更见其博大而圆满，圆满而完美。此我国学术思想之所以能种之为大同学术思想也。

中、印思想，早经融合。现在只要中西思想融合的工作即可。此种工作，一经达成，则全世界学术思想即可融合统一。如此，学术一致，思想相同，行为一律，然后世间的一切纷争可免，大同之郅治可期。这项责任，应该由头脑优秀之中国学者思想家来从事，西洋印度人士是没有办法胜任的。因为西洋、印度两方人士，对我国的学术思想素无深刻的研究。而国人对于本国的学术思想，继继承承，分分合合地研究了数千年多，对于印度学思也研究并融合了两千多年。甲午庚子之役之后，国人尽量地研究西方学术思想，也有数十余年了。所以这种融合中西两种特有学术思想，以创造世界新有学术思想与文化的伟大的、神圣的工作，应该由中华民族最优秀的学者、思想家来负责从事！果能如此；则请看今日之世界，将是谁族之天下！

补充资料：老子哲学

老子的哲学，有“道德经”五千言。全部讲的都是一个“道”字。现分三大部分来研究。

第一部分是“道的本体”，即“本体论”；第二部分是“道的名相”，即“名相论”；第三部分是道的作用，即“作用论”；分述于下：

第一部分　道的本体(本体论)

什么叫做“本体论”？人类思想到了稍为进步的时代，总想

求索宇宙万物从何而来？以何为体？这是中西古今学术界久悬未决的大问题。据我想来，怕是永远不能解决。但虽然不能解决，学者们还是喜欢研究它。研究的结果，虽或对于解决本问题枉用工夫，然而却引起对别方面问题的研究，这于学术进步，颇有极大的关系。兹把全世界学术界对于这一个问题的大势，用最简略的语句略为说明：

这个问题最初的争辩，就是“有神论”和“无神论”。有神论一派，说宇宙万有都是“神”创造的。但宇宙无体，于是神就是他的体。我们不必研究宇宙，只要研究“神”就够了。可是“神”这样东西是只许信仰，不许研究的。所以主张“有神论”的归根便到学问范围以外，总要“无神论”发生学问才会成立。所谓“本体论”才会成个问题。

第二步的争辩，就是“一元论”，“二元论”，“多元论”——或是“唯物论”，“唯心论”，“心物并行论”，其错综关系略如下：

二元　　心对物
一元　　唯心
　　　　唯物
多元　　心物杂

既已将神造论打破，则万有的本体，自然求诸万有的自身。最初发达的，是从客观上求于是有一元的“唯物论”或多元的“唯物论”。一元的“唯物论”，当很幼稚的时代，是在万物中拈出一物认它为万物之本。如希腊的德黎士(Thales)说“水为万物之本”。波斯教说“火为万物之本”。印度有“地宗”、“水宗”、“火宗”、“风宗”、“空宗”、“方宗”、“时宗”等。多元的“唯物论”，如中国阴阳家言“五行化生万物”。印度顺世外道言“四大地、火、水、风生一切有情”等。还有心物混杂的“多元论”，如印

度“胜论宗”说万物由九种事物和合而成，一地、二水、三火、四风、五空、六时、七方、八我、九意，但“多元论”总是不能成立。因为凡研究本体的人，原是要求个“一以贯之”的道理，这种又麻烦又有缺漏的学说，自然不能满意。所以主张“唯物论”的人，结果趋向到“一元”。印度诸外道所说的“极微”，近世欧美学者说原子的析合，电子的振动，算是极精密的“一元的唯物论”了。

以上所说各派的人都是向客观的物质求宇宙本体。但仔细研究下去，客观的物质是否能独立存在，却成了大问题。譬如这里一张“桌子”，一块“黑板”，拿常识看过去，都说是实有其物。但何以说他是有，是由我的眼看见，由我的心想到。然则桌子黑板，是否能离开了我们意识独立存在?假如我们一群人都象“桌子”一般没有意识，是否世界上还能说有这块“黑板”？我们一群人都象“黑板”一般没有意识，是否世界上还能说有这张“桌子”？再换一方面说，诸君今日听我说了“桌子”“黑板”之后，明天虽然把这“桌子”“黑板”撤去，诸君闭眼一想，“桌子”“黑板”，依然活活现出来。乃至隔了许多年，诸君离开学校到了外国，一想起今日的情事，“桌子”“黑板”，还牢记在诸君心目中。这样说来，“桌子、黑板的存在，不是靠它的自身，乃是靠我们的意识。简单说，就是只有主观的存在，没有客观的存在。这一派的主张，就是“唯心的一元论”。在欧洲哲学史上“唯物”“唯心”两派的“一元论”，直闹了两千多年，始终没有获得解决。其中还常常有“心物对立的二元论”来调和折衷，议论于是就越发多了。再进一步，“本体”到底是“空”呢还是“有”呢？又成一个大问题？主张“唯物论”的，骤看过去，好象是说“有”了。但由粗的物质推到“原子”，由“原子”推到电子；

电子的振动,全靠那视而不见听而不闻的"力"。到底是"有"还是"空"? 就很难说了。主张"唯心论"的,骤看过去,好象是说"空"了。但"唯心论"总靠我们自己做出发点,"我"到底有没有呢? 若是连我都没有怎么能用思想呢? 所以法国大哲笛卡尔有句很有名的话说:"我思故我在。"我既不"空",那么宇宙本体,自然也都不"空"了。所以这"空有"的问题。也打了几千年官司,没有决定,这是印度人和西洋人研究"本体论、的大略形势。

佛说却和这些完全不同。佛说以为什么神咧、非神咧、物咧、心咧、空咧、有咧,都是"名相"上的话头;一落"名相",便非"本体"。本体是要离开一切名相才能证得的。"大乘起信论"说得最好:

"依一心法有二种门,一者心真如门,二者心生灭门;是二种门皆各总摄一切法。……以是二门相离故。"

心真如门是说"本体",心生灭门是说"名相",真如的本体怎么样呢? 他说:"是故一切法,从本已来。离言说相,离名字相,离心缘相,异竟平等,无法变异,不可破坏;唯是一心,故名真如。以一切言说假名无实,但随妄念,不可得故;言其如者,亦无有相,谓言说之极,因言遣言,此真如体无有可遣,以一切法悉皆真故;亦无可立,以一切法皆同如故;当知一切法不可说不可念,故名为真如。"

我们且看老子的"本体论"怎么说法? 他说:

"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独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为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强名之曰'大'。"

又说:"天法道,道法自然。"

又说:"谷神不死,是谓玄牝;玄牝之门,是谓天地根;绵绵

若存，用之不动。”

又说：“玄之又玄，众妙之门。”

又说：“道冲而用之，或不盈，渊兮似万物之宗，……湛兮似或存，吾不知谁之子，象帝之先。”

又说：“视之不见名曰夷，听之不闻名曰希，博之不得名曰微；此三者不可致诘，故混而为一。……绳绳不可名，复归于无物，是谓无状之状，无物之象，是谓惚恍。迎之不见其后。”

又说：“道之为物，惟恍惟惚。惚兮恍兮，其中有象。恍兮惚兮，其中有物。窈兮冥兮，其中有精。其精甚真，其中有信。”

又说：“微妙玄通，深不可识；夫唯不可识，故强之为之容。”

我们要把这几段话细细的研究出一个头绪来。他说的“先天地生”。说的“是谓天地根”。说的“象帝之先”。这分明说“道的本体”，是要超出“天”的观念去求他；把古代的“神造说”极力破除。后来子思说：“天命之谓性，率性之谓道。”董仲舒说：“道之大原出于天。”这都是说颠倒了。老子说的是“天法道”，不说“道法天”；是他见解最高处。

他说“有物混成”。岂不明明说道体是“有”吗？他怕人误会了，所以又说：“视之不见，……听之不闻，……搏之不得，……绳绳不可名，复归于无物。”然则道体岂不又是“无”吗？他又怕人误会了，赶紧说：“是谓无状之状，无物之象。”又说：“惚兮恍兮，其中有象；恍兮惚兮，其中有物。”然则道体到底是有还是无呢？老子的意思以为“有咧”“无咧”，都是名相的边话，不应该拿来说本体。正如起信论说的：“真如自性，非有相，非无相，非非有相，非非无相，非有无具相。”然则为什么又说有说无呢？所谓“因言遣言”。既已和我们说这“道”，不能不假定

说是有物，你迳认它是“有”就不对了。不得已说是“非有”，你迳认它是“非有”就又不对了。不得已说是“非非有”，其实“有”“无”两个字都说不上，才开口便错，这是老子反复叮咛的意思

究竟“道的本体”是怎么样呢？它是“寂兮寥兮”，“视之不见，听之不闻，搏之不得。”的东西；象起信论说的“如实空”。它是“其中有精，其精甚真，其中有信。”的东西；象起信论说的“如实不空”。它是“独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的东西；象起信论说的“毕竟平等，无有变异，不可破坏，”它是“可以为天下母”，“似万物之宗”，“是谓天地根”的东西；象起信论说的“总摄一切法”。庄子天下篇批评老子学说，说他“以虚空不毁，万物为实”。这句话最好。若是毁万物的虚空，便成了顽空了，如何能为万物宗为天地根呢？老子所说，很合于佛学所谓“真空妙有”的道理。

它的名和相，本来是不应该说的。但既已开口说了，只好勉强找些形容词来。所以说：“微妙玄通，深不可识；夫惟不可识，故强为之容。”试看他怎么强为之容，他说了许多“寂兮寥兮”，“窈兮冥兮”，“惚兮恍兮，恍兮惚兮。”又说：“渊兮似……”“湛兮似……”。又说：“豫焉若……犹然若……俨兮若……涣兮若……敦兮其若……旷兮其若……混兮其若……。”不直说“万物之宗”。但说“似万物之宗”。不直说“帝之先”。但说“象帝之先”。不直说“不盈”。但说“或不盈”。不直说“存”。但说“绵绵若存”。因为说一种相，怕人跟着所说误会了，所以加上种种不定的形容词，叫你别要认真。

“名”也是这样。他说：“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强名之曰大。”又说：“是谓玄牝。”又说“玄之又玄。”又说：“无状之状，无

象之象，是谓惚恍。”因为立一个名，怕人跟着所立误会了。所以左说一个，右说一个，好象是个迷离惝恍，其实是表示不应该立名的意思。

然则我们怎样才能领会这本体呢？佛经上常说“不可思议”。寻常当作“不能够思议”解是错了。他说的是“不许思议”。因为一涉思议便非本体。所以起信论说“离念境界，唯证相应”。老子说的，也很有这个意思。他说：“知者不言，言者不知。”又说：“其出弥远，其知弥少。”又说：“为学日益，为道日损；损之又损，以至于无为。”因为要知到“道的本体”是要用参证得来的，不是靠寻常学问智识得来的。所以他又说：“绝学无忧。”他又说：“上士闻道，动而行之；中士闻道，若存若亡；下士闻道大笑之！不笑不足以为道也。”道的本体，既然是要离开了寻常学问智识的范围去求；这在一般人想来，离开学问智识，还求个什么呢？求起来有什么用处呢？怪不得要大笑了。

第二部分　道的名相（名相论）

“本体”既是个“不许思议”的东西，所以为一般人说法，只得从名相上入手。“名相”剖析得精确，也可从此悟入真理。佛学所以有“法相宗”，就是这个缘故。我们且看孔子的“名相论”是怎样的？他书的第一章，就是说明“本体”和“名相”的关系。他说道：“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故常无，欲以观其妙；常有，欲以观其徼；此两者，同出而异名，同谓之玄；玄之又玄，众妙之门。”（断句有与旧不同处，应注意。）

这一章本是全书的总纲，把“体”“相”“用”三件都提出来。头四句是讲的“本体”。他说：“道本来是不可说的；说出来的

道，已经不是本来常住之道了。名本来是不应该立的；立一个名也不是真常的名了。”但是既已不得已而立些“名”，那“名”应该怎样分析呢？他说道：“姑且拿个“无”字来名那天地之始，拿个“有”字来名那万物之母罢！”上句说的就是起信论的“心真如门”。下句说的就是那“心生灭门”。然则研究这些“名相”有什么用处呢？他第七第八两句说：我们常要做‘无’的工夫，用来观察本来的妙处。又要常做‘有’的工夫，用来观察事物的边际。”他讲了这三段话，又怕人将“有”啊“无”分为两事，便错了。所以再申明几句，说：“这两事本来是同的，不过表现出来名相不同；不同的名叫做有无，同的名叫什么呢？可以叫做‘玄’。”这几句就又归结到“本体”去了。

【附言】老子书中许多“无”字，最好作“空”字解。“空”者象一面镜，镜内空无一物，而能照出一切物象。老子说的“无”正是这个意思。

然则“名相”从哪里来呢？老子以为从人类“分别心”而来。他说道：“天下皆知美之为美，斯恶已；皆知善之为善，斯不善已。故有无相生，难易相长，长短相较，高下相倾，音声相和，前后相随。”

他的意思是说：“怎么能知道有‘美’呢？因为拿个‘恶’和它比较出来，所以有‘美’的观念；同时更有‘不善’的观念。所谓‘有无’、‘难易’、‘长短’、‘高下’、‘前后’等等名词，都是如此。”他以为：宇宙本体原是绝对的，因这“分别心”才生出种种相对的“名”。所以他又说：“自古及今，其句不去，以阅众甫，（阅同说，众甫谓万物之始。）吾何以知众甫之然哉？以此。”

意谓“人类既造出种种的名，名一立了，永远去不掉；就拿名来解说‘万有’。我们怎么样能知道‘万有’呢？就靠这些

‘名’。”楞严经说的“无同异中，炽然成异”。即是此意。

既已有“名相”，那“名相”的孳生次第怎么样呢？他说：“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

这段话很有点奇怪！为什么不说“一生万物”呢？为什么不说“一生二，二生万物”呢？又为什么不说“二生四，四生万物”呢？若从表面上文义看来，那演的公式是：

一→二→三→万物

这究有什么道理讲得通呢？我想老子的意思，以为一和二是对待的名词，无“二”则并“一”之名亦不可得，既说个“一”，自然有个“二”和他对待；所以说“一生二”，一二对立，成了两个。由两个生出个“第三个”来，所以说“二生三、。生出来的“三”，成了个独立体，还等于“一”，随即有“二”来和他对待。生的“三”不止一个，个个都还等于“一”，无数的一和二对待，便衍成万了。所以说“三生万物”。

生物的雌雄递衍，最容易说明此理。其他一切物象事象，都可以说是由正负两面衍生而来。所以老子说：“天地之间，其犹橐籥乎．虚而不屈，动而愈出。”

“天地”即是“阴阳”、“正负”的代表符号，亦即是“一二”的代表符号。他拿乐器的空管比这阴阳正负相摩相荡的形相，说他本身虽空洞无物；但动起来可以发出许多声音，越出越多。这个“动”字，算得是“万有”的来源了。

然则这些动相是从哪里来呢？是否另外有个主宰来叫它动。老子说：“道法自然”。又说：“莫之命而常自然。”

“自然”是“自己如此”，参不得一毫外界的意识。“自然”两个字，是老子哲学的根核，贯通“体”、“相”、“用”三部门。自从老子拈出这两个字，于是崇拜自然的理想，越发深入人心。“自

然主义”就成了我国学术思想的中坚了。

老子以宇宙万物盎而有动相，亦自然而有静相。所以说：“万物并作，吾以观复。夫物芸芸，各复归其根，归根曰静。”

“复”字是“往”字的对待名词。“万物并作”即所谓“动而愈出”，所谓“出而异名”，都是从“往”的方面观察的。老子以为无往不复，从“复”的方面观察，都归到他的“根”。根是什么呢？就是“玄牝之门，绵绵若存”的“天地根”；就是“橐龠”；就是“绳绳不可名，复归于无物”。所以他又说：“天下万物生于有，有生于无。”

这是回复到“本体论”了。若从纯粹的“名相论”上说，“无”决不能生“有”。老子的意思，以为万有的根，实在那“非有，非无，非非有，非非无。”的本体。既已一切具非，所以姑且从俗，说个“无”字。其实这已经不是“名相”上的话。

老子既把“名相”的来历说明。但他以为这“名相”的观念不是对的。他说：“民莫之令而自均，始制有名；名亦既有，夫亦将知之，知之所以不治。”（从胡适校本）

这是说：“既制出种种的名，人都知有名，知有名便不治了。”这话怎么讲呢？

他说：“唯之与阿，相去几何？善之与恶，相去何若？”

又说：“名与身孰亲？得与亡孰病？”

又说：“祸兮福之所倚，福兮祸之所伏；……人之迷，其日固已老。”

老子以为“名相”都由人类的“分别心、表现出来。这种“分别心”靠得住吗？你说这是“善”，那是“恶”。其实“善”、“恶”就没有一定的标准，一定的距离。你想的是“得”，怕的是“失”（亡）。其实得了有什么好处？失了有什么坏处呢？人人都求

福畏祸，殊不知祸就是福，福就是祸。老子全部哲学，象这类的话很多，都含着极精深的哲理。我们试将他"善之与恶，相去何若"这两句来研究一下。譬如第一次世界大战，法国人恨不得杀尽德国人，德国人恨不得杀尽英国人，试问他？你这种行为是"善"么？他说是"善"呀！为什么是"善"？他说是我是"爱国"。"爱国"便是善。其实据我们旁观看起来，或者几十年以后的人看起来，这算是"善"吗？又如希伯来人杀了长子祭天叫做"善"，不肯杀的叫做"恶"。到底谁是"善"谁"恶"呢？又如中国人五世同堂叫做"善"，弟兄分家叫做"恶"；到底谁"善"谁"恶"呢？老子说："善之与恶，相去何若？"就是此意，他以为标了一个"善"的标准，结果反可以生出种种"不善"来，还不如把这种标准除去倒好些。他以为这种"善恶"的名称，都是人所制定的，和自然法则不合。却可恨的"自古及今，其名不去"。所以说"人之迷其日已久"。懂得这点意思，才知道他为什么说"夫礼者，忠信之薄，而乱之首"。为什么说"大道废，有仁义；智慧出，有大伪；六亲不和，有孝慈；国家昏乱，有忠臣"。为什么说"天下多忌讳，而民弥贫；民多利器，国家滋昏。人多伎巧，奇物滋起；法令滋彰，盗贼多有"。为什么说"绝圣夺智，民利百倍；绝仁夺义，民复孝慈；绝巧夺利，盗贼无有"。这些都不是诡激之谈，实在含有许多真理呢！

老子以为这些都是由分别"妄见"生出来，而种种妄见，皆由于"我相"而起。所以说："吾所以有大患者，为吾有身；及吾无身，吾有何患？"

这是破除"分别心"的第一要素，连自己的身都不肯自私；那么，一切"名相"都跟着破了。所以他说："万物将自化，化而欲作；吾将镇之以无名之朴。"

所谓“无名之朴”，就是把“名相”都破除，复归于“本体”了。

老子这些话对不对，我且不下批评，让诸君自由研究。但我却要提出一个问题，就是“无名之朴”和“自然主义”有无冲突？老子既说“莫之命常自然”。那自然的结果，是个“动而愈出”，“万物并作”。老子对于这所出的所作的，都要绝他、夺他、去他，恐怕不是“自然”罢！我觉得老子哲学有点缺失不能贯彻之处，就在这一点。

第三部分　道的作用（作用论）

五千言的“道德经”，最少有四千言是讲“道的作用”，但内中有一句话可以包括一切。就是：“常无为而无不为。”

这句话书中凡三见，此外互相发明的话还很多，不必具引。这句话直接的注解，就是卷首那两句：“常无，欲以观其妙；常有，欲以观其徼。常无，就是常无为；常有，就是无不为。

为什么要“常无为”呢？老子说：“三十辐共一毂，当其无，有车之用。埏埴以为器，当其无，有器之用。凿户牖以为室，当其无，有室之用。故有之以为利，无之以为用。”

上文说过，老子哲学的“无”，许多当作“空”字解，这处正是如此。寻常人都说“空”是无用的东西。老子引几个比喻，说车轮若没有中空的圆洞，车便不能转动。器皿若无空处，便不能装东西。房子若没有空的门户窗牖，便不能出入，不能流通空气。可见空的用处大着哩！所以说：“无之以为用。”老子主张“无为”，那根本的原理就在此。老子喜欢讲，是人人知道的。可惜往往把“无不为”这句话忘却，便弄成一种“跛脚的学说”。失掉“老子哲学”的精神了。怎么才能一面“无为”一面又“无不

为"呢?老子说:"是以圣人处无为之事,行不言之教;万物作焉而不辞,生而不育,为而不恃,功成而弗居;夫唯弗居,是以不去。"

又说:"明白四达,能无知乎?生之畜之。生而不有,为而不恃,长而不宰,是谓玄德。"

又说:"万物恃之以生而不辞,功成而不居,衣养万物而不为主。"

作而不辞,生而不有,为而不恃,长而不宰(即衣养万物而不为主),功成而不居。这几句话除上文所引三条外,书中文句大同小异的还有两三处。老子把这几句话三翻四复来讲,可见是他的哲学最重要之点了。这几句话的精意在哪里呢?诸君知道现在北京城里请来一位英国大哲学家罗素先生,天天在那里讲学吗?罗素最佩服老子这几句话,并拿他自己研究所得的哲理来证明。他说:"人类的本能,有两种冲动。一是'占有'的冲动,一是'创造'的冲动。占有的冲动是要把某种事物,据为己有。这些事物的性质,是有限的,是不能相容的。例如经济上的利益,甲多得一部份,乙丙丁就减少得一部份。政治上权力,甲方多占一部份,乙丙丁方就丧失了一部份。这种冲动发达起来,人类便日日在争夺相杀中,所以这是不好的冲动,应该节制的。创造的冲动正和它相反,是要将某种事物创造出来,公之于人。这些事物的性质,是无限的,是能相容的。例如哲学、科学、文学、美术、音乐,任凭各人有各人的创造,愈多愈好,绝有相妨。创造的人,并不是为自己打算什么好处,只是将自己所有心得传给众人,就觉得是无上快乐。许多人得了他的好处,还是莫名其妙,连他自己也莫名其妙。这种冲动发达起来,人类便日日进化,所以这是好的冲动,应该提倡的。"

罗素拿这种哲理做根据，说老子的"生而不有，为而不恃，长而不宰。"是专门提倡创造的冲动。所以老子的哲学，是最高尚而且对于人类最有益的哲学。

我想罗素的解释很对。老子还说："天之道，损有余而补不足；人之道则不然，损不足以奉有余。孰能有余以奉天下？唯有道者。是以圣人为而不恃，功成而不处。"

损有余而补不足，说的是"创造"的冲动。是把自己所有的来帮助人。损不足以奉有余说的是"占有"的冲动，是抢劫别人所有的归于自己。老子说："什么人才能把自己所有的来贡献给天下人？非有道之士不能了。"老子要想奖励这种"为人类贡献"的精神，所以在全书之末用四句话作结。说道："既以为人己愈有；既以与人己愈多；天之道利而不害；圣人之道为而不争。"

这几句话实极精到又极简明。我们若从专务发展"创造"的本能；那么，他的结果，自然和"占有"的截然不同。譬如我拥戴别人做总统做督军，他做了却没有我的份，这是"既以为人己便无"了。我把自己的田产房屋送给人，送多少自己就少去多少，这是"既以与人己便少"了。凡属于"占有冲动"的物事，那性质都是如此。至于"创造的冲动"则不然，老子、孔子、墨子，给我们许多名理学问，他自己却没有损到分毫。诸君若画出一幅好画给大众看，谱出一支好音乐给大众听，许多人得了你的好处，你的学问还因此进步，而且自己也快活得很。这不是"既以为人己愈有，既以与人己愈多"吗？老子讲的"无不为"，就是指这一类，虽是为实同于无为。所以又说："为无为则无不治。"

篇末"为而不争"。和前文讲了许多"为而不有"，意思正是

一贯。凡人要把一种物事据为“己有”，所以“有争”。“不有”，自然就“不争”了。老子又说：“上仁为之而无以为。”韩非子解释他，说是：“生于心之所不能已也，非求其报也。”（解老篇）无求报之心，正是“无所为而为之”。还有什么争呢？老子看见世间人实在争得可怜。所以说：“天之道不争而善胜。”“夫唯不争故无尤。”“上善若水，水善利万物而不争。”“江海所以能为百谷王者，以其善下之；……以其不争；故天下莫与之争。”“不自见故明，不自是故彰，不自伐故有功，不自矜故长。夫唯不争，故天下莫能与之争。”

然则有什么方法叫人不“争”呢？最要紧是明白“不有”的道理。老子说：“天长地久，天地所以能长且久者？以其不自生，故能长生。是以圣人后其身而身先，外其身而身存，非以其无私耶！”

老子提倡这“无私主义”，就是教人将“所有”的观念打破，懂得“后其身外其身”的道理，还有什么好争呢？老子所以教人破“名”除“相”，复归于“无名之朴”，就是为此。

诸君听了老子这些话，总该联想起近世一派著名学术来。自从达尔文发明生物进化的原理，全世界思想界就起了一个大革命；他在学术上的功劳，不消说是应该承认的。但后来他把那“生存竞争，优胜劣败”的道理用在人类社会学上，成为思想的中坚，结果闹出许多流弊。这次世界大战，几乎把人类文明都灭了。虽然原因很多，达尔文“强权竞争”学术，不能不说是主要的影响。就是中国近年，全国人争权夺利象发了狂，这些人虽然不懂什么学术，口头却常引严又陵译的“天演论”来当“护身符”呢？可见学术影响于人心的力量最大。怪不得孟子说：“生于其心，害于其政；发于其政，害于其事”了。欧洲人

近来所以喜欢研究老子哲学，怕也是这种学术的反动罢！

老子讲的“无为而无不为”，“为之而无以为”。这种学术，是拿他的“自然主义”做基础产生出来。老子以为自然的法则，本来是如此，所以常常拿自然界的现象来比方。他说：“天之道利而不害。”“天之道不争而善胜。”“天之道损有余而补不足。”又说：“上善若水。”都讲的是自然状态和“道”的作用很相合，教人学他。在人类里面，老子以为小孩和自然状态比较的相近，我们也应该学他。所以说：“专气致柔，能婴儿乎？”又说：“我独泊兮其未兆，如婴儿之未孩。”又说：“圣人皆孩之。”然则小孩子的状态怎么样呢？老子说：“含德之厚，比于赤子；……骨弱筋柔而握固，……精之至也，……终日号而不嗄，和之至也。”

小孩子的好处，就是天真烂漫，无所为而为。你看他整天张着嘴在那里哭，象是有多少伤心事，到底有没有伤心事呢？没有，这就是“无为”。并没有“伤心”，却是哭得如此热闹，这就是“无为而无不为”。老实讲，就是一个“无所为”。这“无所为主义”最好。孔子的“席不暇暖”，墨子的“突不得黔”，到底所为何来？孔子、墨子若会打算盘，只怕我们今日便没有这种宝贵的学术来供研究了。所以老子又说：“众人皆有以，而我独顽似鄙。”说的是：“别人都有所为而为之，我却是象顽石一般，什么利害得失的观念都没有。”老子的得力处就在此。所以他说：“以辅万物之自然而不敢为。”又说：“功成事遂，百姓皆谓我自然。”

老子以为自然状态应该如此，他既主张“道法自然”。所以要效法他，于是拿这种理想推论到政术。说道：“古之善为道者，非以明民，将以愚之。民之难治，以其智多。故以智治国国

之贼，不以智治国国之福。”又说：“小国寡民，使有什伯之器而不用，使民老死而不远徙。虽有舟舆，无所乘之；虽有甲兵，无所陈之；使人复结绳而用之。甘其食，美其服，安其居，乐其俗，邻国相望，鸡犬之声相闻，民至老死不相往来。”

我们试评一评这两段话的价值。“非以明民，将以愚之”这两句，很为后人所诟病。因为秦始皇、李斯的“愚黔首”，都从这句话生出来，这岂不是老子教人坏心术吗？其实老子何至如此，他是个“为而不有”的人，为什么要愚弄别人呢？须知他并不是光要愚人，连自己也愚在里头，他不是说过“我独顽似鄙”，“我独如婴儿之未孩”吗？他以为从“分别心”生出来的智识总是害多利少，不如捐除了他。所以说：“以智治国国之贼，不以智治国国之福。”这分明是说，不独被治的人应该愚，连治的人也应该愚了。然则他这话对不对呢？我说对不对暂且不论，先要问做得到做不到。小孩子可以变成大人，大人却不会再变成小孩子。想人类由愚变智有办法，想人类由智变愚没有办法。人类既已有了智识，只能从智识方面，尽量的睿发，尽量的剖析，叫他智识不谬误，成为“真知灼识”，引到正轨上来，这才算顺人性之自然。“法自然”的主义，才可以贯彻。老子却要把智识封锁起来，实行“愚民政策”，这不是违反自然吗？孟子说：“大人不失其赤子之心。”须知所谓“泊然如婴儿”这种境界，只有象老子这样伟大人物才能做到，如何能责望于一般凡夫俗子呢？象“小国寡民”那一段，算得是老子理想上政治的乌托邦。这种“乌托邦”好不好，是另一个问题，但问有什么方法能使它出现，如必以“人民皆愚”为第一条件，试想这是办得到的事吗？所以司马迁引了这一段，跟着就驳他。说道：“神农以前吾不知矣；至若诗书所述，虞夏以来，耳目欲极声色之好，口

欲穷豢刍之味；身安逸乐，而心矜夸势能之荣使，俗之渐民久矣！虽户说以眇论，终不能化。”（史记货殖列传）这是说老子的这种理想决然办不到，驳得最为中肯。老子的“政术论”所以失败，根本就是这一点。失败还不算，倒反叫后代乱臣贼子盗窃他的哲学做专制的护身符，这却是老子意料不到的了。

老子哲学许多“政术论”，犯的都是这种毛病。所以后人得不着他用处。不过这都是“术”的错误，并不是“理”的错误。象“不有”、“不争”这种道理，总是有益社会人群的，总是应该推行的。但推行的方法，应该拿智识做基础。智识愈扩充，愈精密，真理自然愈能实践。老子要人灭了智识冥合真理，结果恐将适得其反哩！

老子教人用功最要紧的两句话。说是“为学日益，为道日损。”

他的意思是说道：“若是为求智识起见，应该日日一日的添些东西上去。若是为修身心起见，应该把所有外缘渐渐减少他。”这种理论的根据在那里呢？他说：“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爽；驰骋畋猎令人心发狂；难得之货，令人行妨。”

这段话对不对呢？我说这个倒完全是对的。试举一个例：我们的祖宗晚上点个油灯，两根灯草，也过了几千年了。近来渐渐用起煤油灯，渐渐用起电灯，从十几枝烛光的电灯加到几十枝几百枝；渐渐大街上做招牌上的电灯更装起五颜六色来。渐渐又忽燃忽灭的在那里闪亮，这些都是我们视觉渐钝的原因；亦是我们视觉既钝的结果。初时因为有了亮灯，把目力漫无节制的乱用，渐渐就消耗多了。用惯亮灯之后，非照样的亮则不能看见，再过些日子，照样的亮也不够了，还要加亮。加——加——加——加到了无了期。总之，因为视觉钝了之后，

非加倍刺激即不能发动他的本能。越刺激越钝，越钝越刺激，原因结果，相互循环。若照样闹下去，经过几代遗传，非“令人目盲”不可。此外五声五味，都同此理。近来欧美人患所谓“文明病”诸如神经衰弱、胃脏病的，年加一年。而烟酒等类麻醉兴奋之品日用日广都是靠它的刺激作用。文学、美术、音乐，也是越带刺激性的越流行，无非神经疲劳的反响。越刺激，疲劳越盛；象吃辣椒吃鸦片的人，越吃量越大。所以有人说这是病的社会状态，这是文明破灭的征兆。虽然说得太过，也不能不算含有一面真理。老子是要预防这种病的状态，所以提倡“日损”主义。如说：“治人事天莫若啬。”

韩非子解这“啬”字最好。他说：“视强则目不明，听甚则耳不聪，思虑过度则智识乱。……啬之者，爱其精神，啬其智识也。……众人之用神也躁，躁则多费；多费谓之侈。圣人之用神也静，静则少费，少费谓之啬。……神静而后和多；和多而后计得，计得而后能御万物。”（解老篇）

这话很能说明老子的精意。老子说“去甚、去奢、去泰”。说“见素抱朴，少私寡欲”。说“致虚极，守静笃”。都是教人要把精神使用得经济的。俾使节一份官礼上的嗜欲，以得一份心境上的清明。所以又说：“祸莫大于不知足，咎莫大于欲得，故知足之足常足矣。”

凡官体上的嗜好，那动机都起于“占有”的冲动，就是老子所谓“欲得”。既已常常欲得，自然常常不会满足，岂不是自寻烦恼。把精神弄得很昏乱，还能够替世界人类做事吗？所以老子“少私寡欲”的教训，不当专从消极方面看他，还要从积极方面看他。他又说：“知人者智，自知者明，胜人者有力，自胜者强。”自知自胜两义，可算得老子“修养论”的入门了。

常人多说“老子哲学”是“厌世哲学”，我读了一部道德经，就没有看见一句厌世的话。他若是厌世，也不必著这五千言了。其实老子是一位最热心热肠的人！说他厌世的，只看见“无为”两个字，把底下“无不为”三个字读漏了。

老子哲学最通行的话，象那“不敢为天下先”。“知其雄，守其雌；为天下谿。知其白，守其黑。为天下谷。”“将欲歙之，必固张之；将欲弱之、必固强之。”都很象是教人投机取巧。但就老子本身论，象他那种“为而不有，长而不宰。”的人物，还有什么机可投？巧可取？不过他这种话不能说他没有流弊，因为将人类的“机心”揭得太破，未免就教猱升木了。

老子的大功德，是在替中国创造出这种有系统的哲学。他的哲学，规模很大；提出许多人生问题，以供后人研究。他的人生观，是极高尚而极适用。庄子批评他，说道：“以本为精，以末为粗，以有积为不足；澹然独与神明居……常宽容于物，不削于人，可谓至极。关尹老聃乎！古之博大真人哉！”这几句话，真可当得是老子的象赞了！ 【梁任公】

副编

厚黑教主论社会

社会问题之商榷（节选）

一、公私财产之区分

我们要想解决社会问题，首先当研究的，就是世界上的财物，哪一种应当归诸社会公有，哪一种应当归诸个人私有，先把这一层研究清楚了，然后才有办法。兹将我所研究者分述如下：

第一项，地球的生产力：地球上未有人类，先有禽兽。禽兽渴则饮水，饥则食果实，那个时候地球上的天然物，是禽兽公有的，即可以说那个时候的地球，是禽兽公有物。随后人类出来，把禽兽打败了，也如禽兽一般，渴饮饥食，地球上的天然物，归人类所有。我们可以说那个时候的地球，是人类公有物，任何人都有享受地球上天然物的权利。后来人类繁兴，地球上的天然物不够用，才兴耕稼，把地球内部蕴藏的生产力，设法取出来，以供衣食之用。于是大家占据地球上面一段，作为私有物，就有所谓地主了。地主占据之方法有二，最初是用强力占据，后来才用金钱买卖。无论那一种都是把地球的生产力，据为私有。我们须知这地球的生产力，是人类的公有物，不仅不该用强力占据，并且不该用金钱买卖，不仅资本家不该占

有，就是劳动家也不该占有。为什么劳动家不该占有呢？例如我们请人种树，每日给以工资口食费一元，这一元算是劳力的报酬，所种之树，经过若干年，出售与人，得十元百元或千元。我们所售者，是地球内部的生产力，不是种树人的劳力，因为他的劳力，是业已报酬了的。当初种树的工人，即无分取树价之权。地球是人类公有物，此种生产力，即该人类平摊，故我主张的第一项，即是地球生产力，应该归诸社会公有。

第二项，机器的生产力：最初人民作工，全靠手足之力，后来机器发明，他那生产力就大得了不得。我们川省轿夫担夫的工价，大约每日一元，如用手工制出之货，每日至多不过获利一元，这一元算是劳力的报酬。如改用机器，一人之力，可抵十人百人千人之力，所获之利，十元百元或千元不等。这多得的九元，或九十九元、或九百九十九元，是机器生产力的效果，不是劳力的效果，也应该人类公有，不该私人占有。就说工人劳苦功高，有了机器，莫得劳力，他的生产力不能出现，我们对于工人，加倍酬报，每人每日给以二三元，或四五元罢了，所余的五元，或九十五元，或九百九十五元，也应该人类平摊。被资本家夺去，固是不平之事，全归工人享用，也是不平之事，因为发明家发明机器，是替人类发明的，不是得替哪个私人发明的。犹之前辈祖人，遗留的产业一般，后世子孙，各有一份，我们对于发明家，予以重大的报酬，他那机器，就成为人类公有物。现在通行的机器，发明家早将发明权抛弃了，成了无主之物，他的生产力，即该全人类公共享受。故我主张的第二项，即是机器生产力，应该归诸社会公有。

上面所举种树人，及在工厂作工之人，是就劳力之显著而言。若精密言之，则种树时尚有规划者，种后有守护者，砍售时

有砍者售者，工厂中亦有经理监工售货种种劳工，除去此等人之报酬外，才是纯粹的地球生产力，和机器生产力，才应归社会公有。

第三项，人的脑力体力：各人有一个身体，这个身体即算是各人的私有物。身体既是各人私有物，则脑之思考力，和手足之运动力，即该归诸个人私有，不能把他当作社会公有物，不能说使用了不给代价。故我主张的第三项，即是各人的脑力体力，应该归诸个人私有。

我们把上面三项的性质研究清楚了，就可定出一个公例曰："地球生产力和机器生产力，是社会公有物，不许私人用强力占据，或用金钱买卖。脑力体力，是个人私有物，如果要使用他，必须给予相当的代价。"

二、人性善恶之研究

大凡研究古人之学，首先要他研究对于人性之主张，把他学说之出发点寻出了，然后才能把他学说之真相，研究得出来。我们要解决社会问题，非先把人性研究清楚了不可。孟子主张性善，荀子主张性恶，二说对峙不下，是二千余年未曾解决之悬案。所以中国学术史上，生出许多纠纷，其实二说俱是一偏之见。宋以后儒者，笃信孟子之说，一部宋元明清学案，触处皆是穿凿矛盾，中国如此，欧洲亦然。

斯密氏认定人人都是徇私的，人人都有利己心，但他以为这种自私自利之心，不仅于社会上无损，并且是非常有益的。因为人人有贪利之心，就可以把宇宙自然之利，开发无遗。社会文明，就因此而进步，虽说人有自私自利之心，难免不妨害

他人，但是对方也有自私自利之心，势必起而相抗，其结果必出于人己两利，各遂其私之一途。他全部学说，俱是这种主张，他不料后来资本家专横到极点，劳动家毫无抵抗能力，致受种种痛苦。他的学说得了这样的结果，社会主义者，亦因之而站起。

社会主义之倡始者，如圣西门等一流人，都是悲天悯人之君子。目睹工人所受痛苦，倡为共产之说，他们都说："人性是善良的，上帝造人类，并没有给人类罪恶痛苦，人类罪恶痛苦，都是恶社会制成的。"我们看他这种议论，即知道共产主义的学说，是以性善说为出发点。

孟子主张性善，他举出的证据，共有两个：（一）"孩提之童，无不知爱其亲"，（二）"乍见孺子将入井，皆有怵惕恻隐之心"。他这两个证据，都是有破绽的。他说"孩提之童，无不知爱其亲"，这话诚然不错，但是我们可以任喊一个当母亲的，把他的亲生孩子，抱出来当众试验。母亲手中拿一块糕饼，小儿见了，就伸手来拖，母亲如不给他，把糕饼放在自己口中，小儿就会伸手，从母亲口中，把糕饼取出，放入他的的口中。请问孟子，这种现象算不算爱亲呢？孟子又说："今人乍见孺子，将入于井，皆有怵惕恻隐之心。"这个说法，我也承认，但是我要请问孟子，这句话，明明是怵惕恻隐四字，何以下文说："恻隐之心，仁之端也"，"无恻隐之心非人也"，平空把怵惕二字，摘来丢了，是何道理？又孟子所举的证据，是孺子对于井，有着死生存亡的关系，那个时候，我是立在旁边，超然于利害之外。请问孟子，假使我与孺子，同时将入井，此心作何状态？请问此刹那间发出来的念头，究竟是恻隐？是怵惕？不消说，这刹那间，只是有怵惕而无恻隐。恻隐是仁，怵惕断不可谓之为仁，怵惕是

惊惧的意思，是从自己怕死之心生出来的。吾人怕死之心，根于天性，乍见孺子将入井，是猝然之间，有一种死的现象，呈于吾前。我见了不觉大吃一惊，心中连跳几下，这即是怵惕。我略一審视，知道这是孺子死在临头，不是我死在临头，立即化我身而为孺子，化怵惕而为恻隐。孺子是我身之放大形，恻隐是怵惕之放大形，先有我而后有孺子，先有怵惕而后有恻隐，天然顺序，原是如此。怵惕是利己之心，恻隐是利人之心，利人心是利己放大出来的。主张性善说者，每每教人把利己心，铲除了，单留利人之心，皮之不存毛将安附？既无有我，安得有孺子？既无怵惕焉得有恻隐？

研究心理学，自然以佛家讲得最精深，但他所讲的是出世法，我们现在研究的是世间法。佛家言无人无我，此章是研究人我的关系，目的各有不同，不能高谈佛理。孟子言怵惕恻隐，我们从怵惕隐研究起就是了。怵惕是利己心，恻隐是利人心。荀子知道人有利己心，故倡性恶说，以怵惕为出发点，孟子的学说，以恻隐为出发点，王阳明传习录说："孟子从源头上说来，荀子从流弊上说来"，荀子所说，是否流弊，姑不深论。怵惕之上，有无源头，我们也不必深求。惟孟子所讲之恻隐，则确非源头。怵惕是恻隐之源，恻隐是怵惕之流，王阳明所言源流二字，未免颠倒了。

孟子的学说，虽不以怵惕为出发点，但怵惕二字，他是看清楚了的。他知道恻隐是从怵惕扩充出来的，因教人再扩而充之，以达于四海，其说未当不圆满。他的学说，纯是推己及人，所以他对齐宣王说："王如好货，与民同之"，"王如好色，与民同之"，又说，"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又说"人人亲其亲，长其长，而天下平"，吾字其字，俱是己字的代

名词，孟子的学说，处处顾及己字，留得有己字的地位，本无何种弊害，惜乎他的书上，少说了一句，“恻隐是怵惕扩充出来的。”传至宋儒，就误以为人之天性，一发动出来，即是恻隐，以恻隐二字为源头，抹杀了怵惕二字。元明清儒者，承继其说，所以一部宋元明清学案，总是尽力发挥恻隐二字，把怵惕二字，置之不理，不免损伤己字，因而就弊端百出。

宋儒创“去人欲存天理”之说，天理隐贴恻隐二字，把它存起，自是很好。惟人欲二字，界说不清，有时把怵惕也认为人欲，想设法把他除去，成了“去怵惕存恻隐”，那就坏事不少了。程子说：“妇人饿死事小，失节事大”，他不知死之可畏，这可算是去了怵惕的。程子是主张去人欲之人，他发此不通之著论，其病根就在抹杀了己字。这是由于他读孟子书，于怵惕恻隐四字，欠了体会的缘故。张魏公符离之败，死人无算，他终夜鼾声如雷，其子南轩，夸其父心学很精，这也算是去了怵惕的。怵惕是恻隐的根源，去了怵惕，就无恻隐，就会流于残忍，这是一定不移之理。许多杀人不眨眼的恶匪，身临刑场，谈笑自若，就是明证。

据上项研究，可知怵惕与恻隐，同是一物。天理与人欲，也同是一物，犹之煮饭者是火，烧房子者也是火一般。宋儒不明此理，把天理人欲，看作截然不同之二物，创出“去人欲”之说，其弊往往流于伤天害理。王阳明说：“无事时，将好色好货好名等私，逐一追究搜寻出来，定要拔去病根，永不复起，方始为快。常如猫之捕鼠，一眼看着，一耳听着，才有一念萌动，即与克去，斩钉截铁，不可姑容。与它方便，不可窝藏，不可放它出路，方是真实用功，方能扫除廓清，”这种说法，仿佛是见了火会烧房子，就叫人以后看见了一星之火，立即把它扑灭，断绝

火种，方始为快。传习录中又说："一友问，欲于静坐时，将好名好色好货等根，逐一搜寻，扫除廓清，恐是剜肉做疮否？先生正色曰：这是我医人的方子，真是去得人病根，更有大本事人。过了十数年，亦还用得着，你如不用，且放起，不要作坏我的方子，是友愧谢，少间曰：此量非你事，必吾门稍知意思者，为此说以误汝，在坐者悚然。"我们试思王阳明是很有涵养的人，他平日讲学，任人如何问难，总是勤勤恳恳的讲说，从未动气，何以门人这一问，他会动气？何以始终未把那门人之误点指出？何以又承认说这话的人是稍知意思者呢？因为阳明能把知行二者，合而为一，能把明德亲民二者，合而为一，能把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五者，看作一事。独不能把天理人欲，看作一物，这是他学说的缺点，他的门人这一问，正击中他的要害，所以他就动起气来了。

究竟剜肉做疮四字，怎样讲呢？肉喻天理，疮喻人欲。剜肉做疮，即是把天理认作人欲，去人欲即未免伤及天理。门人的意思即是说：我们如果见了一星之火，即把他扑灭，自然不会有烧房子之事，请问拿什么东西去煮饭呢？换言之，即是把好货之心，连根去尽，人就不会吃饭，岂不饿死吗？把好色之心，连根去尽，就不会有男女居室之事，人类不都灭绝吗？这个问法，何等利害？所以阳明无话可答，只好忿然作色了。宋儒去人欲，存天理，所做的是剜肉做疮的工作。

据我的研究，人性无所谓善，无所谓恶，善恶二字，都是强加之词。我举一列，就可证明了：假如有友人某甲来访我，坐谈许久，我送他出门去后，旋有人来报，说某甲走至街上，因事与人互殴，非常激烈，现刻正在难解难分之际。我听了这话，心中生怕某甲受伤，赶急前往救援，请问这种生怕某甲受伤之心，

究竟是善是恶？假如我们去问孟子，孟子一定说“此种心理即是性善的明证。因为某甲是你的朋友，你怕他受伤这即是爱友之心，此种心理，是从天性中不知不觉自然流出，人世种种善举，由此而生，古之大圣大贤，民胞物与，是从此念扩充出来的。现在所谓爱国，所谓爱人类，也是从此念扩充出来。此种心理是维持世界和平之基础，你应把他好生保存，万不可失掉”。假如我们去问荀子，荀子一定说：“此种心理，即是性恶的明证，因为某甲是人，与甲相殴之某乙也是人，人与人相殴，你不怕某乙受伤，而怕某甲受伤，不去救乙，而去救甲，这即是自私自利之心，此种心理，是从天性中不知不觉自然流出，人世种种恶事，由此而生。欧洲大战数年，死人无算，是从此念扩充出来的，日本在济南任意惨杀，也是从此念扩充出来的，此种心理，是扰乱世界和平之根苗，你应该把他产除净尽，万不可存留。”上面所举之例，同是一事，两面说来，俱是持之有故，言之成理，所以性善性恶之争，就数千年而不能解决。

据我的研究，听见友人与人斗殴，就替友人担忧，怕他受伤，这是心理中一种天然现象，犹如磁电之吸引力一般，不能说他是善，也不能说他是恶，只能名之曰天然现象罢了。我们细加考察，即知吾人任发一念，俱是以我字为中心点，以距我之远近，定爱情之厚薄。小儿把邻人与哥哥相较，觉得哥更近，故小儿更爱哥哥。把哥哥与母亲相较，觉得母亲更近，故小儿更爱母亲。把母亲与己身相较，自然更爱自己。故见母亲口中糕饼，就取来放在自己口中。把朋友与别人相较，觉得朋友更近，故听见朋友与别人斗殴，就去救朋友。由此知人之天性，是距我越近，爱情越笃，爱情与距离，成反比例，与磁电的吸引力相同，此乃一种天然现相，并无善恶之可言。我所说小儿夺母

亲口中的食物的现象，和孟子所说孩提爱亲，少长敬兄的现象，俱是一贯的事，并不生冲突。孟子看见小儿爱亲敬兄的现象，未看见夺母亲口中食物的现象，故说性善，荀子看见夺母亲口中食物的现象，未看见爱亲敬兄现象，故说性恶。各人看见半截，就各执一词，我们把两截合拢来，孟荀两说，就合而为一了。

古今学说之冲突，都是由于人性之观察点不同，才生出互相反对之学说。其病根就在对于人性，务必与他加一个善字或恶字，最好是把善恶二字除去了，专研究人性之真相。如物理学家，研究水火之性质一般，只要把人性的真相研究出来，自然就有解决的方法。假如研究物理的人，甲说水火性善，乙说水火性恶，问他们的理由，甲说水能润物，火能煮饭，是有益于人之物，是谓性善，乙说：水能淹死人，火会烧房子，是有害于人之物，是谓性恶，像这样的说法，可以争辩数千年不能解决。不幸孟子之性善说，荀子之性恶说，其争辩的方式，纯是争辩水火善恶之方式，所以两说对峙二千余年而不能解决。物理学家，只是埋头研究水火之性质，用其利，避其害，绝不提及善恶二字，此种研究法，我们是应该取法的。

著者尝谓小儿爱亲敬兄，与夫夺母亲口中食物等事，乃是一种天然现象，与水流湿火就燥的现象，是一样的，不能说他是善，也不能说他是恶。我多方考察，知道凡人任起一念，俱以我字为中心点，曾依孟子所说性善之理，绘出一图，又依荀子性恶之理，绘出一图，拿来照观之，两图俱是一样。两图俱与物理学中磁场现象相似，（见拙著《心理与力学》）因臆断人之性灵，和地球之引力，与夫磁气电气，同是一物，我们把地球物质的分子解剖之，即得原子，把原子解剖之，即得电子，据科学家

研究，电子是一种力，这是业经证明了的。吾身之物质，无一不从地球而来，将吾身之物质，解剖之，亦是由分子而原子、而电子，也是归于一种力而后止。吾人的身体，纯是电子集合而成，所以吾人心理的现象，与磁电的现象绝肖，与地球的吸引力也绝肖。

人有七情，大别之只得好恶二者，好者引之使近，恶者推之使远，其现象与磁电相推相引是一样的，磁电同性相推，异性相引，人类男女相爱，同类相嫉是一样。人的心，分知情意三者，意是知情的混合物，只算有知情者。磁电相推相引，是情的作用。能判别同性异性，是知的作用。是知磁电之性，与人性相同，小儿生下地即会吸乳，与草木之根，能吸取地中水分，是一样的。小儿见了食物，伸手取来，放在口中，其作用与地心遇着物体就吸，是一样的。小儿有了这种天然作用，小儿才能生活。地球有了这种天然作用，地球才能成立。小儿夺取食物，固然是求生存，地心吸引物体，草木之根吸取地中水分，与夫磁电之相推相引，都是求生存的现象，不如此，即无磁电，无草木，无地球，无人类了。基于此种研究，可知孙中山说："生存是社会问题的重心。"真是不错。

物理种种变化，逃不出力学公例。人为万物之一，故吾人心理种种变化，也逃不出力学公例。著者用物理学规律，去研究心理学，觉得人心的变化，处处是循着力学轨道走的，可以一一绘图说明。于是多方考察，从历史事迹上，现今政治上，日用琐事上，自己心坎上，理化数学上，中国古书上，西洋哲学上，四面八方，印证起来，似觉处处可通。我于是创了一条臆说："心理变化，循力学公例而行，"曾著一文，题曰："心理与力学，"所有引证及图解具载原作，兹不备述。

我于绪论中，曾说："治国之术，有主张用道德感化的，其说出于孔孟。孔孟学说，建筑在性善说上，性善说有缺点，所以用道德治国，会生流弊。有主张用法律制裁的，其说出于申韩，申韩学说，建筑在性恶说上，性恶说有缺点，所以用法律治国，也会生出流弊。我主张治国之术，当采用物理学，一切法令制度，当建筑在力学之上"等语。我因此主张国家所订制度，当使离心向心二力，保持平衡，犹如地球绕日一般。地球对于日，有一种离力，时时想向外飞去，日又有一种引力，去把地球吸引着，二力平衡，成椭圆状，所以地球绕日，万古如一。我们这个世界，就因而成立了。国家一切制度，当采用此种原理，才能维持和平。例如甲女不必定嫁乙男，是谓离力，而乙男之爱情，足以系住他，是谓引力，乙男不必定娶甲女，是谓离力，而甲女之爱情，足以系住他，是谓引力，二力保其平衡，甲乙两男女之婚姻遂成。故自由结婚之制度，是具备了引离二力的，是为最良之制度。中国的结婚制，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一与之齐，终身不改，只有向心力而无离心力，故男女两方，均以为苦。又如欧洲资本家专制，工人不在工厂工作，就会饿死，离不开工厂，缺乏了离力，故酿成劳资纠纷。

主张作工与否，听其自由，这是一种离力。对于作工者，优予报酬，使人见而生羡，这是一种引力。二力保持平衡，愿作工者作工，不愿作工者听其自由，社会就相安无事了。

著者著了"心理与力学"过后，再去读孙中山的三民主义，觉得他的学说处处与力学公例符合。他讲民族主义说："世界是天然力，和人为力，凑合而成，人为力最大的有两种，一种是政治力，一种是经济力。我们中国同时受这三种力的压迫，应该设个方法，去打消这三个力量。"他处处提出力字，孙中山

说："政治里头，有两个力量，一个是自由的力量，一个是维持秩序的力量。政治中有这两个力量，好比物理学里头，有离心力，与向心力一样，离心力是要把物体里头的分子，离开向外的，向心力是要把物体里头的分子吸收向内的，如果离心力过大，物体便到处飞散，没有归宿。向心力过大，物体愈缩愈小，拥挤不堪，总要两力平衡，物体才能够保持平常的状态。政治里头，自由太过，便成了无政府，束缚太紧，便成专制，中外数千年来，政治变化，总不外乎这两个力量之往来行动。"又说："兄弟所讲的自由同专制，这两个力量，是主张双方平衡，不要各走极端，象物体的离心力，和向心力，互相保持平衡一样。如果物体是单有向心力，或单有离心力，都是不能保持常态的。总要两力相等，两方调和，才能够令万物均得其平，成现在的安全现象。"这简直是明明白白的引用力学公例。

民权主义第六讲说："现在分开权与能，所造成的政治机关，就是象物质的机器一样。其中有机器本体的力量，有管理机器本体的力量，现在用新发明来造新国家，就要把这两种力量，分别清楚，...象这样的分开，就是把政府当作机器，把人民当作工程师，人民对于政府的态度，就好比是工程师对于机器一样，...有了这样的政治机关，人民和政府的力量，才可以彼此平衡。"这就是孙中山把力学上两力平衡之理，运用到政治上的地方。

他又说："现在做种种工作的机器，象火车轮船，都是有来回两个方向的动力。蒸汽推动活塞前进以后，再把活塞推回，来往不息，机器的全体，便运动不已。人民有了这选举罢免两个权，对于政府之中一切官吏，一面可以放出去，又一面可以调回来，来去都可以从人民的自由。这好比是新式的机器，一

推一拉，都可以用机器的自动。”推出去是离心力，拉回来是向心力，这也是应用力学原理的地方，这类话很多。孙中山民权主义第六讲：“中国有一段最有统系的政治哲学，在外国的大政治家，还没有见到，还没有说到那样清楚的，就是大学中所说的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那一段的话，把一个人从内发扬到外，由一个人的内部做起，推到平天下止。像这样精微开展的理论，无论什么政治哲学家，还没有见到，都没有说出。”我们试把大学这段文字，拿来研究，格致诚正，是我身内部的工作，暂不必说，今从我身说起走：“身修而后家齐，家齐而后国治，国治而后天下平。”试绘一图，第一圈是我，第二圈是家，第三圈是国，第四圈是天下，层层放大，是一种离心力现象，“欲明明德于天下者，先治其国，欲治其国者，先齐其家，欲齐其家者，先修其身。”层层缩小，是一种向心力现象。这种现象，与磁场现象绝肖。孟子的学说，由怵惕扩充为恻隐，再扩充之以达于四海，又说：“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又说“亲亲而仁民，仁民而爱物。”都是层层放大。孟子主张爱有差等，即是大圈包小圈的现象。孟的学说，是两相调和的，扬子拔一毛而利天下不为也。有个人而无社会，照上面之法，绘出图来，只有第一圈之我，我以外各圈俱无。墨子爱无差等，摩顶放踵以利天下，有了社会，却无个人，如果绘出图来，只有天下之一个大圈，内面各圈俱无。吾人的爱情，如磁气之吸引力一般，杨墨两家的学说，绘出图来，均与磁场现象不类，可知他们的学说，是违反了天然之理。孟子因为杨墨的学说，不能调和为一，故出死力去排斥他。因为孔子的学说，能调和为一，故终身崇拜孔子，现在欧洲讲的，都是落了杨墨两家的窠臼，把两主义看作截然不相容之二物，孙中

山不取他们学说，反而取大学的说法，真是卓识。

他说："外国是以个人为单位，他们的法律，对于父子弟兄姊妹夫妇，各个人的权利，都是单独保护的。打起官司来，不问家族的情形是怎么样，只问个人的是非怎么样，再由个人放大，便是国家，在个人和国家的中间，便是空的。"我们把他绘出图来，只有内部一个我字小圈，和外部一个国字大圈，不像大学那个图层层包裹，故孙中山说他中间是空的。孙中山又说："中国国民和国家结构的关系，先有家族，再推到宗族，再然后才是国族，这种组织，一级一级的放大，有条不紊。"我们细绎"一级一级的放大"这句话，俨然把磁场现象，活画纸上，我们由此知，孙中山的学说，纯是基于宇宙自然之理的。

中国的旧家庭，以父子弟兄叔侄同居为美谈，这种制度，是渊源于儒家之性善说。欧洲社会主义倡始者，如圣西门诸人都说"人性是善良的"，与儒家之学说相同，故生出来的制度也就相同。傅立叶主张建筑同居舍，以一千六百人同居一舍，其制尤与中国家庭相似。讲共产的人，主张"各尽所能，各取所需。"我国圣贤所创的家庭制，即是想实行此种主张，一家之中，父子弟兄叔侄，实行共产，能读书的读书，能耕田的耕田，能做官的做官，其余能作何种职业，即作何种职业，各人所得之钱，一律归之公有，这即是"各尽所能"了。一家人的衣食费，疾病时药医费，儿童的教育费，老人的膳养费，一律由公上开支，这可谓"各取所需"了。由此言之，共产主义者，理想中的社会，即是我国旧家庭的放大形，我国的旧家庭，即可说是欧洲共产主义者的试验场所。我国施行此种制度，有了几千年，即可说是把欧洲共产主义试验了几千年，就其结果言之，凡是大家庭，都不免流弊百出，这是众人知道的，无待细述，我们试

想，以父子兄弟叔侄骨肉之亲，数人以至数十人，在一个小小场所，施行“各尽所能，各取所需，”的组织，都还行之不通，都还要分家，何况聚毫无关系之人，行大规模之组织，怎么会办得好？中国历代儒者，俱主张性善说，极力提倡道德，极力铲除自私自利之心，卒之他们自己的家庭，也无一不是分拆了的，这都是由于性善说有破绽的原故。

孙中山的理想社会则不然，他主张的共产，是公司式的共产，不是家庭式的共产。他建国方略之二，结论说：“吾之国际发展实业计划，拟将一概工业，组成一极大公司，归诸中国人民公有。”民国十三年，一月十四日，他对广州商团警察演说道：“民国是公司生意，赚了钱，股东都有份。”又说：“中华民国是一个大公司，我们都是这个公司内的股东，都是应该有权力来管理公司事务的。”十三年三月十日，对东路讨贼军演说道：“把国家变成大公司，在这个公司内的人，都可以分红利。”又说：“中华民国，是四万万人的大公司，我们都是这个公司内的股东。”由此可知孙中山的理想社会，是公司式的组织，绝非家庭式的组织，现在欧美的大公司，即可说是孙中山主义的试验场所。欧美各公司的组织法，比中国家庭的组织法好得多，这是无待说的，所以我们讲共产，应当采欧美公司式，不当采中国家庭式。家庭式的共产制，建筑在性善说上，带得有道德作用，和感情作用；公司式的共产制，是建筑在经济原则上，脱离了道德和感情的关系。欧洲人的家庭组织，与中国人不同，他不知中国家庭之弊，故理想中的社会，走入了中国家庭式的轨道，孙中山是中国人，深知旧式家庭之弊，所以他的理想社会，采取欧美公司式，真可谓真知灼见。

孙中山民生主义，是建筑在经济原则上，脱离了道德和感

情的关系，我这话，是有实证的，民生主义第四讲说："洋布便宜过于土布，无论国民怎么提倡爱国，也不能够永久不穿洋布，来穿土布，... 或者一时为爱国心所激动，宁可愿意牺牲，但是这样的感情冲动，是和经济原则相反的，是不能持久的。惟公司式的共产则不然，股东中有在公司中办事的人，予以相当的报酬，不愿在公司中办事的人，听其自由，如此则"有所能而不尽"，也就无妨于事了。股东要需用公司中所出物品，由各人拿钱来买，自然不会有"取所需而无厌"的事，这就是公司式的共产，远胜家庭式共产的地方。中国的旧家庭，往往大家分小家，越分越小；欧美的公司，往往许多小公司，合并为一大公司，越合越大。中国旧家庭，数人或十数人，都会分裂，欧美大公司，任是几百万人，几千万人，都能容纳。我们把这种公司制扩大，使他容纳四万万人，就可成为全国共产，再扩之能容纳十五万万人，就可成为世界共产，这即是大同世界了。我把欧美的大公司，看作孙中山主义的试验场所，就试验的结果，下一断语曰："公司式的共产制可以实行，家庭式的共产制不可实行。"将来我们改革社会，订立制度的时候，凡与中国家庭制类似的制度，都该避免，遇有新发生的事项，我们即在欧美公司中，搜寻先例，看公司中遇有此类事项，是用什么方法解决，如此办去，方可推行无阻。著者有了此种意见，所以认为解决社会问题的办法，是采用公司制的办法。

我著"心理与力学，"创一臆说曰："心理变化，循力学公例而行。"此发表后，很有些人说我是牵强附会的，后来我曾经考得：欧洲十七世纪时，有白克勒者，曾说："道德吸引，亦若物理之吸力，"他尝用离心力和向心力以解释人类自私心，和社交本能。又十八世纪与十九世纪之初，曾有人用牛顿之之引力

律，以解释社会现象。可知我所说的，古人早已说过，并不是何种新奇之说。又我主张性无善无恶，这个说法，中国告子早已说了的，告子说："性犹湍水也。"湍水之动作，纯是循着力学公例走的。我说："心理变化，循力学公例而行。"算是把告子和白克勒诸人之说，归纳拢来的一句话，既是中外古人，都有此种学说，我这个臆说，或许不会大错。我用这个臆说，去考察孙中山的学说，就觉得他是深合宇宙自然之理的，他改革社会的办法，确与力学公例符合，兹再举两例如下：

孙中山主张平均地权，他说："令人民自己报告地价，政府只定两种条件，一是照原报的价抽税，一是照价由政府收买。这个办法，可使人人不敢欺骗政府，不敢以多报少，或以少报多，效用是很妙的。因为人民以少报多，原意是希望政府去买那块地皮，假设政府不买，要照原报之价去抽税，岂不受重税之损失吗？至于以多报少，固然可以减轻税银，假若政府要照原价收买，岂不是因为减税，反致亏本吗？地主知道了这种利害，想来想去，都有危险，结果只有报一个折中的实价，法则之善，是再无有复加的。"（见孙中山演说集第一编三民主义）他这个办法，即是暗中运用力学原理，地价报多报少，可以自由，这是离心力，但是报多报少，都怕受损失，暗中有一种强制力，即是向心力，两力平衡，就成为折中之价了。孙中山讲民权主义曾说："机器之发动，全靠活塞，从前的活塞，只能推过去，不能推回来，必用一个小孩子，去把他拉转来，后来经一个懒孩子的发明，逐渐改良，就成了今日来往自如的活塞，推过去了之后，又可以自动拉回来。"这是由于从前的机器只有推出去的离心力，没得拉回来的向心力，后来经懒孩子的发明，把二力配置停匀，机器就自能运动不已，不须派人拉动了。外国对

于地价一层，设专官办理，不时还要发生诉讼之事。就像从前的活塞，要派小孩子拉动一样，偶而管理不周，机器就会发生毛病，这是由于此种制度，未把二力配置停匀之故，孙中山定地价的法子，内部藏有自由和强制两个力量，这两个力量是平衡的，所以不须派人去监督，人民自然不会报多报少，真是妙极了，非怪他自己称赞道："法则之善，无有复加"。

更以孙中山之考试制言之，中国施行考试制的时候，士子愿考与否，听其自由，这是离力，考上了有种种荣誉，使人歆羡，又具有引力，二力是平衡的，所以那个时候的士子，政府不消派人去监督他，他自己会三更火五更鸡，发愤用功。现在的学生，若非教职员督课严密，学生就不会用功，就像从前机器中的活塞，要派一个小孩子去拉动一般。现在各省设教育厅，设省视学，各县设教育局，设县视学，各校又设校长和管理员，督促不可谓不严，而教育之窳败也如故，学生之嬉惰也如故，其所以然之理，也就可以想见了。孙中山把考试制采入五权宪法，制订各种考试制度，以救选举制度之穷，可算卓识。

综上所述，可知孙中山主义，纯是基于宇宙自然之理，其观察人性，绝未落性善性恶窠臼，我们用物理学的眼光看去，他的主张，无一不循力学公例而行，无一不合科学原理。

三、世界进化之轨道

大凡一国之中，每一制度，俱与其他制度，有连带关系。我们试把古今中外，会通观之，即知每一时期的制度，都有共通的性质，都与那个时期的情形相适应。犹之冬寒夏暑一般，每一时期的饮食衣服，俱与那个时期气候相适应，我们如想改革

社会，应当先把世界进化之趋势，审察清楚，一切设施，才不至违背潮流。

禹会诸侯于涂山，执玉帛者万国，成汤时三千国，周武王时一千八百国，到了春秋的时候，只有二百几十国，到了战国的时候，只有七国，到了秦始皇的时候，就成为一统。以后虽时有分裂，然不久即混一，仍不害其为一统之局。欧洲从前，也是无数小国，后来也是逐渐合并，成为现在的形势。由此知世界的趋势，总是由数小国，合并为一大国，由数大国，合并成一更大之国，渐合渐大，国数亦渐少。由这种趋势观去，终必至全球混一而后止。现在国际联盟，是全球混一的动机，发明了世界语，是世界同文的预兆，这种由分而合的趋势，我们是应该知道的。

我们熟察宇宙一切事变，即知道社会进化，是以螺旋线进行，不是以直线进行。螺旋式的状态，是纵的方面越深，横的方面越宽。例如现在列强并峙，仿佛春秋战国一般，但是现在范围更广大，文化更进步，这就是螺旋式的进化。古人每说："天道循环，无往不复，"可知他们已窥见这种回旋状态，但他们不知是螺旋形，误以为是环形，所以才有"循环无端"之说。假使宇宙事事物物之进行，都是循着一个圈子，旋转不已，怎么会有进化呢？我国古来流传有循环无端的谚语，所以才事事主张复古，这都是由于观察错误所致。古人说："天道循环，"今人说："人类历史，永无重复，"我们把这两说合并拢来，就成一个螺旋式的状态了。

我国的兵制，可分为三个时期，春秋战国的时候，国际竞争剧烈，非竭全国之力，不足以相抗。故那时候行征兵制，全国皆兵，这算是第一个时期。后来全国统一了，没得国际的战争，

虽间有外夷之患，其竞争也不剧烈，无全国皆兵之必要。故第二个时期，就依分工之原则，兵与民分而为二，民出财以养兵，兵出死以卫民，就改行募兵制。现在入了第三个时期，欧亚交通，列强并峙，国际竞争剧烈，非竭全国之力，不能相抗，又似有全国皆兵之趋势。但务必强迫人民当兵，回复第一时期的制度，社会上一定纷扰不堪。这个时期的办法，应取螺旋进化的方式，参用第一时期的征兵制，而却非完全征兵制，把募兵制，与全国皆兵之制，融为一致。平日用军事教育，训练人民，即寓全国皆兵之意，有事时仍行招募法，视战事之大小，定招募之多寡，规定每省出兵若干，由各省酌派每县募若干，再由各县向各乡村分募，以志愿当兵者充之。我国人口四万万，世界任何国之人口，俱不及我国之多，故与任何国开战，均无须驱全国之人，与之作战，只须招募志愿当兵之人，已经够了。鼓之以名誉，予之以重赏，自不患无人应募，且此等兵出诸自愿，其奋勇敌忾之心，自较强迫以为兵者，热烈得多。否则把那些怯懦无勇的人，强迫到军中来，凑足人数，反是坏事不小。这个办法，可用力学公例来说明，当兵与否，听其自由，这是一种离力，当兵者享美名，得厚赏，又足以使人欣羡，是为一种引力。二力保其平衡，愿当兵者，与不愿当兵者，各得所欲，社会上自然相安，又战事终了之后，解散军队，最为困难，如用上述招募法，事平后，由原籍之省县，设法安插，就容易办理了。

我国婚姻制度，也可分为三个时期，上古时男女杂交，无所谓夫妇，生出之子女，知有母而不知有父，这个时候的婚制，只有离心力而无向心力，是为第一个时期。后来制定婚制，一与之齐，终身不改，夫妇间即使有非常的痛苦，也不能轻离，是为有向心力而无离心力，这是第二个时期的婚制。到了现在，

已经是入了第三个时期，这个时期，是结婚自由，某女不必定嫁某男，而某男之爱情足以系引她。某男不必定娶某女，而某女之爱情足以吸引他，由离心向心二力之结合，就成为第三时期的自由婚制。此种婚制，本来参得有一半上古婚制，也是依螺旋式进化的，许多青年男女，看不清这种轨道，以为应该回复上古那种杂交状态，就未免大错了。

欧洲人民的自由，也可分为三时期，上古人民，穴居野处，纯是一盘散沙，无拘无束，极为自由，是为第一个时期。中古时，人民受君主之压制，言论思想，极不自由，是为第二个时期。自法国革命后，政府干涉的力量，和人民自由的力量，保持平衡，是为第三个时期。以力学公例言之，第一时期，有离心力而无向心力，第二时期，有向心力而无离心力，第三时期，向心离心二力，保其平衡。从表面上观之，这第三时期中，参有第一时期的自由状态，似乎是回复第一时期了，而实非回复第一时期，乃是一种似回复非回复的螺旋状态。卢梭生当第二时期之末，看见那种回旋的趋势，误以为应当回复到第一时期，所以他的学说，完全取第一时期之制以立论，以返于原始自然状态，为第一要义。他说："自然之物皆善，一入人类之手，乃变而为恶。"他的学说，有一半合真理，有一半不合真理，因其有一半合真理，所以当时倍受一般人之欢迎，因其有一半不合真理，所以法国大革命的时候，酿成非常骚动的现象，结果不得不由政府加以干涉。卒至政府干涉的力量，与人民自由的力量，保持平衡，社会方才安定，此乃天然之趋势。惜乎卢梭倡那种学说之时，未把这螺旋式进化的轨道看清楚，以致法国革命之初，冤枉死了许多人。

人类分配财产的方法，是分三个时期，第一个时期，地球

上的货财，为人类公有，第二个时期，把地球上的货财，攘为各人私有，第三个时期，公有私有，并行不悖。到了第三时期，俨然是把个人私有物，分出一半，公诸社会，带得有点回复第一时期的状态，实际是依螺旋式进化，并非回复到第一时期。

我们把时代划分清楚，就知道何种学说适宜，何种学说不适宜。我们现在所处的时代，是第二时期之末，将要入第三时期了。斯密氏自由竞争的学说，达尔文优胜劣败的学说，都是第二时期的产物，故施行起来能生效，其说能耸动一时，但律以第三时期，则格不相入。所以斯密氏之学说，曾生出资本家专制之结果。达尔文之学说，曾生出欧洲大战之结果，克鲁泡特金之互助论，确是第三时期的人，应当行的轨道，惜乎克鲁泡特金发明这种学说，是旅行西伯利亚和满洲等处，从观察动物和野蛮人生活状态得来的。他理想中的社会，是原始的状态，换言之，即是无政府状态，因之他极力提倡无政府主义，他的学说，是有一半可取，有一半不可取。

我们曾通观之，凡是反对第二时期制度之人，其理想中的社会，俱是第一时期的社会。中国人之梦想华胥国，梦想唐虞，与夫欧洲倡无政府主义的人，倡民约论的人，俱是把第一时期的社会，作为他们理想中的社会，俱是走入相同的轨道。他们这些人，都说人性皆善，也是走入相同的轨道，这是很值得研究的事。此外凡是不满意现在制度的人，其理想中的社会，无一不是原始状态，如打倒智识阶级，与夫恋爱自由等说法，都是回复原始时状态，我们用这种眼光，去研究现在各种学说，孰得孰失，就了如指掌了。

孙中山的学说，是公有的货财，和私有的货财并行不悖。他主张把那应该归公有者，划还公家，似乎是回复第一时期

了，然而私有权仍有切实之保障，则又非完全回复第一时期，这种似回复，非回复的状态，恰是依着螺旋进化的轨道走的。

我们要解决社会问题，当知我国情形，与欧美迥然不同。我国未通商以前，无论谁贫谁富，金钱总是在国内流转，现在国内金钱，如水一般，向外国流去。例如外国运洋纱洋油，到中国来卖，我们拿金钱向他买，不久衣穿滥了，油点干了，金钱一去，永不回头，这是一种变形的抢劫。我国现在的情形，犹如匪徒劫城，全城之人，无一不被劫，不过受害有轻重罢了。我们对付外国劫贼，当行坚壁清野之法，不购外货，使他无从掠夺，才是正办。外国工人受欧美资本家之压迫，我国人民，也受欧美资本家之压迫，彼此的敌人是相同的，我国抵制外货和外国工人罢工，乃是一贯的策略，欧美工人攻其内，我们防堵于外，那些大资本家，自然就崩溃了。孙中山主张收回关税，以免外货之压迫，即是坚壁清野的办法，所以孙中山主义，在我国是很适宜的。

资本家的剩余价值，是从掠夺机器生产力得来，换言之，即是掠夺了全人类的劳力，他并莫有掠夺自己厂内工人的劳力，因为厂内工人，他给了相当的工价，就不能坐以掠夺之罪。惟有他把厂内制出之货，销售于世界各国，全世界的人，就受其掠夺了。例如我国人口四万万，男女各半，我国女子，自古以纺织为业，自从洋纱洋布输入中国，女子纺织之事，遂至绝迹，这就是掠夺了二万万女子的职业，虽有劳力，无所用之，诸如此类，不胜枚举。由此知欧美工业发达，全人类的劳力，都被资本家掠夺了，所以凡是由机器生出来的纯利，必须全人类平摊，在道理上才讲得通。

世界上的金钱，与夫一切物品，都是从地球中取出来的，

我们人类,如果缺乏金钱,抑或想享受愉快的生活,只消向地球索取就是了。不料欧洲那些讲强权竞争,优胜劣败的学者,只教人向人类夺取,不知向地球索取,真可谓误人误己。地球是拥有宝库的主人翁,人类犹如盗贼一般,任你如何劫夺,主人毫不抗拒。欧洲大战,杀人数千万,恰像一夥劫贼,在主人门外,互相劫杀,你剥我的衣服,我抢你的财物,并不入主人门户一步,闹到一齐受伤,遍体流血,这夥动贼,才讲和而散。地球有知,当亦大笑不止,推原祸始,那充当群盗谋主的达尔文,实在不能辞其责。

世界的纷争,实由机器生产力和地球生产力,不相调协,才酿出来的。欧洲工业国,机器生产力,发达到了极点,不能不在国外寻销场,寻原料,所以酿成大战。而世界之农业国,则地中生产力,蕴藏而不能出,货弃于地,殊为可惜。有了这种情形,农业国,工业国,就有通功易事之必要了,无如列强专以侵夺为目的,迷梦至今未醒,奈何奈何!

列强既执迷不悟,我们断无坐受宰割之理,也无向他摇尾乞怜之理。只有修明内政,准备实力,与之周旋,一面组织弱小民族联盟,仿苏秦联合六国的办法,去对付五大强国即是了。以修明内政为正兵,以联合弱小民族为奇兵,苏秦的方法,是"秦攻一国,则五国各出锐师以挠秦,或救之,有不如约者,五国共攻之。"现在五大强国是秦人,世界弱小民族是六国,我们把世界弱小民族联合起来,互相策应,多方以挠之,这个办法,有种种胜算:(一)世界弱小民族人数多,各强国人数少。(二)弱小民族利害相同,容易联合,各强国利害冲突,举动不能一致。(三)弱小民族大概是农业国,列强大概是工业国,他们的原料和销场,尝仰给农业国,可以说强国人民的衣食,仰给于

弱小民族，弱小民族的衣食，不仰给于他们，以上三者，皆是弱小民族占优胜。我们把弱小民族联合起来，向列强进攻，与他一个重大打击，其入手方法，即是不供给他的原料，不购他的货物，采用甘地的办法，为大规模之组织，列强能悔祸固好，如或开战，我们就一致动作起来。明知世界大战，终不能免，不如我们先动手，经过一次大战，然后才有和平之可言，这是弱小民族，生死关头，断无退让之理。等到各强国创痛钜深，向弱小民族求和的时候，才提出最平等之条件，与之议和。农业国出土地和工人，工业国出机器和技师，所得利益，按照全世界人口，平均分摊，不达到此项目的，决不与之妥协。只要弱小民族能够努力，大同世界，未必不能实现，此种办法，是顺着进化轨道走的，这种轨道孙中山看得极清楚，他主张联合弱小民族的十二万万五千万人，去攻打列强的二万万五千万人，就是顺着这轨道走的。

苏秦联合六国以抗强秦的法子，是他发箧读书，经过了刺股流血的功夫，揣摹期年，才把他发明出来的。我们不可因为苏秦志在富贵，人格卑下，就连他的法子都轻视了。苏秦的法子，含得有真理，是以平字为原则，与孙中山所讲民族主义相同。他说六国，纯用“宁为鸡口毋为牛后”等语，以激动人不平之气，与孙中山所讲次殖民地等语，措词相同。苏秦窥见了真理，自信他的法子会生效，所以他自己说道：“此真可以说当世之君矣。”果然出来一说就生效，六国都听他的话，以他为从约长，他的计划成了，秦人不敢出关者十五年，这个法子的效力，也就可以想见了。可惜苏秦志在富贵，佩了六国相印，就志满意得，不复努力，以致六国互相攻伐，从约破裂。后来误信张仪之话，连袂事秦，遂一一为秦所灭，今日主张亲美亲日亲英法

等，都是走入了六国西向以事强秦之轨道，可为寒心！

现在弱小民族，被列强压制久了，一旦有人出来联合，是非常容易的。威尔逊揭出“民族自决”之标语，大得世界之欢迎，但自决云者，不过叫他自己解决罢了，还没有说帮助他。我们如果揭出“弱小民族互助”的标语，当然受加倍的欢迎。“孙中山演说集”说：日俄战争的时候，俄国由欧洲调来的舰队，被日军打得全军覆没。这个消息传出来，孙中山适从苏彝士运河经过，有许多土人，看见孙中山是黄色人，现出很欢喜的样子来问道：“你是不是日本人呀？”孙中山答应道：“我是中国人，你们为什么这样高兴呢？”他们答应道：“我们东方民族，总是被西方民族压迫，总是受痛苦，以为没有出头的日子。这次日本打败俄国，我们当作是东方民族，打败西方民族，日本打胜仗，我们当作是自己打胜仗一样，这是一种应该欢喜的事。所以我们便这样的高兴。”我们读了这段故事，试想日本打败俄国，与苏彝士运河侧边的土人何关？日本又没有说过一句，要替他们解除痛苦的话，他们表现出这种状态，世界弱小民族的心理，也可窥见一般了。我们中国，如果揭出“弱小民族互助”的旗帜，真可谓世界幸福，这种办法，是促成世界大同的动机，将来世界大同了，不但是弱小民族之幸，也是列强之幸。

世界革命，是必然之趋势，而今应该由中国出来，担负世界革命的任务，把三民主义，普及全世界：其方法也和革满清的命一样，从宣传入手，我国人民四万万，世界各处都布散得有，宣传起来，非常容易。我们须知世界大战，爆发在即，一开战我国势必牵入漩涡，那时费尽气力，饱受牺牲，还不得好结果。不如我们早点从事此项工作，或许能够制止大战，使他不至发生。何以言之呢？因为前次欧战，列强全靠属国之兵助战，

我国用宣传的方法，把他属国人民的心理改变了，釜底抽薪，未必非制止大战之一法。

现在之国际联盟，可以说是强国联盟，是他们宰割弱小民族之分赃团体。像我国济南惨案这类事，与其诉诸国际联盟，不如诉诸弱小民族，与其派人到欧美去宣传，不如派人到印度非洲南洋等处去宣传。我国在列强中，诚渺乎其小，但在被压迫民族中，则是堂堂一大国。我国素重王道，向不侵凌小国，在历史上久为世界所深信。由我国出来提倡世界革命，当然足取信于人，兼之孙中山三民主义之学理，比任何主义之学理，讲得更彻底，施行起来，任何民族都能满意。我们对世界弱小民族，以平字为原则，对五大强国，亦以平字为原则，决不为丝毫已甚之举。本着此项宗旨做去，一定收到大效果，孙中山抱大同思想，以天下为公，将来把三民主义，普及全世界，实现大同，完成孙中山之遗志，发扬中国之光辉，然后才可谓之革命成功。

我格外还有层意见，也可提出来研究，古人说："外宁必有内忧，"几乎成了一定不移之理。晋武平吴过后，跟着就有八王之乱，洪秀全取了南京，跟着就有韦杨之乱，去岁革命军取得武汉江西南京之处，跟着就宁汉分裂，现在定都南京，全国统一，而内部意见纷歧，明争暗斗，日益激烈，大家高呼打倒某某，铲除某某，其目标全在国内，我们应设法把目标移向国际去，使全国人的视线，一致注射外国，内部冲突之事，自然可以减免，我主张由我国出来组织弱小民族联盟，大家努力去做世界革命的工作，这即是移转目标之法，目标既已转移了，内部意见，自然可以调和。

举个例来说：刘备和孙权，本来是郎舅之亲，因为大家都

以荆州为目的物，互相争夺，闹得郎舅决裂，夫妇生离，关羽被杀，七百里之连营被烧，吴蜀两国，俨然成了不共戴天之仇。后来诸葛亮提出联盟伐魏的政策，以魏为目的物，大家的视线，都注向魏国，吴蜀二国的感情，立即融洽，彼此合作到底。后来诸葛亮和孙权死了，后人还继续他们的政策，直到司马昭伐蜀，吴还遣兵相救，及闻后主降了，方才罢兵。这就是目标转移了，感情就会融洽的明证，诸葛亮和孙权，都是人杰，他们这种政策，我们很可取法。

我的主张，可以二语括之曰："对内调和，对外奋斗。"现在列强以不平等待我，故当取奋斗主义，等到他们以平等待我了，对外即改取调和主义。我们此时惟一的办法，在首先调和内部，必须内部调和，才能向外奋斗，能够向外奋斗，内部才能调和。二者是互相关联的，但是根本上调和的方法，尤在使全国人思想一致，要想使全国人思想一致，非先把各种学说，调和一致，不能成功。这个道理，留到第四章再说。

四、理想社会之构想（我的乌托邦）

改革社会，犹如医生医病一般，有病之部份，应该治疗，无病之部份，不可妄动刀针。社会上有弊害的制度，应该改革，无弊害的制度，不可任意更张，致滋纷扰。前数章俱系理论上之讨论，这一章是讨论实施办法。关于办法上应该讨论者，可分作两层，一是旧社会之经济制度，应如何结束，二是新社会之经济制度，应如何规定，本章就是在这两点上加以讨论。

土地和机器，该归公有，理由是很正当的。但是已经归入私人之土地机器，究竟该用什么手段，把他收归公家，这是亟

待研究的。关于这一点，孙中山认得最清楚，民生主义第二讲："我们所主张的共产，是共将来不共现在，这种将来的共产，是很公道的办法。以前有了产的人，决不至吃亏，和欧美所谓收归国有，把人民已有了的产业，都抢去政府里头，是大不相同。"因此之故，孙中山才定出照价抽税和照价收买。

从前美国北方各省，主张释放黑奴，南方各省，也未尝不赞成，只是要求给以相当的代价。那个时候，有几百万黑奴，其代价约需银几万万元，政府无这笔款，去偿还黑奴的主人，才发生战事，一共血战五年，双方都非常激烈，为世界大战之一。此次战争，比美国独立战争，损失更大，流的血也更多，后来南方败战，才无代价地把黑奴释放了。我们可以说释放黑奴之战，是发源于债务的关系，假如当日的美国政府，有几百万万元去偿还黑奴的主人，这种流血惨祸，当然可以避免。后来虽说把黑奴释放了，目的到达，但这五年血战中，牺牲的生命财产，也就不少了，其代价也不可谓不大，犹幸是北方战胜了，万一战败，那更是无谓之牺牲了。现在把私人的土地和机器，收归公有，其事与释放黑取相类。美国当日勒令南方各省，释放黑奴，不给代价，才发生大杀戮，我们为避免大战争，大杀戮起见，当然采用孙中山办法。

现在政局纷乱，一切改革事项，当然说不上。但是，就学理上言之，将来改革经济制度，究竟当采用何种方式呢？我们不妨预先讨论，等到有了人民可以信托之廉洁政府，才好实行。据著者个人的主张，凡是使用机器的工厂，和轮船铁道等，一律由公家办理，其私人业已办理者，由公家照价收买。全国土地，一律由公家倍价收买，私人要使用土地者，一律向公家承佃，把旧日缴与地主的租价，缴与公家，公家收得此款，作为全

国人民公用，如此则全国之人，无一不享受租金之利，即是无一不享受地主之权。换言之：无一人不是佃户，也即是无一人不是地主。孙中山所谓平均地权，就完全实现了。

但其中最困难者，就是收买的经费太大，无从筹措。现在中国工业未发达，使用机器的工厂也少，轮船铁路也少，公家收买起来，倒还容易，只是中国土地如此之广，地价如此之昂，如果照价收买，比释放黑奴的代价，不知高过若干万倍。美国当日，尚苦无款偿黑奴主人，我国今日，怎么会有这宗巨款，去偿还地主。关于这一层，孙中山是虑到了的，所以他于照价收买之外，再定一个照价抽税的法子，他的办法，是把地价确定了，令地主按年纳税，以后地价增涨了，多得的利益，仍归公家，遇必要时，才照价收买。他就是因为政府无这笔巨款，来收买全国土地，才想出这种照价抽税的办法，以济照价收买之穷。

现在亟须筹划的，就是款项一端，这种收买全国土地的款，究竟从何筹措呢？著者主张第一步的办法，就是规定银行由国家设立，不许私人设立。人民有款者，应存入银行，需款者应向银行借贷，其有私相借贷者，将来有赖骗等事，法律上不予保护。人民以金钱存入外国银行者，查确后，取消国籍，逐出国外。又于华侨所在地，设立国家银行，存储华侨之款，有款不存入本国银行者，取消国籍，不予保护。一面由银行发行国家钞票，内地交易，纯用国家钞票，人民持外国钞票向银行存放者，不予收受，如此则外国钞票即被驱逐了。人民的金钱，完全集中于国家之手，国家要收买土地，和举办大实业，就不患无款了，孙中山所谓发达国家资本就算办到了。

银行贷出之息，与存入之息，为二与一之比。例如人民存

入银行之款，定为月息六厘，人民向银行贷款，则定为月息一分二厘，如此则一进一出之间，银行可得月息六厘，人民有款放借者，无异于将子金缴一半与公家。现在购买土地者，其利不也过几厘，并且买地时须过税，每年须上缴粮，不时还有摊派等事，今定为银行存款，月息六厘，其利也不为薄。通常人民借贷之利，每月一分几，或二三分不等，以著者所居自流井之地言之，每当银根枯窘时，月息有高至五六分者，今定为向银行贷款者，月息一分二厘，其利也不为贵。像这样办去，公家坐享大利，而于存款者，贷款者，仍两无所损，那些用大利盘剥的人，就无所用其技了。

有人主张废除利息，这却可以不必。因为人民的金钱，是从劳力得来的，人民以金钱存入银行，由公家拿去作社会上种种公益，即无异把劳力贡献到社会上，谋种种幸福，此等人是应该奖励的，银行给予之利息，即可视为一种奖励金。

又有主张废除金钱，发行劳动券者，更可以不必，资本家之专横，是由于土地和机器，许私人占有，才生出来的，与金钱制度何干？我们把土地机器收归公有，又不许私相借贷，虽有金钱，成了英雄无用武之地，也就无害于社会了。拿劳动券去换取衣食住，其实效与金钱何异？现在的金钱，我们又何尝不可把他当作一种劳动券呢？主张发行劳动券之人，其用心未免太迂腐了。

我们把银行组织好了，就可着手收买全国的土地了。照孙中山的办法，是命地主自将地价，呈报到政府，我们收买之时，恐怕地主所报地价有以少报多之弊，可用投标竞佃法，（四川省各县教育局，所辖产业，多用投标竞佃法，颇称便利）用投标竞佃，以定租金，然后据租金之多寡，以转定地价。例如某甲在

乡间，有地若干亩，由政府将其地投标竞佃，假定投标结果；得年租七百二十元，以月息六厘计，即定为地价一万元。由银行收入某甲存款一万元，月付息六十元，其欲用现款者，以钞票付给之，公家收入之租息，与银行支付之利息相等。仿佛公家是替私人经管产业一般，公家本然无利可图，但经公家收买过后，可用大规模之组织来改良土地，每年增加的利益，就完全归诸公有了。

投标之时，即以地主所报之价为标准，假定某甲所报地价是一万元，投标结果，租息最高额是七百二十元，我们即认定地主所报之价是确实的，即由银行收入某甲存款一万元。如果投标结果，依租息计算，该一万一千元，我们因为他原报之价是一万元，银行只能收入某甲一万元，如果依租息计算，只该九千元，我们就认定某甲有意欺朦政府，罚他一千元，银行中只收他八千元的存账。我们定出此种办法，地主呈报地价，自必非常审慎，绝不敢以少报多。

著者主张“全国土地，应一律由政府倍价收买，不许私人占有。”向友人谈及，友人即说道：中国那有这笔巨款来收买，我即把组织银行，和集中全国金钱的办法，说与他听，见得收买土地，不愁无款。听者每每驳我道：孙中山定的法子，是“照价抽税”和“照价收买”两种，你单取“照价收买”这一种，把“照价抽税”那一种抹杀了，把私人所有权，完全夺去，与孙中山主义不合，并且投标竞佃之法，孙中山也莫有说过，施行起来，未免与他的办法冲突。我说道：我所说的，与孙中山主义，并无不合，办法也无冲突，孙中山的办法，是：“由地主呈报地价，政府照价抽税，将来地价增加之利益，全归公家，公家如要收买，照原报之价，给与地主。”照他这个办法，则是地主报价之时，所

有权已经转移与公家去了，所以日后增加之利益，全归公有，收买之时，只照原价给予，如果地主的所有权，尚未消失，则增加之利益，应归地主所有，政府收买之时，当另行议价。我们因此知“照价抽税”，和“照价收买”，只算是一个办法，并不是两个办法，孙中山本来想把全国土地，一律照价购归公有，因为无此巨款；才想出照价抽税的办法，先把所有权转移了，把地价确定了，暂不付价，等到随后有钱之时才付价，我们只要有款，早点付价，又何不可之有？

土地是公有物，应该归公，金钱是私人脑力体力掉换来的，应该归私。孙中山的民生主义，我可以替他下一条公例曰："金钱可私有，土地不能私有"。因此之故，他才规定以金钱给地主，把土地收归公有，所以我主张全国土地，一律由公家倍价收买，与孙中山主义，并无违反。至于我所说投标竞佃的法子，乃是照价收买时，一种补充办法，对于地主所报之价，予以一种测验，与孙中山的办法，丝毫没有冲突。

社会问题中，最难解决的，就是土地问题，我们只要把土地问题解决了，其余的就容易解决了，收买工厂和轮船铁道等项，都是很容易的事。我主张解决社会问题的办法，可括为数语曰："地球生产力，和机器生产力，完全归公；脑力和体力，完全归私；使用机器的工业归公，不用机器的工业归私；大商业归公，小商业归私；贷款的利息，一半归公，一半归私。"如此办理，两相调和，与孙中山民生主义的精神就符合了。

我们既承认脑力体力是个人私有物，所以凡服务社会者，就该给以相当代价，不能把他的脑力体力，看作社会公有物，任意没收。各人的资禀不同，才能不同，应听其择业自由，各就其性之所近，自去选择职业。欲务农者，向公家承佃土地，欲作

工者，向工厂寻觅工作，其愿当官吏教员，及从事他种职业者亦同。因劳动的种类不同，所得的报酬也不同，表面上看去，似乎不平等，其实不然。这个道理，与民权主义是一样，孙中山说："天生万物，除了水面以外，没有一物是平的，各人的聪明才力，有天赋的不同，所以造就的结果，当然不同，造就既不同，自然不能平等，如果把他们压下去，一律要平等，世界便莫有进步，人类便要退化"。所以孙中山主张的民权平等，是各人在政治上立足点平等，不是从上面压下去，成为平头线的平等。因此我们主张的经济平等，也不是把平等线放在平头上，成为国中贫富相等，是把平等线放在立足点，使各人致富的机会平等，或贫或富，纯视各人努力与否以为断。

关于商业问题，我以为日常生活必需之品，如果一律由国家经营，那就不胜其繁了，因此我主张大商业归公，小商业归私。但是大小界限，如何画分，这是很费研究的，我主张旋行之初，可定为国际贸易归公，国内贸易归私。国家向外国购买大批货物，分售与人民，人民有货欲销售外国者，由国家承买，转售与外国。我国闭关数千年，并未产生何种大资本家，可知国内贸易，并非造成资本制度之主因，故国内贸易，可以听人民自由经营。我们把国际贸易归公办到了，再看国内情形如何，并可进而规定国内某种商业，亦应由国家经营，私人不得经营，关于机器方面，亦可规定某种机器，私人亦得使用，此种办法，必须到了实施之时，斟酌现情而为之，此时不能一一预定。我们不许私人购买土地，不许私人使用机器，不许私人设立银行，不许私人经营国际贸易，孙中山所谓节制私人资本，就算达到了。

依上述办法，国家把土地，机器，银行，和国际贸易，收归

公有过后，国家每年收入，当然非常之多，自当尽量扩充实业教育，与增加民众利益之事。但是国家发达到了极点，每年余款，究竟作何用途呢？我也想有一个办法，孙中山屡屡向人演说，他要把中国变成一个大公司，四万万人都是股东，并且说："这个公司内的人，都可以分红利，子子孙孙，便不怕穷"。我们把土地机器银行和国际贸易四者，收归公有，那末四万万人都成为地主厂主，成为银行和国际贸易的股东，孙中山理想中的大公司就实现了。这个大公司，是以每一个身体为一股，国中生了一人，即是增加一股，死了一人，即是取消一股，股权是非常明晰的。我们就可仿照公司分红的办法，政府每年除各项开支而外其所有余款，即按照全国人口数目，平均分摊，作为生活费，其分摊数目之多少，以国家每年余款多少为断，最小限度，以能维持生活为止。

有了这个办法，社会上可以免去许多纠纷：(一)中国所谓育婴恤嫠济贫诸局，可以裁撤，外国所谓失业者救济法，教员工人养老金等等，俱可废去了。(二)现在许多富有哲学文学科学等天才的人，每因饥寒所迫，兼营他业，或改营他业，国家受无形之损失，倘能发给生活费，使无冻馁之忧，则各人能就其性之所近，专心深造，于社会之文明，增进不少。(三)古语云：衣食足而礼义兴，又云：饥寒起盗心，有了发给生活费的办法，则国民的道德可以增进。

有人问我道：人人都有饭吃，还有何人肯作工？还有何人肯努力？社会怎么能够进化？我道：人人有了饭吃，努力心或许减少一点，如谓人类就不努力，社会就不会进化，我却不以为然，请问牛顿和达尔文诸人，其目的岂是因为要吃饭，才去研究学问吗？难道他们有了饭吃，就不会研究学问吗？我恐怕

正是因为他们有了饭吃，才能专心研究，才能有此空前绝后的大发明。

孙中山把生活程度，分作三级："第一级是需要，有衣穿才不会冷死，有饭吃才不会饿死，第二级是安适，穿着求其舒服，吃的求其甘美，第三级是奢侈，穿的要轻绡细绢，海虎貂鼠，吃的要山珍海味，鱼翅燕窝，我所说的发给生活费，只算达到第一级，其第二级，第三级，则让那些勤勉作工的人享受。

努力向上之心，人人都有，凡是稍知奋勉的人，断莫有因为免去冻馁，就可满足他的欲望，就不前进，其例甚多，无待详举。平心论之，人之天性不一，有因为生活问题解决了，就不去作工的，却也有丰衣足食，还是孳孳不已的。若谓国家发了生活费，就无人作工，这层可以不虑，假使实施之时，果然有此现象，我们少发给点款，使他们所得者，不足维持生活，就不患无人作工了。作工与否，本是听人自由，但作工者优予报酬，使人见而生羡，又不得不作工，于是作工者，不作工者，各遂所愿，社会上就相安无事了。

有人问我道：全国人民，具何种资格，有坐领生活费之权利，政府为什么有发给生活费之义务？我说道：这有两个理由：(一)地球是人类公有物，使用土地者，对于公家，缴纳租金，此项租金，即该人类平均分受。(二)发明家发明机器，是替人类发明的，由机器生出来的利益，应该人类平均分受。基于这两种理由，故人民有领受生活费的权利，政府是掌管全国土地和工厂的机关，故有发给生活费的义务，孙中山讲衣食住行四者会说："……一定要国家来担负这种责任，如果国家把这四种需要，供给不足，无论何人，都可以来向国家要求，"可见国家有保证人民生存的义务，人民有向国家要求生存的权利，我主

张发给生活费，即是国家担负人民衣食等项的责任，保证人民的生存，此种办法，与民生主义是很合的。

我提出解决社会问题的办法，是采用公司式的组织，这是业经说明了的。我分配资财的方法，是从自然界中，两个地方取法得来：

（一）是取法身体分配血液的方法，身体中某部份越劳动，血液之灌注越多，除了弥补消耗之外，还有剩余，因此人身越劳动的部份，就越发达。这就是人身奖励劳动的方法，所以我们对于劳动者，应该从优报酬。我们身体中，还有些无用的部份，例如男子之乳，他是无用的东西，但是既已生在我们的身上，也不能不给以血液，不过男子之乳不劳动，灌注的血液很少，所以男子之乳，就渐渐缩小，我们发给生活费，不可过多，使不作工的人，如男子的乳一般，渐渐消缩，才合天然公理。

（二）是取法天空分配雨露的方法，自然界用日光照晒江海池沼，土地草木，把它的水蒸气取出来，变为雨露，又向地上平均洒下，不惟干枯之地，蒙其泽润，就是江海池沼，本不需水，也一律散给。最妙的，是把草木中所含水分，蒸发出来，又还给他，一转移间，就蓬蓬勃勃的生长了，并且枯枝朽木，也一样散给，不因为他莫得生机，就剥夺他享受雨露之权。洒在地上之水，听凭草木之根吸取，无所限制，吸多吸少，纯是草木自身的关系。自然界固无容心于其间，公家收入的租息，与夫银行和工商业的纯利，原是从人民身上取出来的，除公共开支而外，不问贫富，一律平均分给，致富的机会，人人均等，这就是取法雨露之无私。

孙中山把生活程度，分作三级：（一）需要，即生存，（二）安适，（三）奢侈。现在的经济组织，是以死字为立足点，进而求生

存，再进而求安适，求奢侈。因为立足点是死字，一遇不幸的事，就有冷死的饿死的。著者主张发给生活费，是以生存为立足点，进而求安适，求奢侈。照孙中山民生主义说来，生存是社会问题的重心，国家倘能每年发给生活费，使人人能够生存，这就算重心稳定了，重心既稳定，社会自然安静，著者谆谆以发给生活费为言，意盖在此。

本章所拟办法，把土地机器银行国际贸易四者，收归国有，则拥有金钱之人，任他如何努力，决不会造到钢铁大王，煤油大王，银行大王，汽车大王，商业大王诸人的地位，每年由政府发给生活费，则劳动家任如何不幸，决不会有冻馁之虞。这样的办法，把富者的地位，削低一级，把贫者的地位，升高一级，贫富之间，就不会相差过远了。现在痛恨资本制度的人，对于有资财者，设种种法子去抑制他，我们施行此种经济制度之后，从上面削低一级，从下面升高一级，在两级中间的地方，就可任人发展，不加限制，不惟不当限制，并且还要尽力提倡，社会才能进步。我主张把国际贸易收归国有，把国内贸易留为人民活动之余地，又主张人民存款在银行者，应当付以利息，都是为提倡人民努力起见。有人说：这种办法，仍不免贫富不平，我说惟其不平，人民才肯努力，世界才能进化，犹如水之趋入大海一般，惟其地势高下不平，才能奔趋不已，如果平而不流，就成为死水了，水不流则腐，人类不努力，世界便会退化，其理是相同的。世间至平者，莫过于水，故量物平否，以水为准，然而水之前进不已者，实在是由于不平，名为不平，实为至平，我们取水之原理，以改造社会，就与天然之理符合了。

政府每年发给生活费，其手续很麻烦，当由各都市，各乡村，分头办理，每一都市，和每一乡村，应设立户籍调查所，把

人口调查清楚，确定某人的籍贯，隶属某处，生活费由原籍的户籍调查所转发，即无错误了。某处死了一人，即由该处的户籍调查所，查明死者，籍隶何处，即通知原籍的调查所，停止他的生活费，旅行在外，生下子女，就地报告该处调查所注册，将来的生活费，即向该调查所承领。但经声请后，得由所生地的调查所，备文移归原籍，人是活动之物，转徙不常，调查之时，和发给生活费之时，从生死两点注意，就可杜绝流弊了。

我们既规定人民有款者，当存入银行，需款者当向银行借，则各都市各乡村，都要遍设银行，人民取款存款，方才便利。政治方面之组织，是合各乡村而成为一县，合各县而成为一省，合各省而成为一国。经济方面，当与之相应，首都设中央银行，各省设省银行，各县设县银行，各乡村设乡村银行，各乡村之银行，隶属于县银行，各县之银行，隶属于省银行，各省之银行，隶属于中央银行。金钱是人民膏血，故银行之分布，当如脉络一般，使之成为网状，才能流通无阻。私人向银行借款者，须有担保人，担保人须银行中有存款，足供担保者，否则以借款者，或担保者，应得之生活费，作抵押品，银行与户籍调查所关系密切二者宜并设一处。

施行本章所说办法，有当虑及者，土地、机器、银行、国际贸易四者，集中于国家之手，全国人民的金钱，俱归于银行，政府每年又要发给生活费，国家的权责太大，当局的人，舞起弊来，人民就受害不浅了。如果防弊的方法，尚未想好，就冒冒昧昧的着手改革，把土地工厂等项，收归公有，倒不如不改革，不收归公有还好点。所以我们要改革经济制度，当先从改革政治入手，先把政治改革了，把防弊之方法想完善，然后才能说改革经济制度。只要在政治方面，能把孙中山所说的选举罢免创

制复决四权完全办到了，则经济方面，无论什么弊，都可防止了。本章所说解决社会问题的办法，都是预定计划，不能立即就办，我们现在第一要看，就是努力去实行这四权，等到人民对于这四权，能充分的行使了，再来改革经济制度，那就无有流弊了。

银行及户籍调查所之职员，与夫银行之监察员，及其他重要职员，由人民投票选举，或罢免。属于一乡村者，由全乡村人民总投票，属于全县者，由全县人民总投票，属于全省全国者亦然。遇有大事，亦用总投票法公决，例如原定银行存款月息六厘，有人提议，应改为四厘，又有人提议，应改为八厘，即将三者的理由，作具说明书，公布全国，定期总投票，各人向本地户籍调查所投票，其旅居异地者，可从邮局投递，由户籍调查所开票。总计主张四厘者若干票，主张六厘者若干票，主张八厘者若干票，汇报于县，由县汇报于省，由省汇报中央。假定主张四厘者占多数，即改为存入银行者，月息四厘，向银行借款者，月息八厘。又如有人主张各人的资财，不可过多，存入银行之款，应该加以限制，又有人主张不应加以限制，究竟应限制？或不应限制？如应限制，则每人存款，究应至多以若干为限，可由全国人民总投票决定之。全国是一个大公司，四万万人是公司中之股东，人人有切己利害，有分红息之希望，故投票时，不会受人运动。即使有舞弊者，亦必互相举发，在公家服务之人，如有侵蚀亏吞等弊，亦必互相稽查。假无发给生活费之规定，人民与国家，不生关系，即使他人营私舞弊，亦不愿因为公家之事，去开罪于私人。中国官吏，侵蚀公款，无人过问，其弊正在于此。今有发给生活费之规定，则人民与国家，居于利害共同的地位，侵蚀国家之款，即无异侵蚀私人之款，全国有四万

万人，即是有四万万个监察员，侵蚀者无所藏其奸，孙中山主张的全民政治，即可实现。

关于遗产制一层，许多人都主张废除，如照本章所说的办法做去，土地工厂，一律归公，私人也就无所谓产业了，所有者不过银行中所存之金钱，我们只研究此项金钱，应否传给子孙就是了。此事于各个人都有关系，将来可用全民数投票法解决之。在我个人之主张，是可以听其传给的。因为我们既经承认各人的身体，是各人私有物，由脑力体力换来的资财，就应该各人私有。各人所生子女，是他的身体化分出来的，当然有承受他的资财之权，如果归为公有，也就犯了"夺私有物以归公"之弊。普通人所以努力者，大都想积下资财，传之后人。如果积下的金钱，不许传之子孙，必会减少人类努力心，即是减少社会进化之速度。

至于改革社会之程序，我主张从乡村办起走，以每一乡村为一单位，各办各的。因为改革之初，情形复杂，应该各就本地情形，斟酌办理，才能适合。如有窒碍处，随时改良，等到各乡村办好了，才把全县联合起来，各县办好了，才把全省联合起来，各省办好了，才把全国联合起来，将来世界各国办好了，把全球联合起来，就是大同世界了。

改革社会，应该注意者有两点：(一)所订法令规程，要多留各地方伸缩之余地，越苛细，就窒碍越多，越是不能实行。(二)当从劝导入手，使各地人民，喜喜欢欢的去办理，不能用严刑峻创，强迫人民办理。其实施方法，当如下述：

政府把土地收归公有后，即统计此一乡村，共有土地若干，命全乡村之人，组织一个团体，公共管理。由这个团体，把土地分佃与农民，全乡村每年共收租息若干，政府责成这个团

体，缴交银行，如租息是谷物等项，由这个团体公共变卖，以银缴入银行，政府立于监督地位，也就不繁难了。

全国土地，由国家出资财改善者，其利益归国家所得，由各乡村出资财改善者，其利益归各乡村所得，各乡村改善土地后，增加之收入，由本乡村人民，平均分受。凡购置机器，改良肥料等，所需之款，向银行息借，其息可缓至获利后偿付，若建筑马路，疏凿沟渠等项，其工程施之土地上，而含有永久性者，所用之款，政府与该乡村各担负一半。例如某乡村因建路凿渠，向银行借款二千元，工毕之日，政府派员勘验认可后，政府担负一半，银行只列该乡村借银一千元就是了。政府名为负担一半，实则仍无所损，因为银行贷出之息，与存入之息，为二与之一比。假定存入是月息六厘，贷出是一分二厘，人民向银行存款二千元，银行应付月息十二元，某乡村因筑路凿渠，借去二千元，银行只列该乡村去银一千元，其收入之月息十二元，恰与人民存款二千元之息相抵，不过政府多负担一千元无息之债务罢了，只要政府不付利息，此项债务，就多担负点也无妨。

孙中山所说农业上增加生产的方法，共计七种。第一是机器问题，第二是肥料问题，第三是换种问题，第四是除害问题，第五是制造问题，第六是运送问题，第七是防灾问题。应由政府派人到乡村去，把改良办法，详加讲演，或用文字说明，务使农民心中了然，其采用与否，听人民自由，不必用强力干涉。语云："利之所在，人必趋之，"他们知道大利所在，自然会踊跃从事。孙中山曾说："对中国人说要他去争自由，他们便不明白，不情愿附和，但是对他说请他去发财，便有很多人跟上来。"我们叫各乡村组织团体，叫他改良土地，就是请他去发财，人民

那有不欢迎之理，即有怀疑之人，充其量不过不遵照改良就是了，断不会出来阻挠。因为公家叫他们组织个团体，担负缴纳全乡村租息，这个团体，尽可照公家原定租额转佃出去，团体中人，不过费点力，代公家收租息就是了，并不至于赔累，他们何至出头反对。只要这层办到，乡村中的事权，渐归统一，将来一切事都好办理，也就算收了效果了。

关于增加生产的事项，他们不愿意改良，只好听之，如其加以干涉，反转多事，反会生出反响。我们总是尽力提倡，尽力劝导，听其自由采用，只要某乡村获了大利，他们自然会争先恐后的仿办起来，这类事，如果督促严厉了，反转会弊病丛生。王安石的青苗法，就是前车之鉴。宋朝那个时候的人民，于青黄不接之时，每每出重利向富室借贷，王安石创青苗法，由公家以较轻之利，借与农民，于秋收后付还，使利归公家，而农民也不至受重利之苦，本是公私两利的好法子。王安石雷厉风行地，督促官吏实行，据散放青苗钱之多少，以定官吏之成绩，于是那些地方官，就向民间估派，其有不需款之农民，与夫家资饶裕之富民，都强迫他领取青苗钱，闹得天怒人怨，以最良之法，收最恶之果，都是由于强迫二字生出来的。苏东坡说宋神宗求治太急，真是洞见症结之论，我辈改革社会，当引为大戒。

天下事有当强迫者，有不当强迫者，例如把土地机器银行和国际贸易四者，收归国有的时候，则当强制执行，任何人不能独异。至于乡村中改良事项，则当如上说的办法，听其自由，像这样办去，就与孙中山所主张，“政府强制的力量，和人民自由的力量，双方平衡”的原则，相符合了。语云：十年树木，百年树人，教养人民，原是与种植树木一样，我们虽甚望树子长成，亦只能把土壤弄好，把肥料弄好，等他自家生长，我们是不能

替树子帮忙的，这个道理，柳宗元的郭橐驼传，说得很明白。现在新政繁兴，民间大困，当局诸公，每每以福国利民之心，做出祸国害民之事，就是违反了柳宗元的说法。斯密氏全部学论，纯取放任自由，他说："人民好利之心，根于天性，政府只消替他把障碍物除去了，利之所在，人民自然会尽力搜求，一切天然之利，就因而开发出来了。"他这个学说，在欧洲是生了大效的，我们开发乡村利益的时候，本他这个学说做去，自然会生大效。

前面的办法，实行之后，一人之身，可得两重利益：(一)乡村中改善土地，增加生产的利益，每人可得一份，(二)每年由政府按照全国人口，发给生活费，这又是一份利益，有了这个原因，全乡村之事，和全国之事，人民就不能不过问了，现在的人，大都是"事不关己不劳心。"革命的人，拚命去争民权，争得之后，交给人民，叫他来行使。我恐怕乡间的老百姓，还会嫌我们多事，妨害他吃饭睡觉的时间，只好顺着他们喜欢发财的天性，把民权二字，附着在发财二字上面，交给与人民，人民接受发财这个东西，顺便就把民权那个东西携带去了。他们知道官吏是替他经理银钱的管事，不得不慎选其人，遇有不好的管事，不得不更换。如此则选举权，罢免权，他们自然晓得行使了，他们知道一切章程，如不订好，就有人舞弊，公款就要受损失，他们将来就要少分点红利，如此则创制权复决权也就晓得行使了，所以政府每年必要发给生活费，人民与政府，才生得起关系，才能行使民权，人人有切己关系，才不会为少数人所把持，全民政治，乃能实现。

改革社会，千头万绪，犹如钟表一般，中间的机械，只要有了点小小毛病，全部动作，都会停止。我国土地，有如此之大，

各地情形不同，实施的详细办法，岂是政府中几个人，能够坐而揣测的，只好划归各地人民，自去斟酌办理。政府只消把大政方针，与各种进行计划，宣布出来，使人民知道政府的目的是怎么样，进行的途径是怎么样。他们自然会朝着那个途径做去，各乡各县，渐渐趋于一致，就可以渐渐联合起来了。现在世界的大势，是朝全民政治方面趋去，故一切事权，当散而给诸人民，才不至与潮流违反。民生主义与民权主义，是一个东西，不可分而为二，一面又须顾及世界民族的心理，顺着大同的轨道做去，三民主义，就成为整个之物了。

五、各种学说之调和

现在世界上纷纷扰扰，冲突不已，我穷源竟委的考察，实在是由于互相反对的学说生出来的。孟子之性善说，荀子之性恶说，是互相反对的；宗教之利人主义，进化论派之利己主义，是互相反对的；个人主义之经济学，社会主义之经济学，是互相反对的。凡此种种互相反对之学说，均流行于同一社会之中，从未折衷一是，思想上既不一致，行为上当然不能一致，冲突之事，就在所不免。真理只有一个，犹如大山一般，东西南北看去；形状不同，游山者各见山之一部分，所说山之形状，就各不相同。我们研究事理，如果寻出了本源，任是互相反对之说，都可调和为一。性善与性恶，可以调和为一，利人与利己，可以调和为一，这是前面业已说了的。著者把所有互相反对的学说，加以研究，觉得无不可以调和，兹再举两例于下：

（甲）有人说："人的意志为物质所支配，"又有人说："物质为人的意志所支配，"这两说可以调和为一的，兹用比喻来说

明：假如我们租佃了一座房子，迁移进去，某处作卧房，某处作厨房，某处作会客室，器具如何陈设，字画如何悬挂，一一要审度屋宇之形势而为之。我们的思想，受了屋宇之支配，即是意志受了物质之支配。但是我们如果嫌屋宇不好，也可把他另行改造，屋宇就受我们之支配，即是物质受意志之支配。欧洲机器发明而后，工业大兴，人民的生活情形，随之而变，固然是物质支配了人的意志，但机器是人类发明的，发明家费尽脑力，机器才能出现，工业才能发达，这又是人的意志支配了物质。这类说法，与“英雄造时势，时势造英雄”是一样的，单看一面，未尝说不过去，但必须两面合拢来，理论方才圆满。有了物理数学等科，才能产出牛顿，有了牛顿，物理数学等科，又生大变化。有了咸同的时局，才造出曾左诸人，有了曾左诸人，又造出一个时局。犹如鸡生蛋，蛋生鸡一般，表面看去，是辗转相生，其实是前进不已的，后之蛋非前之蛋，后之鸡非前之鸡，物质支配人的意志，人的意志又支配物质，英雄造时势，时势又造英雄，而世界就日益进化了。倘若在进化历程中，割取半截以立论，任他引出若干证据，终是一偏之见。我们细加考究，即知鸡与蛋原是一个东西，心与物也是一个东西，鸡之外无蛋，蛋之外无鸡，心之外无物，物之外无心，唯心论，唯物论，原可合而为一的。

（乙）古人说：“非知之艰，行之维艰”，孙中山说：“知难行易”，这两说也可合而为一的。古人因为世人只知坐而研究，不去实行，就对他说道：知是很容易的，行是很艰难的，你们总是趋重实行就是了。孙中山研究出来的学理，党人不肯实行，孙中山就对他们说道：知是很艰难的，行是很容易的，我已经把艰难的工作做了，你们赶快实行就是了。古人和孙中山，都是

注重在实行，有何冲突？“非知之艰，行之维艰”二语，出在伪古文尚书上，是傅说对武丁所说的，傅说原是勉励武丁实行，并没有说事情难了，叫武丁莫行，原书具在，可以覆按。发明轮船火车的人，费了无限心力，方才成功，发明之后，技师照样制造，是很容易的，这是“知难行易”。初入工厂的学生，技师把制造轮船火车的方法传授他，学生听了，心中很了然，做起来却很艰难，这是“知易行难”。孙中山的说法，和傅说的说法，其差异之点，即在知字的解释不同。孙中山是指发明家发见真理而言，傅说是指学生听讲时心中了解而言。我们试取一“孙文学说”读之，他举出的证据，是饮食作文用钱等十事，和修理水管一事，都是属乎发明方面的事。孙中山是革命界的先知先觉，他训诫党员，是发明家对技师说话，故说“知难行易”，傅说身居师保之位，他训诫武丁，是技师对学生说话，故说“知易行难”。就实际言之，发明家把轮船火车发明了，交与技师制造，技师又传授学生，原是一贯的事，孙中山和傅说，各说半截，故二者可合而为一。由此知知易行难，和知难行易两说，可以调和为一。世间的事，有知难行易者，有知易行难者，合二者而言之，理论就圆满了。

著者把性善和性恶，利人和利己，个人主义和社会主义，唯心和唯物，知难行易和知易行难，种种互相反对之学说，加以研究之后，乃下一结论曰：“无论古今中外，凡有互相反对之二说，双方俱持之有故，言之成理，经过长时间之争辩，仍对峙不下者，此二说一定可以并存，一定是各得真理之一半，我们把两说合而为一，理论就圆满了”。

著者从前对于孙中山的学说。也不甚满意，故去岁著“解决社会问题之我见”，系自辟蹊径，独立研究，不与民生主义相

涉，自以为超出孙中山的范围了，今岁著此文时，复取孙中山学说研究之，意欲寻出缝隙，加以攻击，无如任从何方面攻击，他俱躲闪得开，始知他的学说理论圆满。他倡此种学说时，四面八方，俱是兼顾到了的，我去岁所拟解决社会问题各种办法，已尽包括于民生主义之中。我当初讨论这个问题，自有我的根据地，并未依傍孙中山，乃所得结果，孙中山早已先我而言之，因自愧学识之陋，而益服孙中山用力之深。真理所在，我也不敢强自立异，于是把我研究所得者，作为阐发孙中山学说之材料，阅者试取拙著“宗吾臆谈”，与此文对照观之，当知著者之信仰孙中山，绝非出于盲从。

著者幼年，极崇拜孔子，见礼记上有“儒有今人与居，古人与稽，今世行之，后世以为楷，”等语，因改名世楷字宗儒。后来觉得孔子学说，有许多地方不满我意，乃改字宗吾，表示信仰自己之意，对于孔子，宣布独立。而今仔细研究，始知孔子的学问，原自精深，确能把个人主义，和社会主义调和为一，远非西洋哲学家所能企及，孔子学说，最贻人口实者，不过忠君一层，其实这是时代的关系，于他的学说，并无甚损。古时主权在君，故孔子说忠君，这不是尊君，乃是尊主权，现在主权在民，我们把他改为忠于民就是了。例如孔子说：“君使臣以礼，臣事君以忠，”我们改为“人民对政府要有礼，政府对人民要尽忠。”施行起来，就无流弊了。孙中山曾说：欧美人民，对于政府，常有反抗的态度，瑞士学者新发明一种说法：说“人民对政府要改变态度，”我们说：“人民对于政府要有礼，”也可算是新学说，像这样的替孔子修正一下，他的学说，就成为现在最新的学说了。大学有格致诚正修齐治平一段话，把个人主义和社会主义融合为一，孙中山称赞他是中国独有的宝贝，外国大政治家没

有见到。孔子说："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孙中山常喜欢写天下为公四字，因为孔子理想的社会，是大同世界，孙中山理想的社会，也是大同世界，所以孙中山对于孔子，极为心折。

宇宙事物，原是孳生不已的，由最初之一个，孳生出无数个，越孳生，越纷繁，自其相同之点观之，无在其不同，自其相异之点观之，无在其不异。古今讲学的人，尽管分门别户，互相排斥，其实越讲越相合，即如宋儒排斥佛学，他们的学说中，参得有禅理，任何人都不能否认，孟子排斥告子，王阳明是崇拜孟子之人，他说："无善无恶心之体"，其语又绝类告子。诸如此类，不胜枚举，因为宇宙真理，同出一源，只要能够深求，就会同归于一。犹如山中生出草草木木一般，从他相异之点看去，草与木不同，此木与彼木不同，同是一木，发生出来的千花万叶，用显微镜看之，无一朵相同之花，无一片相同之叶，可说是不同之极了。我们倘能会观其通，从他相同之点看去，则花花相同，叶叶相同，花与叶相同，此木与彼木相同，木与草相同。再进之，草木和禽兽相同，精而察之，草木禽兽，泥土沙石，由分子，而原子，而电子，也就无所谓不同了，我们明白此理，即知世间种种争端无不可以调和的。有人问我道：你说"心理变化，循力学公例而行，"请问各种学说，由同而异，又由异而同，是属乎力学公例之那一种？我说：水之变化，即是力之变化，同出一源之水，可分为数支，来源不同之水，可汇为一流，千派万别，无不同归于海，任他如何变化，却无一不是循力学公例而行。宇宙事物，凡是可以用水来作比喻的，都可说是与力学公例符合。

中国人研究学问，往往能见其全体，而不能见其细微，古圣贤一开口即是天地万物，总括全体而言之，好像远远望见一

山，于山之全体是看见了的，只是山上之草草木木的真相，就说得依稀恍惚了。西人分科研究，把山上之一草一木，看得非常清楚，至于山之全体，却不十分了然。将来中西学说，终必有融合之一日，学说汇归于一，即是思想一致，思想既趋一致，即是世界大同的动机。现在世界纷争不已，纯是学说纷歧酿出来的，我们要想免除这种纷争，其下手之方法，就在力求学说之一致。所谓一致者，不在勉强拉合，而在探索本源，只要把他本源寻出来，就自然归于一致了。所以我们批评各家学说，务于不同之中，寻出相同之点，应事接物，务于不调和之中，寻觅调和的方法，才不至违反进化之趋势。不是我们强为调和，因为他根本上，原自调和的，我看现在国中之人，往往把相同之议论，故意要寻他不同之点，本来可以调和的事，偏要从不调和方面做去，互相攻击，互相排挤，无一事不从冲突着手，大乱纷纷，未知何日方止。

现在各党各派，纷争不已，除挟有成见，意气用事者外，其他一切纷争，实由于学说冲突酝酿出来的。要调和这种纷争，依我想，最好是各人把各人所崇奉的学说，彻底研究，又把自己所反对的学说，平心观察，寻觅二者异同之点，果能反复推求，一定能把真正的道理搜寻出来，彼此之纷争，立归消灭，因为宇宙间的真理，只有一个，只要研究得彻底，所得的结果，必定相同。假使有两人所得结果不同，其中必有一人研究不彻底，或是二人俱不彻底，如果彻底了，断无结果不同之理，大家的思想，既趋于一致，自然就没得纷争了。

现在各种主义，纷然并立，仿佛世界各国，纷然并立一样，有了国界，此国与彼国，即起争端，有了主义，此党与彼党，即起争端，将来世界各国，终必混合为一而后止，各种主义，也必

融合为一而后止，无所谓国，无所谓主义，国界与主义同归消灭，这就是大同世界了。著者主张联合世界弱小民族，攻打列强，可说是顺着大同轨道走的，主张各种主义，公开研究，也可说是顺着大同轨道走的。

奇 编

厚黑学精华批注

一、厚黑学

我自识字读书以来，就想如何才可为英雄豪杰？【客批：自古英雄不读书，读书何能为英雄豪杰?】求之四书五经，茫无所获；求之百家诸子与夫二十五史，亦无所得。【客批：宜其一无所获所得。】以为世之为英雄为豪杰者，必有千古不传之秘；穷思冥索，废寝忘餐，如是者有年。【客批：一副书呆子相，跃然纸上行间。】

一夕偶然想起三国时期的几个历史人物，不禁恍然大悟！欣然叹曰："得之矣！得之矣！世之为英雄豪杰者，不过面'厚'心'黑'，胜于常人而已。"【客批：一语点题，笔力如刃，锋锐之至！】

三国时期的大英雄、大豪杰，首屈一指应推曹氏孟德（操）。他的"特长"，则全在心子"黑"。【客批：原来是"黑心子"的奸雄。】

他杀吕伯奢，杀孔融，杀杨修，杀董承伏完，又杀皇后王子，悍然不顾；并且明目张胆地说："宁我负人，毋人负我。"【客批：此二语乃古今一切混世魔王作恶的心法与口诀】心子之"黑"，真是达于极点了，有了这等本事，自然可以成为盖世英杰！【客批：岂止英杰，简直可以创立"黑心教"自为教主焉！】

其次要算刘氏玄德（备）。他的"专长"，全在脸皮"厚"。【客批：就阿斗而谈有其子必有其父也！—备之厚配瞒之黑，可谓八两半斤，功力悉敌。作者以此双宝首次登场，颇有"大导演"手法。】

他依曹操，依吕布，依刘表，依孙权，依袁绍。东奔西走，寄人篱下，恬不知耻。且生平善哭，那位著“三国演义”的作者，把他描写得维妙毕肖。【客批：男儿贵自强，一个男子汉岂可依人授助为生。丈夫不流泪，一个男子汉也不能动不动就流眼泪。似此刘公，不过是个“窝囊废”耳。】

他每次遇到不能解决的事情，总是对人痛哭一场，然后转败为胜。因此就有句话说：“刘备的江山是哭出来的。”【客批：妙语。从来只听说大英雄争天下，大豪杰打江山，未听说哭出江山来。】这也是一个大有本事的大英雄大豪杰，他和曹氏孟德，可称三国双绝！【客批：曹氏的“黑心子”只有以刘氏的“厚脸皮”对付才济事。上天生才有数，原是早有安排的。】

你看他们青梅煮酒论英雄的时候，一个脸皮“厚”，一个“黑”心子，一堂晤对，真是你不奈我何，我也奈何他不得。所谓棋逢敌手，“黑”遇“厚”才；无怪乎曹氏要狂妄地说：“当今天下英雄，唯使君与操耳。”【客批：“数风流余子，且看今朝”者，俨然亦此口吻。】环视本初诸人，真是虫虫蚂蚁，不足言道也。

此外还有一个“生子当如”的孙氏仲谋(权)，他与刘备同盟，并且是郎舅之亲。他能袭取荆州，把关羽杀了。心子之“黑”，仿佛曹操。无奈“黑”得不甚彻底，随即向蜀请和，他“黑”的程度，比起曹操就要稍逊一筹。

他与曹操并肩称雄，抗不相下。以后却在曹丕驾下称臣，脸皮之“厚”，仿佛刘备。无如“厚”得不甚到家，随即与魏绝交，他“厚”的程度，也就比刘备不上。【客批：好在他有兼人资质，亦厚亦黑。】

不过他虽“黑”不如操，“厚”不如备，却是两者兼备，也不能不算是一个英豪人物！他们三位，各人把自己的本事施展出

来。【客批：施展云云，即钩“黑”心，斗“厚”角乎？】各自称王称霸，你不能征服我，我也不能消减你，那时的天下，就不得不鼎足而为三分！【客批：“江山自有英豪出，各扰生民数十年”，既生曹？何生刘？又何生孙？此或上天以万物为刍，故以苍生为儿戏乎？惜哉！】

以后曹操、刘备、孙权相继去世，司马氏父子乘时崛起，他算是受了曹刘诸人的薰陶，而集“厚黑学”之大成。【客批：是否可称他为“大成至圣厚黑先师司马子”。一笑！】

他能欺人孤儿寡妇，心子之“黑”与曹操相等；能够受巾帼之辱，脸皮之“厚”，更有甚于刘备。【客批：一蟹不如一蟹，后代不如前代；岂算英豪，直是无赖！】我读史至司马懿受辱巾帼，甘之如饴的故事，不禁拍案大叫：“天下归司马氏矣！”【客批：文妙如此，可击一节亦可浮一大白。】

所以到了这个时候，天下也就不得不统而为一。这都是“事有必至，理有固然”者！

诸葛武侯，天下奇才，三代下一等人物，遇着司马懿还是没有办法。他虽下了“鞠躬尽瘁，死而后已”的决心，终竟不能取得中原寸土尺地，乃至吐血而死；可见王佐之才，也不是“厚黑”名家的对手。【客批：史实确是如此，千古才人一叹！】

我把他们这几个历史人物的事迹反覆研究后，即把这千古不传之秘发掘出来，一部二十五史之英雄豪杰，伟人大物，一言以蔽之曰：“脸‘厚’心‘黑’，胜于常人，如此而已。”【客批：第二次点题，更深入一层；文理井然，真千古妙文也。】

兹再举前汉时期的史实来互证一番：

项羽以拔山著世之雄，咽呜叱咤，千人皆废。到头来为什么会身死东城，为天下耻笑。研究他的失败原因，正如韩信所

说，败在“妇人之仁”与“匹夫之勇”耳。

所谓“妇人之仁”，是有心所不忍；其病根在心子不“黑”。“匹夫之勇”，是受不了气，其病根在脸皮不“厚”。【客批：这种勇而无谋，脸皮薄的老粗坯，只配在乡里种种田，挑挑粪，以此本钱去争天下，打江山，宜其失败到底也。】

鸿门之宴，项羽和刘邦共坐一席。项羽已经把剑拔出来了，只要在刘邦项脖上划上一划，“太祖高皇帝”的牌子，立刻可以挂出。【客批：做皇帝也要挂招牌，岂开皇家商店乎？一笑。】但他偏偏徘徊不忍，竟被刘邦逃了出去。【客批：刘氏此是虎返梁山？龙归大海？流氓回贼窝！】

又如垓下之败，果能渡过乌江，卷土重来，【客批：重来即反攻之意。】则天下事尚不知鹿死谁手；而他却偏偏说：“籍与江东子弟八千人，渡江而西，今无一人还；纵江东父老怜而念我，我何面目见之？纵彼不言，籍独不愧于心乎？！”

这些话真是大错特错，他一则曰：“无面见人。”再则曰：“有愧于心。”试问对手刘邦的脸是如何长的？心是如何生的？也不略加考察，如此脸薄心善，那配争天下？！反说“此天亡我，非战之罪”。恐怕上天不能任咎吧！【客批：此处似在暗示人欲要成大功业，须有“不要脸皮”“昧着良心”去蛮干的“决心”。否则，一旦失败，你要怨天，天也不会接受。寥寥数语，鼓励多少奸恶，贻害多少苍生，士君子立言著述，可不慎欤！】

我现拿刘邦的事迹来对照一下：

史记载：“项王问汉王曰：‘天下汹汹数岁，徒以吾人耳。愿与汉王挑战决雌雄！汉王笑谢曰：吾宁斗智不斗力。’【客批：枪杆子主义行不通。】

请问“笑谢”两字从何生出？【“笑谢”二字，写奸诈政客如

书。】

刘邦见郦生时，使两女子洗脚，郦生责他倨见长者；他立即辍洗起谢。

吕后私通阳侯，他佯为不知。【客批：甘戴绿帽，非反怕婆也。】父亲身在俎下，他要分一杯羹；亲生儿女，因楚追至，他能推他们下车；后来又杀韩信，杀彭越，鸟尽弓藏，兔死狗烹。请问刘邦的脸皮是如何长的？他的心子是如何生的？【客批：他大概未受我国传统道德四维八德的洗礼。】岂是那“妇人之仁”，“匹夫之勇”，脸薄心善的项羽所能梦见?!

太史公著本纪，只说刘邦“隆准龙颜”，说项羽是“重瞳子”，独于二人脸皮之“厚”薄，心子之“黑”白，没有一字提及，未免有愧良史?!【客批：岂止太史一人哉！一套廿五史的诸位作者先生，就没有一个懂得中国历史都是这些“混世魔王”的相砍史。也没有一位懂得，我中华五千年史是“以相砍为中心”的。所谓“分久必合，合久必分”；分分合合，不是砍砍杀杀是啥子?】

刘邦的心比较别人特异，可谓天从之圣。“黑”之一字，真是生知安行，从心所欲不窬逾矩。至于“厚”字方面，更加了点学力功夫。【客批：“生”“学”相长乎?】

他的业师就是三杰之一的张良，张良的业师是“圯上老人”。他们师徒间的衣钵真传是彰彰可考的。【客批：作者在此居然也用上了“历史追踪法”，如此看来，“圯上老人”殆是“厚黑教”的鼻祖乎？果然，则李教主乃是徒孙辈耳！一笑。】

圯上受书一事，老人种种作用，无非在磨练张良脸皮，使之坚“厚”罢了。这个道理，苏东坡的“留侯论”说得最为明白。【客批：东坡居士可能亦是此道高手；苏小妹识东坡诗云：“去

年一点相思泪，至今流不到腮边。”可见其脸之长，长即“厚”也；一笑。】

张良是有“慧根”的人物，一经指点，言下顿悟。故老人以“王者师”期之。而刘邦亦属非凡人物，绝顶聪明。史记上说：“良为他人言，皆不省；独沛公善之。良曰：“沛公殆天授也。”可见这门学问，全是关乎资质。明师固然难求，好徒弟亦不易得。

君不见韩信求封齐王的时候，刘邦几乎起了误会。幸而他的业师在旁指点，仿似如今学校中，教师改正学生习题一样。【客批：此即所谓“王者师”，一部“厚黑学”实可名之为“帝王学”。帝王学就是教导帝王们统治天下权、谋、术、名、利、厚、黑的专门学术，司马温公的“资治通鉴”当亦属于此类。这与一般人间俗世的忠、孝、节、义、完、纳、当、役的教条训词是截然不同的。】以刘邦的天资，有时还有差错，这种学问的精深之处，也就可以想见了。

刘邦的天资既高，又加学力；把世俗的“君臣”、“父子”、“兄弟”、“夫妇”、“朋友”的五伦一一打破；又把国之四维的“礼”、“义”、“廉”、“耻”扫除净尽。所以能够荡平群雄，统一宇内。一直经过了四百几十年，汉家系统方才断绝；那股“厚黑”余气，方才消灭。【客批：王气心“黑”，霸气消，脸“厚”尽的“威仪”也没有了。此所以历史上末代皇帝多为“小白脸”也。】

楚汉相争时期尚有一位仁兄，脸皮最“厚”，但心子不“黑”终归失败。此人为谁？即是京戏里萧何所“追”的人物——韩信是也。

胯下之辱，他能够忍受，“厚”的程度，不在刘邦之下。无奈对于“黑”字，差点功力。他为齐王时果然能听蒯通之言，当然贵不可言。但他却偏偏系念着刘邦“解衣推食”的恩惠，说什么

“衣人之衣者，怀人之忧；食人之食者，死人之事”。后来身首异处，夷及三族，可说是咎由自取。【客批：他与项羽同一病症，死得更惨。】

他既能讥诮项羽是“妇人之仁”，可见他对“心子不“黑”，作事要失败”的这一层道理他是领悟的。但他却终竟失败在此。“非知之艰，行之维艰”，这也怪他不得。

同时更有一人，心子最“黑”，但脸皮不“厚”，到头也归于失败。此公“范”姓，单名一个“增”字，乃项羽的策士，也是人人知名的。

刘邦破咸阳，紧子婴，还军坝上，秋毫无犯。范增却千方百计，总想把他置之死地，心子之“黑”很似刘邦。无奈脸皮不“厚”，受不得气；一经陈平用计，离间楚君臣，他即大怒求去。归至彭城，落得个背发疽死的下场。【客批：好家伙，当策士不懂得敌人“反间计”，岂不该死！】

要知做大事的人，那有动辄生气的道理？增不去，项羽不亡。他若能忍耐一时，刘邦的破绽很多，随时都可以攻打进去。【客批：此所以有很多“厚”公，惯会使用“缓兵计”以伺机行事。】可是他却愤然求去，把自己的生命，项羽的江山，一齐毁去。因“小不忍以乱大谋”，苏东坡还许他为“人杰”，实是过誉。

据上所述，“厚黑学”这门学问，方法虽是简单，使用起来，却很神妙。小用小效，大用大效。【客批：运用之妙，小大由之，存乎其人。】

刘邦、司马氏把它搞通了，就能荡平群雄，统一天下；曹操、刘备各得一偏，也能割据为雄，称孤道寡。【客批：有人说“半部论语可以治平天下”，想不到一半“厚黑学”也能割据自雄，称孤道寡，妙！妙！】韩信、范增虽也各得一偏；却不幸生不

逢时，偏偏与“厚黑全才”的刘邦并生而立，以致同归失败。

虽然如此，但是他们在生的时候，凭其一偏“专长”，也能搏取公、侯、将、相，显赫一时；身死之后，史传中也占得一席之地，可见“厚黑学”终不会负于人。【客批：此即大有大用，小有小用之明证。】

总之，须知上天生人，给我们一张脸，“厚”即在其中；给我们一颗心，“黑”即在其中。

从表面观察之：脸，广不数寸；心，大不盈掬；好像是无奇异。但若精密考究，就知脸的“厚”度是无限的！心的“黑”质是无穷的。大凡人间俗世的一切富贵功名，宫室妻妾，衣服与马，无一不从此区区之地而来。造物主生人的奇妙，真是不可思议！“钝根”众生，身有至宝而不知加以利用，可谓天下之至愚！【客批：笔者亦为“蚩蚩者氓”发一浩叹。】

“厚黑学”的修练功夫共分三段。

第一段：“厚”如城墙，“黑”如煤炭。

如众所知，人类初生的脸皮，其厚度好比一张白纸。入世后饱经染缸的社会薰陶，钉子碰尽，世故备尝，即由分而寸、而尺、而丈，而起“厚”皮，最后就“厚”如城墙了。人类初期心子的颜色，作乳白状，以后由乳白色而淡红色、而红色、而紫色、而蓝黑色、而炭黑色，再进一步就“黑”如煤炭了。【客批：确是如此，此亦人体自然之生理也，老家伙们不值钱即在此。故人皆慕少艾，爱青春。】

到了这种地步，还只算是“初段”功夫。因为城墙虽“厚”，轰之以大炮，还有被打破的可能；煤炭虽“黑”；但颜色使人憎厌，众人都不愿接近他；所以只能算是初段功夫。

第二段：“厚”而坚硬，“黑”而光亮。

深于“厚”学修炼的人，任你如何攻击，他能始终屹立，不为所动，刘备就是这类人物的典型。连盖世奸雄的曹操，也对他毫无办法。深于“黑”学修练的人，好似退光漆招牌；越是黑漆，买主越多，曹操就是这类人的典型。他是出了名的“黑心人”，可是中原名流，个个倾心归服，真所谓“心子漆黑，招牌透亮”。【客批：脸“厚”心“黑”，明言之即是“强”、“恶”的象征。一个顽强的“强人”，多数都是“厚脸皮”人物；一个狠恶的“恶棍”，也大多数是“黑心人”。这种“顽”、“强”、“狠”、“恶”，刚愎自用，毫无谦诚心的能耐，正是一切所谓硬汉强徒，凶手恶棍混世的本钱。换言之，也即是李氏所认为的英雄豪杰成功立业的条件。盖“厚”才能“忍辱负重，以待时机”。“黑”才能“支配占有，瘦人肥己”。君如不信，可将李氏所举历史诸人，或者以现今活生生伟人大物甚至一个小单位小事业的主持人等等一一印证，当知言之不谬。如更让笔者就近取譬，反面“求证”，以中国近代两个大读书人傅斯年（前台大校长）胡适之（前北大校长）来说，就至为明显。前者只受了郭大炮一点点“攻击”，就“脑充血”而死；后者也仅受了一点儿“围剿”，就“心脏病”而亡。余在篇首言自古英雄，多不读书，而百无一用，却又是这辈书生！这等脸薄心白的人，实只配教教书，做做考据工作；以之担当“大事”，做个“伟人”，条件实不够也。】

人能修到这第二段的造诣，固然与初段有天渊之别，但还有形有色；所以曹刘的本事，明眼人一眼就看得出来。

第三段：“厚”而无形，“黑”而无色；至“厚”至“黑”，天下后世，却以为不“厚”不“黑”。

这种境界，颇不容易达到；只好在古之大圣大贤人物中去寻找。【客批：先生在四书、五经、廿五史中找寻了数年，一无

所获所得；我想还是以上述衮衮诸公作个“模特儿”，抽取个“样本”算了吧！】

有人问我：“这门学问，哪有如此精深？”

我答：“儒家的中庸，要讲到‘无声无臭’，方能终止；学佛的人士，要修到‘菩提非树，明镜非台’，才算证果。何况‘厚黑学’是千古不传之秘学，当然要达到‘无形无色’，才算是至上妙境。”【客批：“厚黑学”学理简单明了，愚夫愚妇，如想对此人间俗世混水摸鱼的话，均能知而行。大可不必故示艰深，卖弄玄虚。使此本可家喻户晓的“普遍真理”，给搞成使人望而生畏的“玄学鬼”！因为世外逍遥的神仙，看破红尘的佛道，根本用不着读此“厚黑学”。】

最后再总结一句：“由三国以至于现代，其间英雄豪杰，何可胜数？苟其功业之有成，无不出之于此学。”【客批：此亦教主所言“自古开国帝王，创业垂统；未有不脸‘厚’心‘黑’者之意”。】

史迹斑斑，书册俱在。学者倘能本此门径，各自探究搜寻；自可左右逢源，头头是道。【客批：此处李氏倒送了学者一把开启宝藏的锁钥，中国数千年的“光荣历史”，如果用李氏这种眼光去观察的话，则其资料可能虽“厚”如山积——二十五史——，但却“黑”如矿床了。因为古今帝王之流，依李氏研究结果，很少不是“黑心子”人物也。噫！“莽莽乾坤谁是主”，“厚黑”名家，“强恶”高手，其真是人间主宰乎？一切善类，一切良民，真灾无穷，死无噍类矣。悲夫！】

二、厚黑经

李子曰：'不薄谓之'厚'，不白谓之'黑'。'厚'者天下之'厚脸皮"。'黑'，者天下之'黑心子'。此篇乃古人传授心法，李子恐其人而差也。故笔之于书，以授世人。其书始言'厚黑'，中散为万事，末复合为'厚黑'；放之则弥六合，卷之则退藏于面与心，其妙无穷，皆实学也。善读者玩索而有得焉，则终身用之，有不能尽之者矣。"【客批：李教主以中庸经文的旧瓶，装厚黑学说的新酒；文字天衣无缝，含义尤为显然，真妙笔也。】

"天命之谓'厚黑'，率'厚黑'之谓'道'，修'厚黑'之谓'教'。'厚黑'也者，不可须臾离也；可离非'厚黑'也。是故君子戒慎乎其所不'厚'；恐惧乎其所不'黑'。莫险乎薄，莫危乎白；是以君子必'厚黑'也。"

喜、怒、哀、乐，皆不发谓之'厚'，【客批：此即"笑骂由他笑骂，好官我自为之之意，亦即'不要脸皮"。】发而无顾忌谓之'黑'，【客批：此即"喜怒无常，"示人以"处心难测"。要之一切均不中节，昧着良心蛮干。】'厚'者，天下之大本也；'黑'者，天下之达道也。致'厚黑'，天地畏焉，鬼神惧焉！"【客批：厚黑之至，天、地、鬼、神都畏惧，可见此等学问之大！】

右经一章，李子述古人不传之秘以立言。首明"厚黑"之本源出于天而不可易，其实"厚黑"备于己而不可离；次言存养"厚黑"之要；终言"厚黑"功化之极。盖欲学者于此，反求诸身而自得之。以去夫外诱之"仁义"，而充其本然之"厚黑"。所谓一篇之体要是也。以下各章杂引李子之言，以阐明此章之义。

【客批:笔意俨然,“格老子,硬是要得”。以下文字明白如话,读者凭聪明自去领会可也。】

李子曰:‘厚黑’之道,易而难,夫妇之愚,可以与知焉及其至也,虽曹刘亦有所不知焉。夫妇之不肖,可以能行焉;及其至也,虽曹刘亦有所不能焉!‘厚黑’之大,曹刘犹有所憾,而况于世人乎?!”

李子曰:“人皆曰子‘黑’,驱而纳诸煤炭之中,而不能一色也,人皆曰子‘厚’,遇乎炮弹,而不能不破也。”

李子曰:“君子‘务本’,本立而道生,‘厚黑’也者,其为‘人之本’欤?”

李子曰:“三人行,必有我师焉;择其‘厚黑’者而从之,其不‘厚黑’者而改之。”

李子曰:“天生‘厚黑’于予,世人其如予何?”

李子曰:“刘邦吾不得而见之矣,得见曹操斯可矣;曹操吾不得而见之矣,得见刘备孙权斯可矣。”

李子曰:“十室之邑,必有‘厚黑’如李子者焉;不如李子之明说也。”

李子曰:“如有项羽之才之美,使‘厚’且‘黑’,刘邦不中观也已!”

李子曰:“‘厚黑’之人,能得千乘之国;苟不‘厚黑’,单食豆羹不可得。”

李子曰:“五谷者,种之美者也。苟为不熟,不如荑稗。夫‘厚黑’,亦在乎熟之而已矣。”

李子曰:“道学先生,‘厚黑”之贼也。居之似‘忠信’,行之似‘廉洁’,象皆悦之,自以为是;而不可与入曹刘之道。故曰:‘厚黑之贼也’”

李子曰:“无惑乎人之不‘厚黑’也!虽有天下易生之物也;一日暴之,十日寒之,未有能诞生者也。吾见人‘厚黑’者亦众矣!吾退而道学先生至矣!吾其如道学先生何哉?今‘厚黑’,其一人专心致志,惟李子之言是听。一人则虽听之,一心以为有道学先生将至,思窃圣贤之名而居之,则虽与之俱学,弗若之矣!为其资质弗若欤?曰:非也。”

李子曰:“有失败之事于此,君子必自反也!我必不‘厚’,其自反而厚矣,而失败犹是也。君子必自反也!我必不‘黑’,其自反而黑矣,其失败犹是也;君子必曰,反对我者,是亦妄人也已矣!如此则与禽兽奚择哉!用‘厚黑’以杀禽兽,又何难焉?”

李子曰“‘厚黑’之道,高矣善矣,宜若登天然,而未尝不可几及也。譬如行远必自迩,譬如登高必自卑。身不‘厚黑’,不行于妻子;使人不以‘厚黑’,不能行于妻子。”——我撰此“厚黑学”,意在使初学的人士,便于讽诵而免遗忘。其中有些道理,太深奥了,我就于经文上下,加以说明。

李子曰:“‘厚黑’者,非由外铄我也;我固有之也。天生烝民,有‘厚’有‘黑’;民之秉彝,好是‘厚黑’。”

——这很可以试验:随便找一个做母亲的,将她亲生孩子抱在怀中用饭。那小孩子见了她母亲碗中的饭,就会伸手去拖。如不提防,便会把碗打碎。【客批:教主摸到了人类觅食的天性。】母亲手中拿着糕饼,放在自己口中;小孩就会伸手去把母亲口中的糕饼取出,放在他自己的小嘴里。又如小孩坐在母亲的怀中吃奶,或者吃糕饼的时候,哥哥走至面前,他就会伸出小手来推他打他。【客批:教主也摸到了人类自私的根源。】

——这些事都是“不学而能，不虑而知”的，也即是所谓“良知良能”。如能把这种“良知良能”扩而充之，就可以建立英雄丰功，豪杰事业。【客批：一部古代帝王创业史实不过都是些私人企业之鸿图耳。】

举例而说；唐太宗杀他哥哥建成，杀他弟弟元吉，又把建成元吉的儿子，全都杀死；把元吉的妃子，纳入后宫；更逼着父亲把天下大位让给他。他的这种本领，即是把在孩提之时抢母亲碗中的饭，口中的饼，和推哥哥打哥哥的那种“良知良能”的天性扩而充之的结果。普通人具有这种“良知良能”不知道扩充，唐太宗能把它扩而充之，所以他就成为一代英雄，千古豪杰。【客批：明白如话，毋庸词费矣！】

故李子曰：“口之于味也，有同嗜焉；耳之于声也，有同听焉；目之于色也，有同美焉。至于脸与心，独无所同然者，谓‘厚’也‘黑’也。英雄豪杰，特扩充我脸与心之同然胜于凡民一筹焉！”

李子曰：“小孩见母亲口中有糕饼，皆知抢而夺之矣。人能充其抢母亲口中糕饼之心，而‘厚黑’不可胜用矣。苟能充之，足以为英雄、为豪杰。所谓‘大人物’者，不失其‘赤子之心’（小孩初心）者也。苟不能充之，不足以保一己，是之谓‘自暴自弃’。”

有一种天资超高的人，他自已明白这种道理，就把它实践力行，秘不告人。有一种资质鲁钝的人，虽已走入这条路，却不自知。

故李子曰：“行之而不著焉；习之而不察焉，终身由之，而不知其‘厚黑’者众也。”——世间学说，每每误人。惟有这门“厚黑学”，绝对不会误人！就是到了山穷水尽，当乞儿讨饭的

时候，也要比别人讨得多些。

以故李子敢武断而言曰："自官场大人物以至于市井小市民，甚至贩夫走乞；一是皆应以'厚黑'为本。"

——"厚黑学"博大精深，有志斯学者，务须专心致志。学过一月，即可应用；学历三年，必然有成。

故李子曰："苟有学'厚黑学'者，期月可也；三年有成！"【客批：期月是短期训练班性质，三年是正式学校教育。三年毕业，可以出师应世矣。】

三、厚黑传习录

【一】求官六字真言

求官六字真言为："空"、"贡"、"冲"、"捧"、"恐"、"送"。此六字俱是仄声，其含意如下：

一、空——"空"即空间之意，分两种：一种指事务而言；求官的人，一定要把一切事务放下，不工不农，不商不贾，也不读书，也不教书，一心一德，贯彻始终，专门求之。一种指时间而言；求官的人，要有耐心，不能着急，今日不达目的，明日再来；今年不达目的，明年再来。【客批：时代不同，这个时代已成过去。此时此地，纵有天大的求官本事，无奈"圈外人人事冻结，派系包办终身职"何？】

二、贡——这个"贡"字是借用的"假借字"；是四川人的土话；其意义等于钻营的"钻"字。所谓"钻进钻出"，可以说成"贡进贡出"。

求官要"钻营"，这是人所周知的事。但是定义很不容易下了。有人说：'贡'字的定义是'有孔必钻。无孔也钻'，我说"这

至少只说对了一半，有孔必钻，无孔者奈何？所以我下的定义是：‘有孔必钻，无孔也要入；有孔者扩而充大之；无孔者，取出锥子，钻它一孔’。”【客批：遍地铁幕低垂，家家衙门紧闭；朝里无人，(官也)休想“有孔必钻”；门外乱钻；(钻营)小心当头一棒。】

三、冲——“冲”即所谓“吹牛”。冲的功夫有两种：一是“口头上”；一是“文字上”。口头上又分“普通场所”及“上峰面前”两项。文字上又分“报纸杂志”及“上书条陈”两项。【客批：狂犬吠火车，蚊子叮佛公；与论书陈，如今也是莫个卵用！倒是吹牛还可通。】

四、捧——“捧”就是捧场，京戏里面魏公出场时，那华歆的举动，就是绝妙的典型。【客批：拍马也还使得。】

五、恐——“恐”是恐吓的意思。这个字的道理颇深，我不妨多说几句：要知官之为物，有“权”有“势”，荣华富贵，何等宝贵！岂止轻易与人?！如果有人把“捧”字做到十二万分还不生效时，这就是缺少“恐”字的功夫。

凡当道诸公，每人都不免有些弱点；只要寻着他的要害，轻轻点他一下，他就会心虚胆怯，惶然大吓，愿易把官儿送上。

学者须知：“恐”字与“捧”字是相互为用的，善“恐”者“捧”之中有“恐”。旁观的人，看他傲气凌人，句句话责备上峰，其实受之者满心欢喜，骨节皆酥。所谓“神而明之，存乎其人”。“大匠能与人规矩，不能使人巧”。是在求官的人细心体会。

最最紧要的是用“恐”字的时候要有“分寸”；如果用得过度了，大人先生们恼羞成怒，作起对来“整人”，那岂不是与“求官”的宗旨大相违背？所以非到万不得已的时候，“恐”字决不能轻于使用。【客批：此时此地，此路根本不通！除非你想离

岛去“观光”】

六、送——“送”即是送东西，分大小两种：大送，就是把黄金美钞一包一包的拿去赠送；小送，例如送名茶、火腿及吃饭喝酒之类。所送的人分两种：一是“操用舍之权者”，一是“不操用之舍之权而能予我以助力者”。【客批：此点倒是不变的真理，放之四海而皆准，垂之百世而可法。】

这“六字诀”通通做到了，包管字字发生效力而达到求官的目的！

那大人先生独居深思，自言自语，某人想做官，已经说了很久，这是“空”字的效用；他和我有某种关系，这是“贡”字的效用；某人很有点才具，这是“冲”字的效用；对我还不错，这是“捧”字的效用；但此人有点坏才，如不妥予安置，未必不会捣乱，这是“恐”字的效用。想到这里、家里的桌子上绿油油或者黄澄澄的堆了一大堆，这是“送”字的效用；也就无话可说，条子下来，“某缺”着“某人递补”。【客批：现在则是所谓“提名”“圈进”，因是“民主时代”，须要作形式上竞选故也。不过也有类似“条子”的所谓“内定”、“特派”之法。】

求官到此，可谓功行圆满，于是走马上任，实行做官六字真言。

【二】做官六字真言

做官六字真言者，即“空”、“恭”、“绷”、“凶”、“聋”、“弄”是也。此六字俱是平声，其意义如下：

一、空——“空”即空洞的意思。一是“文字上”；凡是批呈词，出布告，都是空空洞洞的；其中奥妙，细细体会，不必详述。一是“办事上”；随便办什么事情，都是活摇活动，东倒也可，西倒也无不可，有时办得雷力风行，其实暗中藏有退路。如果见

势不佳，就从那条路抽身走了，绝不会把自己牵挂着。【客批：这是一幅绝妙的“官僚政治鬼混图”，绝妙！】

二、恭——“恭”就是卑躬折节，胁媚谄笑之类。分直接、间接两种：直接是指“对上司”而言。间接是指对“上司的亲戚、朋友、差役，及姨太太，姘头等等”而言。【客批：好一副卑躬折节，胁媚谄笑的官崽嘴脸，使吾郡那位不为五斗米折腰的陶公见之，又要大发“书呆子”脾气，而赋其“归去来辞”了。】

三、绷——此即俗语所谓“绷劲”，是“恭”字的反面字；指对“下属及老百姓”而言。计分两种：一是仪容上赫赫然伟人大物，神圣不可侵犯。二是言谈上彷佛经纶满腹，盘盘大才。

“恭”字对饭碗所在地而言，不必一定是上司；“绷”字对非饭碗所在地而言，不必一定是下属和老百姓。有时饭碗之权，不在上司；则对上司，亦不妨“绷”。有时饭碗之权，操诸下属或老百姓；又当改而为“恭”，吾道——厚黑之道——原是活泼泼地，运用之妙，在于其人，存于其心。【客批：绷脸即是鳄鱼面相，亦即“官样”也。】

四、凶——“凶”字的具体内容是，只要能达到我之目的，他人亡身灭家，卖儿鬻妇，都不必顾忌。【客批：“狠”与“忍”亦属之，古今所谓“英雄豪杰”之流，大多具有此种气质，所谓“稳”、“忍”、“狠”，凶自亦在其中也。”】

五、聋——“聋”就是耳聋之词，所谓“笑骂由人笑骂，好官我自为之”。又聋字中亦含有“瞎”与“哑”字的意义。

“瞎”者，闭着眼睛不看报纸，不理与论也；“哑”者，闭着嘴巴保持沉默，哑口无言也。【客批：“岂是民主时代“不说话自由”的摩登时髦乎？非也，装聋作哑，不要脸皮也。】

六、弄——“弄”即弄钱之“弄”，俗语读作平声，千里来龙，

此处结穴。前面的“空”、“贡”、“冲”、“捧”、“恐”、“送”、“空”、“恭”、“绷”、“凶”、“聋”、等十一个字诀，以及全部厚黑学说的理论基础，都原是为了“实践”这个“弄钱”的“弄”字。【客批：弄即一部“贪污大全集”。】

“弄”字与求官时期之“送”字是对照的，有了“送”就得有“弄”，所谓“既与必取”是也。【客批：某地一小小税吏谋求调整调迁，向上司送钱，一送就是八万元之钜。这些“送”出去求官的钱，其必在做官后“新职“弄”回来那是无疑的。【客批：此即是一个具体的现世的实例；无话可说。】

四、办事二妙法

（一）锯箭法

有人中了箭，请外科医科治疗；医生将箭锯断了，即索诊金。问他：“为什么不把箭头取出？”他说：“那是内科的事，你去问内科好了。”这是一个相传的故事。

现在【按系指作者那个时代，决非现在新时代。】有些机关办事的大人先生们，确是采用这项办法，譬如批呈词：“据称某某等情，实属不合已极，仰候令饬该×××查明严办。”

“不合已极”，这四个字是“锯箭杆，“该×××”是“内科”。抑或“仰候转呈上峰核办”，那“上峰”亦就是“内科”。

又如有人求我办一件事情，我说：“我先把某部分办了，其余的以后办。”“先办”是“锯箭杆”，“以后”是内科。【客批：某君在此更增广为：“开会亦可列为一例，如“原则可行”是“外科”，“提会讨论”是“内科”，亦妙！】

此外有只锯箭杆，并不命其寻找内科的；也有箭杆都不

锯，即命其迳找内科的，种种不同，细参自悟。【客批："百年魔怪舞翩翩"，这真是旧时代的行政游戏。养肥了多少冗官，误尽了多少苍生，诚堪一叹！】

（二）补锅法

做饭的锅破漏了，请补锅匠来补，补锅匠一面用铁片刮锅底煤烟，一面对主人说："请点火来我烧烟。"他于是乘着主人转身不在的时候，用铁锤在锅上轻轻的敲几上，那裂痕就增长了许多。及至主人转身，他就煞有介事的指给他看，说道："你这锅裂痕很长，上面油腻灰污了，看不清楚。我将锅烟刮开，就显出来了，非多补几个钉子不可。"【客批："天下本无事，庸人自扰之"。世间一切战争动乱，无非都是此类野心家人为的勾当，其作用在混水摸鱼，或多补几个钉子找利也。】

主人低头察看，很为惊异地说道："不错，不错，今天不遇着你，这口锅子不能使用了。"【客批：愚暗小民，憨态可掬。】

及至补好，主人与锅匠，乃皆大欢喜。【客批：笑掉野心家大假牙！】

上述"补锅"，"锯箭"两种方法，近代某些衙门与机关里面的办事先生就经常使用着。

大而言之，有些伟大的政治家在处理国家大事时，也时时祭出这个法宝。举例来说：管子（仲）总是中国历史上数一数二的政治家。他老先生就是使用此法的"高手"，凭此玩弄着"政治魔术"。【客批：政者正也，舍正道而勿由，玩弄魔术，则亦旁门左道矣。】

譬如狄人伐卫，齐国（管仲）按兵不动。等到狄人把卫国灭了，他老先生才出来"兴灭国，继绝世"的义举；就是用"补锅法"。【客批：即让人敲烂了锅再来补好。】

召陵之役，他不责“楚国僭王号”；只责他“包茅不贡”，这就是用的“锯箭法”。【客批：补锅，锯箭，乃“两段医术论”也，其“两次革命论”之始祖乎？】

那个时候，楚国的实力，还胜齐国。齐管仲敢于劝齐桓公与兵伐楚，可以说是想把锅“齐国”敲烂了来补（治理）。及待楚国露出反抗的态度时，他即立刻锯箭了事。

召陵一役，以“补锅法”始，以“锯箭法”终。管仲能把敲烂了的锅补好，所以史家就称赞他为“治世能臣”。【客批：管氏地下有灵，想亦会笑掉大牙的。】

晋朝王道为宰相时，有一个叛贼作乱，他并不去讨伐。【客批：拥兵自娱，挟寇自重，古今一辙，如今为烈耳。】陶侃驰函责备他，他覆陶信说：“我遵养时晦，以待足下。”

侃看了这封信，笑道：“他无非是‘遵养时贼’罢了。”王道“遵养时贼”以待陶侃，即是留著“箭头”等“内科”。

诸名士在新亭流涕，王道变色曰：“当共戮力王室，光复神州，何至作楚囚对泣？”【客批：古曰“神州”，今称“大陆”。】他却现于词色，煞有介事；俨然手执铁锤，要去补锅；其实只是说几句漂亮话完事。怀愍二帝，陷身北地，“箭头”永未取出。【客批：此与今之喝高调吠口号者何以别乎？“神州光复”，只是“天大骗局一耳。】

王道的这种举措，略略近似管仲，所以史家就称赞他为：“江山夷吾。”【客批：实际上还不是一丘之貉！】

五、结　语

韩非“说难篇”有云：“阴称其言，而显弃其身。”凡是我的

读者与门生，一定要懂得这一层妙理。

因此，假如有人问起你们："知道李宗吾这个人么？"你们就不妨放下最庄严的面孔，并装着最痛心疾首的神色，答道："哼！李宗吾么！这个坏蛋，他是讲'厚黑学'的什么'厚黑教主'。我认他没有得！"【客批：即"显弃其身'"。】

嘴里虽然如此说，但心中则必然恭敬的在家中或办事处所，供奉一个"大成至圣厚黑学先师李宗吾夫子之位"。【客批：即"阴称其言"。】

如能这样做，则我敢保证大家一定能干出许多惊天地而泣鬼神的伟大事业！一如古今一切所谓"大英雄"、"大豪杰"！【客批：读书至此，叹观止矣！特拟偈语四句："不厚不黑，身败名裂；既厚且黑，功成利得。"这话怎讲？因"厚黑学"是一门战斗性很强的学术，所谓"厚"者，防御术也；"黑"者，攻击术也。人性欺善怕恶，遇上此辈红花脸黑心肝，战斗性很强（狠、恶）的家伙，只有"敬鬼神而远之"，任其胡为乱干，宰制一切！于是他们就功成利得，得其所哉，于是，一切婆婆妈妈，甘做"好好先生"或"善男信女"的善类，则当然就会"身败名裂"，甚至弄到"箪食豆羹不可得"。善哉！善哉！天机不可再泄矣！】

附　编

社会名家论厚黑

一、《中国学术之趋势》读后记

李宗吾氏在抗日战争时期，以写《厚黑学》驰名当世。今次荫民兄把李氏所著学术力作《中国学术之趋势》校样，拿来叫我说几句话；我觉得李氏的文章，确有独到之处，言人所未言。

李氏于全文竭力推崇老子，他说："老子之学，可贯通儒、释两家。"因为："释氏专言'出世法'，孔子专言'世间法'，老子则把出世法和世间法，打通为一。"他把中、印圣哲分出十个等级，而以老子为终点。由老子而上，庄子、释氏都是'出世法'。由老子而下，孔子、告子、孟子、荀子、韩非、杨朱，墨翟都是'入世法'。此外他把西哲斯宾塞(Spencer)达尔文(Darwin)尼采(Nietz Sche)列为第十一、十二、十三级，以下就只有'实行家'了。

他说："从第十三级起向上看，越上越精深，研究起来，越有趣味。从第一级向下看，越下越粗浅，实行起来越实用"。又说："斯宾塞、达尔文、尼采等人的学说，收效极大，其弊害亦极大。"读后不禁使人拍案叫绝！李氏可算把中、印、西三方学术思想豁然贯通了。

关于孔、老、释三教异同，过去学者间谈得虽然很多，但大都谈的表面，很少深入。惟李氏则别开生面，专从"返本"上立论，他说："三教均以"返本"为务，儒家以返至孩提为止；老子以返至婴儿；释氏则返至父母未生之前。他们三家俱是在一条线上。"他怕读者不懂，特作了一个图表，把他的意见解释得明明白白。又说："三教虽同在一条线上，终是是个独立。佛氏既是要出世，所以世间的礼、乐、刑，政等等，也就不详研究了。

……孔子的宗旨既是想治世，所以关于涅槃灭度的学理，也就不加探讨了。老子志在窥造化的本源，故绝圣弃智，无知无欲；于至虚至静之中，领会那寂然不动，感而遂通之妙……。”这是何等深刻的观察！

他论中西学术思想根本不同之处是：西洋学术思想重在“于身有益”。（个人私利）中国则重在“问心无愧”。（良心裁判）这样比通常以“物质”与“精神”去区别的方法，顾然是深入了一大步。

他说：“中国经书上从无斯宾塞和达尔文那种学术思想；有之，只有中国人最看不起的盗跖所持议论有点相似，因为盗跖是‘鸡鸣而起，孜孜为利’者。”又说：“孔、孟、老子及宋明诸儒之书，满腔是生趣，而斯宾塞、达尔文，尼采诸人之书，则满腔杀机。”这些批评，可谓十分中肯。试同帝国主义，两次大战及左右极恐怖之统制，何莫不都是由这些人的学术思想而来。

权乎欧美若干先知先觉的学者，对于现代西方学术思想自第一次大战以来就不断发生抨击。如凯赛林、利舍、索罗肯、罗索、爱因斯坦诸人，都认为现代西方学术思想，只是在单纯的发展物质科学，而忽略了人类最高的精神作用，和人与人相互的关系。其中以著名科学家利舍氏和柯莱氏说得最透彻。利舍说：“在指导者的科学（经验的科学）之上，尚有最高的阐明善恶之学的道德学。道德学并非脆弱的形而上学，乃教人以‘何故必须’，或‘如何方能’。牺牲自己的恣意、利益、感情，而为他人之权利幸福尽力。”柯莱说：“道德的美，是使人即在一接触之后，亦会留下永远不忘的深刻印象。比自然的美、科学的美，感人还要深刻些。它具有一种不可解释的强力，它能激增智慧的力量，它使人类的心地得到真正的和平，它是远较科

学、艺术、宗教更为重要，而为文化最重要的基础。”

李氏亦否认西方学术对于“宰制自然”的特长，所以主张中西学术混一调和，应该把中西学术思想加以“合并研究，融会贯通，创出一种新的学术思想”。他以为只有如此然后“世界大同”才有希望。

此文是远在战时所写，近年美国人恒慕义博士（Dr·hummei）——美国国会图书馆馆长在一篇文章中说：“中、印、西三方所追求，可以并行不悖，各有独到之处。………惟有此三者交互为用，交相滋长，然后人类始能更进而达于自觉之新层，此正是今日混一世界之所需。………中国思想家对于人伦，对于各人在社会中相处之义务，自有其精进不已之努力而不以为之参考资！………”此两者正不谋而合，因为“真理只有一个”。

美国人卜克门博士发起“道德重整运动”，我经过长期研究及体验后，觉得这正是中国儒家“仁爱”的实践。因为一书《到光明之路》把卜克门的思想，一一与儒家思想加以对照，都完全是一致的。拙著被居于英伦的友人刘仰仁先生看到，他来信说：“有很多人对我说‘道德重整是一种新颖思想产生在西方’“你证明了那是中国早就有的东西。”所谓“很多人”当然指的是“西洋人”。

于此可见，中国学术思想，西洋人知道得是太少了。李氏以为这个融合中西文化的责任应由我头脑优秀的我国学者来从事，确乎不是没有原因的！ （毓 田）

二、崇拜李宗吾　消灭厚黑徒

有位比"院长"还要大的'院君'先生，不久前曾写过一篇"拜李宗吾，广厚黑学"的文章，其言曰："'拜李宗吾'者；乃是对于'厚黑学'发明人李宗吾先生敬慕崇拜的意思。"

"'广厚黑学'者；乃是对'厚黑学'作一番新时代、大时代实例的印证，使得这一门'学'可以由发扬、光大，而推广普及的意思。

"为啥我要'崇拜李宗吾'？因为：

"第一，由于他的卓越见解。姑无论'厚黑学'是否能够成为一门'学'；但仅就其概括性、普通性和深入性来说，已经就很了不起！一件这样深切而普遍的刻画，若在外国，虽不一定能得'诺贝尔文学奖金'，但无疑地会更大大的享命。

"第二，由于他的天真憨劲。读过他的'厚黑学'，总以为他是一个油腔滑调的官僚或是八面玲珑的政客。而其实，他却是一位'呆'气十足的读书人。

"他是四川省富顺自流井人，生于清光绪五年。清末服务于四川教育界，曾与张列五、谢慧生等人共同从事过国民革命。

"等到革命成功，张列五委他作重庆关监督，他却因为那是一个肥缺，怕玷污他的清白，竟把委状退还了。

"后来改派官产清理处长，因是一个苦差使，他乃勉强接受。但至民国二年，他竟自请把这个机构裁撤，弄到还乡时连盘缠都没有。他向同乡人陈健人借银五十元，陈回信给钱并附了一首诗道：'五十块钱不为多，借了一坡又一坡；我今专人送与你，另外再送这支歌。'

“他得此诗，立即和道：‘厚黑先生手艺多，那怕甑子滚下坡；（饭碗打破了之意）收拾行囊兮回旧窝，安得猛士兮守沙窝！’其胸怀高洁之处，可比陶渊明；而嬉笑怒骂，皆成妙文，更与东方曼倩等媲美。

“他在民国初年，仍服务于川省教育界，曾任省视学，力主各校学生毕业考试，应由政府委员主持。这与今之毕业会考，立意正同。民国十四年叙府联立中学学生毕业，他奉命为主试委员；因为非常认真，学生恨他不过。一夜，十多个人前往把他着实揍了一顿。并破口骂道：‘看你这狗入的，还要不要严格考试？’他被人扶起，亢声笑道：‘只要打不死，还要再考！’这种憨劲，就在古人当中，也算是个佼佼者！

“观乎此，我们知道宗吾先生确实是一个‘有心人’。由于他的血是热的，心是慈的，眼睛是亮的。所以对于当世官场的蝇蝇苟苟，实在沉不住气，看不顺眼；乃愤而转为‘厚黑学’的发明，此乃‘狂歌当哭’之意。世之读此书者，应知其中微意，方不负宗吾先生一番苦心。

“关于‘厚黑学’的内容，爱书家大多耳熟能详，绮情楼主人有一篇论述，颇为扼要；文笔亦典丽有致，足供欣赏。厚黑学除原理外，尚有实行细则，即传习录十二字诀，为使有志求官者，更深切体认；更为了成全李氏‘圣之时者也’之意，笔者特为作厚黑学的‘求官新六法’以广之：

“第一法：空——求官的人，第一就是要‘空’。把一切事情抛开，而将全部时间放在求官的事儿上。作者有位朋友，他过去有所求于叶楚伧，因为所求过份，楚老不能答应。

“此公于是乃排出时间，每逢楚老上班，他上前去扶楚老下轿，然后提出这一请求；等到楚老下班，他又赶往扶他下轿，

又复提出这一请求;一天四趟,绝不间断。后来甚至楚老在外面应酬,他也事先探悉,赶往伺候;楚老因而不胜其烦,不堪其扰;只好勉如所求,使其达到目的。

“第二法:贡——‘贡’即钻营。所谓‘有孔必钻,无孔不入’者是。这实在是一个求官秘诀的秘诀。咱们社会上求官的人很多。而官求人亦复不少。我国官场及其他企业机构,向来缺乏公开求贤的习惯。谁下手得早,下手得快,谁就得到便宜。

“有位新近从美国回来的宝贝,就是这种‘贡’字号的能手。他在未出国以前,是一个无名小卒。即使从美国回来,台湾镀金的人这么多,而他又无真才实学。但他却一帆风顺,扶摇直上。且常常花样翻新,时而出国,时而入国。出出入入,一切都很得‘法’。原来他得力就是这个‘贡’字法。

“第三法:冲——‘冲’即是四川话‘吹牛皮’的意思;亦即所谓‘冲壳子’。当今政坛、官场、衙门机关之间的吹牛之道,最好莫过于吹你在美国盟邦有什么办法。譬如说,你认识美国什么政界要员(参议员),商场富豪(大阔老),如何如何有办法。这是一个一时无法对证,但却最能引起‘用人者’一时心血来潮,对你重视与注意的妙法。

“再不就是吹你与朝大老们的关系;吹你在咱们国会中(立法、监察、国代)如何有办法。多少委员可以受你的影响,多少代表可以听你的说话;这也可以使要用你、给你官儿做的人,考虑到派你的用场。

“好在你是否真有这等本事,那是另外一回事。等到人家考验落空时,他的当早已上定了,说穿了这只一个‘敲门砖’;其后的运用之妙,就在乎你的一心了。

“第四法:捧——‘捧’字即捧场‘拍马屁’。你不捧则已,一

捧就得曲意奉承，体贴入微地捧到大人们的心窝里、屁眼里。使他微笑不言，感到异常惬意，方算知趣。若你一捧捧到马脚上，那就糟了。就是伺候大人先生的颜色也是不易，笑要笑得自然，说要说得投机，才会使得大人先生怡然欢喜，欣然满意。

"第五法：恐——使用一种手腕，要用得过当，方为有效，恐吓手段更是如此。例如你在探悉用人者（有高位有大权的人），有贪污舞弊或其它见不得人的事，并有确实证据之后。那么，你就可以'宰'（要挟得住这位大人先生，你要他干什么他就得干什么，而且可以长期使用。求官求财，自可样样如意。）

"不过，你要记住一个秘诀，必须在表面上成全大人先生的颜面，不要使他感到'事已至此，还怕什么，如果那样，那就糟了。

"第六法：送——送字看似容易，要做起来却是很难。送什么？什么时候送？送一些什么人，其中人、物、时、地，就有很大的学问在。如果不研究到家，那就等于白送，有时说不定还会惹起大人先生的反感。

"以笔者浅薄的一点经验，'送术'倒有几个秘诀。例如，与其送大人先生本人，不如送大人心爱的人儿；好像大太太啰！二太太啰三姨太！四姨太！以及小姐少爷等等，这样就更为有效。例如过去敌伪时期，有些'求客'如欲面谒'汪主席'，第一关就是向阵璧君送礼的。

"又如大人与心爱的姨太太正在赏玩菊花的时候，这时，你如果能够从香港弄来两篓洋澄湖出产的大螃蟹，再加上两罐陈年竹叶青（美酒之一），试想大人先生会封你有如何的看法："这小子知趣，行！"大人先生有此一念，你小子的官就能够到手了。"

院君先生的这篇"广厚黑学"的"求官新六法",自然较李宗吾的老学说更新了一番而颇富时代意义与价值。但其主要精神则仍是与李氏学说一样,那是毫无疑义的!因为时代再进步,只有外国的新科学一日千里,中国的厚黑学则是"以不变应万变","垂之百世均(而)可法"的!

不过,时至今日,也有今日的"花样"。在今日的官场"求官",除高阶层以官为终身职业笃定泰山以外;低层或地方官员们,则已多采用摩登的"竞选"方式。

为此,编者特将瞎驴庵主一篇所谓新时代大时代"求官"法门的"竞选术七大方式"绍介于后焉:

"第一:危言耸听式——此乃竞选者利用一般人'同情弱者'的微妙心理。在竞选期间,到处张贴什么'援救×××','×××危险','×××在孤军苦斗中'等等,五颜六色的纸招;使选民们产生一种'背上民意十字架'的感觉;一面则呼天喊地争取选票。在这当口,华服丰履早已收拾起来,身穿卡几布之衣裤,足登回力之球鞋,于寒风刺骨细雨粉飞之际,徒步挨家逐户地'拜托求助',人心是肉做的,谁不我见犹怜?

"第二:送毛、猪、味式——利用人性贪小便宜的弱点,以毛巾、猪肉、味素去'换'选票,受授之间,彼此互惠。一旦当选,'毛猪味'的所有花费,在悠悠三年之内,当然能'弄'回来!

"第三:内举不避亲式——有位民主县长,就有这种独立特行的勇气。他的太太参加竞选,县长新自出马助选。陪着太座,坐着'公私两便'的小汽车,沿衔向民众扣拱作揖。莫谓这是多此一'举',县太爷这种'前不见古人'的作为,将来'府会一家',正好'妇倡夫随'呢!

"第四式:幌子——票式卖打药的,总得摆出关刀,双剑,

三节棍以广招徕；花街柳巷，必有优美的绿光；卖臭豆腐乾的，必于通衢现炸现卖，以彰其臭！毋怪竞选车上，会装上扫帚，挂着畚箕，架设大炮；诸如此类的幌子，总在使路人触目惊心，印象深刻。但如能在车上装置吊索，一端环颈，以示"不当选即以身殉'的壮志——当更佳。

"第五：裨益省库式——邀民间'大亨'上酒家，俟彼倚玉偎香，黄汤灌饱之际；立即要求予以影响的支持，并预许当选之后的某种'答谢'。

"第六：分化跑票式——"黑牌"助选人暗中行事，佯为同区另一候选人的助选员。如此脚踏两条船，节骨眼上帮个"倒忙"。选票经过分化，就转移过来了。这项"隐秘战术"，全靠口是心非的暗盘活动。进在行时如果稍一不慎，人多眼杂，露出马脚，说不定自己先"垮"！

"第七：屎蜣螂喷粪式——这和"危言耸听式"不同，此系出诸语言，毋须见于文字。在发表"政见"的时候，务必要出尽偏锋，作慷慨陈辞状，作嫉恶如仇状。作捶胸顿足，口喷白沫，声言当选之后，必定如何如何，一派信口开河，谈政掼出"黑帽"，挑拨籍口'自由'。使群众如迷，搭成一付'敢说敢作'的松香架子，诱选民入壳！"

上面是咱们新时代大时代的宝岛县市民意代表（议员）及县市民主官"求官"（竞选）而言。而中除非党人士、社会贤达较可以上述"花样""自由竞选"外，在党者则有党官"内定""提名"这一法术！

所谓"内定"，即"提名"之体；"提名"，即"内定"之用。是一而二、二而一者；即仍是李宗吾时代"下条子给官"的"嵌字法"也。有位"官迷"先生在"政治研究"半月刊写过一篇做官学之

一的“提名学”，把现代官场这种学问与门径，研究得头头是道。凡“有志”在此新、大时代“求官”的“一同”们，如非“非党人士”或“社会贤达”之流，大可在“提名学”上多动脑筋，苦下功夫！研究出如何可以获得层峰“提”到自己的“名”字而予以圈选之、内定之；然后再经过“民主魔术”的表面形式（竞选），以完成这幕新“求官”“给官”的精彩好戏！

再谈李宗吾先生“求做官十二字诀”的最后一诀，即什么“千里来龙，此处结穴”的“弄”字诀吧！

所谓“弄”即“弄钱”，亦即“贪污舞弊或者什么“蒙混舞弊”。当今官场仲字号王牌某钜公，曾说过一句迄今仍脍炙人口的名话：“当了三年军需（官），拖去枪毙，决不冤枉！”由此以观，“做官”实实在在是免不了“弄钱”、“贪污”的！语不云乎：“千里做官只为财。”又云：“贪污为做官之本。”又云“人间有官皆墨吏。”“因为经手不穷，所以无官不贪。”云云，实皆是言之有物，决非“大胆假设”；亦决非“信口开河”，“无的放矢”也！

现在可以得出一个结论，即：此时此地，“如欲‘求’‘做’官，乃可在‘提名’与与‘贪污’上痛下功夫！”研究出如何才可以获得“老大官”为你“提名”；探讨出如何才可以“贪污”又不出“纰漏”；这是“大学问”，是“真知识”，是一切“智慧之钥”。凡我官迷其共鉴诸！至于“小技巧”，则仍须熟读李宗吾先生或院长先生的口诀而心领神会之。此不佞之所以在前面所言“时代再进步，只有外国的新科学一日千里；中国的厚黑学则是以‘以不变应万变’，‘垂之百世均（而）可法的’”也！

为了续成院文全豹，本应就“贪污学”加以发挥。但编者心存忠厚，对此鼠窃狗偷式的所谓“贪污手法”，雅不愿灾铅祸梨，有劳于民；更免有“诲贪教舞”之嫌。无已，物辑录有关贪官

污吏的三篇文章。一篇是属于“展望性”的，即“核子时代贪官嘴脸新漫绘”。一篇是属于“回顾性”或者是说是“历史性”的，即“‘贪官资本’在中国历史上”。此外则是“春秋之笔”或说是“教育性”的，即“诛贪官”！三文俱出自名笔，由此可以使本书读者们获得一些宝贵的启示！文如下：

（一）核子时代贪官嘴脸新漫绘

“做官贪污，营私肥己的事儿，凭天理良心说，决不是中华古国“国粹”，否则便不会有下面这则传说。

“据说：有位外国国王，为了整顿国防，需要庞大的经费；可是当他检查空虚的国库后，不禁奇怪；便问首相：‘是不是民生凋疲，缴不出捐税？’首相据实报告，说是人民一切赋税都是按期缴纳的！国王更见纳闷。于是首相便叫人取一块冰来；一个传一个地，最后传到国王的手里时一冰块只剩下很少的一点了。

“‘这就是国库空虚的原因！’首相指着手说。

“‘哦！’

“贪污营私的事从古今中外都有。它是太阳上的黑斑，历史上的阴霾，人性上的弱点，政治上的疔疮！而且它还有一定的周期性，每当奢侈浮华，颓靡已极的世纪末；必定贪污成风，民不聊生！回首凭吊，历史上的南朝、南宋、南明，清末，民国三十五年到三十八年之间；莫不是官比贼狠，民比鬼穷！

“经过时间的过滤，照说该是‘吏治廉能，民阜物丰’了吧？事实上并不然，贪污滓渣并未沉淀，仍然在时间之流内翻腾，寄生在因公务职掌常和钞票打交道的机构里！眼面前就多的是现成的例子：如海关职员勾结商人，搅出四百吨黄豆，一百

三十箱尼龙丝，一百六十箱尼龙丝袜‘空报出口，冒领退税’的贪污案！那牵丝扳葛的案情，各党、官、民、所经营的报纸，都有详细翔实的报导，这里不再重复。但经笔者一一研读之后，对于贪官的手法、头脑、心术，不禁叹为观止！现在已经是够火候了，将来如果花样翻新，那还得了吗？于是对此辈的嘴脸，在此人家已迈进的“核子时代”，我特为若辈作一幅新奇的漫绘：

“一、脑——贪污官的脑力都是十分精锐的，别人想不到，他都能想得出。故核子时代贪官的脑部，当更特别发达无疑。预测此辈脑袋，因为一个不够使用，必将分裂成为两个；同时为便于钻营计，其顶部必尖，外形就像传说中的盘古氏，头顶形状，有如两座小山。

“二、心——心则黑漆如炭，自属当然之事。

“三、面——至于脸面，必定富于表情变化，使人防不胜防。老学庵笔记称：‘蔡元度对客善笑，谓之笑面夜叉。’这比诸‘见钱眼开’，‘春风满面’的贪官，可谓分毫不差。如果没有钞票打前站，则又是一副面孔。郭氏传载：‘言人头三边，各有其面也，号称三面人。’子贡曾问孔子：‘古者黄帝四面，信乎？”虽然，信不信由你，但核子时代的贪官，必然如‘千面狐’或‘多面演员’。厚如城墙，亦殆无疑义。

“四、眼——讲到眼，核子时代的贪官，一双眼当然不够派用场。据淮南子载：‘舜二’瞳子，是谓重明；作事成法，出言成章。”而仓颉四瞳，是谓并明。可见‘重明’与‘并明’的人，都有极大的本领。核子时代科学更进步，必能在贪官脑袋上，左右手的食指拇上多生那么几对眼睛。如此，则可不必尽在瞳子上转念头，自会聪明伶俐，瞄钞票捞钞票，更十分方便而带劲。

“五、鼻——再说鼻子，则适得其反，非特不应多，却宜缩

小范围，仅留一个鼻孔足矣。盖入鲍鱼之肆，久而不闻其臭，鼻的功用，已较昔时为差，自应退化。况据山海经称：‘一臂国在北，一臂，一目，一鼻，久而不闻其臭。鼻的功用，已也可见古有之。’世说新语中载有一段笑话，说大将军王敦娶公主不久，发现厕所的漆箱里装着乾枣子，那是塞鼻子用的；王敦竟一口一枚，吃得干干净净。凭此足证宫廷中的皇亲国戚，上厕所怕臭气，必须用枣子塞住鼻子。核子时代的贪官如能无鼻，那就更不知臭了。

“六、嘴——黄庭坚诗云：‘四大海水一口吞。’近十几年来贪污之怪现状迭出，那些贪污的作风，与此时实颇近似。故口之为口，宜大而无当，且多多益善。因为凡是善于攫公饱私的贪官，都喜欢吃甜头；甚至摆出脸色，明示不可之际，亦能以红包、醇酒、美人显神通。故一旦有事，实应多备风骚节目。君不见而今贪官奸商，勾肩搭背，出入酒家，其盛极一时，岂无故耶？唐书中曾谓：‘其有口舌者，率以利啖之，使不得有所訾议。’俗语亦有亦必多，其有铜肠铁胃，自亦在预料之中。

“七、耳——传说禹有三漏，老子亦有三门，故其听聪而闻大。萧子良耳铭有云‘惟耳司听，仁爱是闻。’可说是但知其一，而不知其二。至于古之高士，如许由受尧聘为九州长，由恶闻之，洗耳于颖水。王笠不仕，佯狂诈聋，每说话，则画字。核子时代的贪官，当然不作与这一法。对于正义的舆论，自然充耳不闻。

“八、手——‘争攀柳带千千手，闲插花枝万万头’，这是李山甫以象征语气，所作曲诗中的名句。而佛门中亦有千手观音，以表示法力无边。我人体察到贪官的善摸善捞，可见其手之为用甚大！在生理学上讲，自必特别发达！就遗传学上说，

其发达的效果，亦必传于子孙无疑。故核子时代的贪官，其手如不加多，亦必放长。蜀志先生传，说刘备身长七尺五寸，垂手过膝，所以得能鼎立天下。而王隐晋书载："裴秀曰：'中抚伸手过膝，非人臣之相也'。"可见能囊括天下者，其手必长。贪官摸饱弄足，钞票必然存在'瑞士银行'，这种国外移赃的方法，当然非长莫办。

"九、脚——最后得说到脚，又恰好与手对立；非但不能长，而且要缩短。以便于幕后策划，坐地分赃。至于贪官连络贪官，拉关系，相卫护，当然不必要亲自奔走门墙，派人钻后门送礼，一样行得通也。更可免露马脚，以招失败。

"依据以上造型，脚短，手长，头尖，心黑，脸厚而多变，脑与左右手长满眼睛，一个鼻孔，血盆大口，铜肠铁胃钻耳。试请大漫画家牛哥依形描绘之，如此贪官，岂不成了人间鬼怪么？"【赃夫子】

（二）"贪官资本"在中国历史上

"或谓'贪官资本'起于汉代，盖据董仲舒'对策'，有：'食禄之家，受禄而已；不与争业，然后利可均布，而民可家足。'又据贡禹上疏：'欲令近臣自诸曹侍中以上，家无得私贩卖，犯者辄免官削爵，不得仕宦。'以为即是'贪官资本'之始。不知仲舒所谓'乘富贵之资力，以与民争利'者，仅指'众其奴婢，多其牛羊，广其田宅，博其产业，畜其积委'而言，非有'贪行焉'也。贡人所奏，虽有贩卖字样，等于营商；然既曰私，则非明目强胆可知。且属个人行为，非有组织有团结之大量操纵舞弊，亦从可知之。

"或又谓南北朝之'兴生回易'，为'贪官资本'之起源。盖

南北朝或官禄甚薄，或竟舞禄。以是州县官，为救贫起见，乃恃‘兴生回易’，以代禄养。‘兴生’者，生息之谓；‘回易’者，买卖也。然观北魏文成帝为除其弊，下书有曰：‘大商富贾，射时利；旬日之间，增赢十培；上下通同，分以润屋。’所谓‘通同’，所谓‘分润’，犹是委托商贾牟利，官吏分肥。最多不过如清季关道，私以关款存商生息自肥而已。非官吏为主发纵指示，商贾仅听其指挥供其驱遣者，可得而并论。”

“可谓清代官吏，多兼营商业。如康熙间大学士明珠，遣其家人朝鲜仆安岐，往扬州行监，致富可敌国。明珠虽已卸职，其子揆叙，正为显宦，非‘贪官资本’而何？又加之嘉庆时，查抄和珅之当铺，除收归内务府而外，竟以之分赐亲王，似国家明明允许‘贪官资本’矣！曰否。在此以前，当明季崇祯时，常熟张汉儒讦告钱谦益瞿式耜一案，列款四十，其中即有钱谦益遣其家奴出洋贩卖一款，是只能认为官吏并营私商业而已，不能望如今所谓‘贪官资本’之项背也！明清之时，不只官吏夹带私货，即应试士子，亦以置货为应作应为之事。就中尤有人误解许鲁齐‘儒者以治生为第一要义’之说，不知‘治生’指‘力耕’言，不指‘贪污负贩’言。乃不借置身市侩之列。光绪中理学名臣涂宗瀛，竟开钱店，即其一例。又如希贤以现任福州将军，自购轮船，通行长江，揽货揽客，恬不为怪者，更不必论矣。清季以来，兴办实业之说，盛极一时达官贵人，非买股票，即收乾股，且以提倡实业自居，一人而兼任数家公司之董事或董事长，是官是商，竟无区别。至于商号资本出于官吏，其由来更远。北京旗人，宦成归来，宦囊累累，不敢令人知之。除埋藏外，则无善法。于是黠者动以营商之利，愿领本钱为之经营，此‘领东’一名辞之所由发生也。北洋派失败后，一般废督之昧心钱，

多半消蚀于十矿九空，其中尤以冯国璋所蚀为最钜。当时天津之大买卖字号，凡冠以华字者，皆其血本。及其将死，倒闭殆尽。凡此所言，皆官而兼商，商而未必富；决不足以当为今‘贪官资本’之目。”

“然则，‘贪官资本’究何所始乎？曰：起于胡雪岩，即胡光墉开设阜康银号，遍于南北，吸收军与兴诸暴富将帅及王公贵人存款，奉以三分以上月息。亦藉其势力，姿为奸利，垄断出入贸易，经手借贷洋款。左宗棠尤倚重之，委任西征粮台，保官至头品顶戴，布政使衔，江西候补道。赏穿黄马褂，赏赐御笔。在光绪十年，由于他一手包办丝茶出口，因向洋商抬价，囤货年馀不肯放出，担负子金过钜，又值中外法之战，周转不灵，阜康遂以倒闭。当其未败，巧藉官势，勾结洋商，夺取众商之利，发个人之财，竟至包办出入口，实足当‘贪官资本’而无愧。继胡光墉而起者，则有盛宣怀，由道员官至侍郎尚书，以招商局电报局为巢穴，作风略如光墉。唯代人经理存款，及做出入口贸易，皆展转弥缝，不似光墉之张扬，而所得之利亦不相亚。以胡盛二人之所为，与今之‘贪官资本’相较，诚小巫之于大巫，或者不值今‘贪官资本’之一顾。然追源溯始，实不得不推胡盛二人为开山之祖。特胡盛所为，不过发财而已，夺小资本商人之利而已。谓其有心害国害民，扰乱一国经济。如今之‘贪官资本’者肆无忌惮，则胡盛不唯不敢为，亦所不忍为。然则，胡盛犹奸贪中之忠厚长者也。”

“准此知‘贪官资本’，唯海通后始有之。一则‘贪官资本’本产自外国，既随西力而东渐，奸贪者受其薪传始有得心应手之妙。再则操纵‘贪官资本’非勾结洋人不为功。至于今‘贪官资本’为患之烈，上蚀国家府库，下吸生民膏血。他们利用银行

以行其私，更利用统制之名愈便私利。加以姻娅琐琐，复有太太小姐搀杂其间，以至不可究结。若使法令能行，岂无制裁之法？如令银行只营生产放款，禁作一切非法买卖，银行款项出入，不得由私人化名随意挪用。则把持金融，购买金钞，操纵物价，庞大呆账之弊，立可停止。世但归咎游资与奸商作祟而不知若无'贪官资本'为之领导，则作祟终有限度。默察国家即有所顾忌而不肯根治，人民更无力量将其产除，今后'贪官资本'变本加厉，不知要作恶到如何程度。其为害决非外患之侵略，内乱之牺牲所可比拟！亡国灭种之祸，恐将不远，岂但经济总崩溃而已。"【邓先生】

再录郭牙先生"诛贪官"！一文，以示本文主题之所在：

"自从政府宣布星期二、五开放屠禁以后，报纸上社会新闻版大量推出贪污新闻。"

"此种贪污案数目字之庞大，有上亿者，至少亦数千百万。人马之众多，有上百余人者至少亦数十人。所谓集团贪污，官商合流，公私共干；都是向老百姓口袋(国库)作蚕食鲸吞侵占。"

"有人说：'我们从报上看到是如此，尚有未发现、破获或正在进行者，或已成陈迹者，或大贪化小，小贪化无者，真不知有多少？"

"此种说法，极合逻辑，这只要把那些在职官吏的现有财产数字与未做官吏以前的财产数字调查比较一下，就完全明白了。看这样子，实在非做到'无官不贪，有吏皆污'不止。"

"有人说日本也贪污，凡有求政府官吏者，下艺妓酒家大喝大嫖之后则事成，不再送红包也。韩国也贪污，凡有求政府官吏者，下艺妓酒家大喝大嫖之后则事成，照规定'红包'价格

送去，则事成，不再上酒家也。惟在台湾的贪污特别，既上‘酒家’，又要‘红包’，是乃集日韩贪污之大成者。”

“造成贪污的因素，据大多数官吏振振有词：说是薪水太少，俭不足以养廉。所以才挺而走险，演成今日‘天下乌鸦一般黑’的贪污怪象，我以为这只是因素之一。”

“即如官吏们之豪华享受，放僻邪侈，何尝又不是贪污的最重要‘因素’呢?!

“所以我们以为法院处罚贪污罪犯‘太轻’，是启发贪污的最大因素。如近日几件贪污案，亏吞公款数百万元者，亦不过二三年的有期徒刑，甚至更多却少于此数；而手段高明，关结打通，以侦察拖延，至于事冷而‘不起诉’者，亦多有所闻。即使人证物证确凿，而无法抵赖者，坐在狱中，亦如进疗养院休息一样。时间久了，或以‘散’为名，或以‘医病’为辞，公然予以保释而恢复自由。此‘法律保障贪污’，无怪启贪污者侥幸之心也。”

“笔者以为：政府不决心消灭贪污则已。若有决心，就当用我们的老办法，‘治乱世，用重典’！规定贪污的金钱数字，如在若干万元者枪毙，更多者连坐其家人入狱；尤多者抄家，连家人全予枪毙。”

“只要实以‘极刑’至十案，那贪污之风，当不战而自止。这种‘一路哭不如一家哭’的‘刑罚’，实在是今日对证下药的最好药方。否则，后果真不堪设想。”

“此外，又有人想出一种办法，凡是有开支的机关，须将每日收支的数字，张贴于机关门首，任人检查、稽核。官吏的生活状况，亦应随时加以调查、密报。如此公开收支报销，不实即可以查出来，也是消极制止贪污的措施。倘能公开密报于事前，

处以极刑之后，而犹有贪污案件发生时，则官吏是皆非人而是鬼怪，或者是土匪了。夫复何言！”

“自然清廉之风，须要上行下效。假若更大的达官贵人生活不奢侈，行为不浪漫，亦不算是足以楷模部典?激动员司。试看今日大公馆之伟大排场，大人物之豪华享受，又如何不启发‘大丈夫当如是也’是贪污者的歪心?!”

最后，编者更仿刘禹锡‘陋室铭’作“贪官铭”，以为本文结束。

官不在大，肯贪则灵；贪不在多，值钱则行！斯类贪官，为民所轻。美钞张张绿，黄金色色新；交往无廉吏，部曲皆撵棍。精通“厚黑学”，“贪污经”；只管一家肥，那惜百姓命；抱荣光之臭史，拥神奇之鬼型；大圣崇教主，时贤仰院君；皇皇十二诀，弄字最有神！红包填鼠穴，黑钱集豪门！社会风气之败坏，此辈实包藏祸心！谈客高呼曰：“贪官不死，大乱不止！”

（谈鼠客）

三、李氏两怪杰

古今李氏四怪，最古的应推那位骑青牛过函谷关的老子李耳；近古则要算狂傲玩世的李卓吾；近代当然是本书作者“厚黑教主”李宗吾了。从李宗吾凋谢，到现在已有二十余年。就在这数年中，李氏少壮又崛起一李敖，此君颇有李家“传统”，是上述三人同一类型而混合的差精怪。思想“自由”，佯狂骂世，光芒四射，他实在是这一代年轻人“画龙点睛”的人物。在“老人国”的文化沙漠上，为年轻的知识青年扬眉吐气。所以编者在此除选录寒爵先生“本书作者李宗吾”一文外，特选王

笃学先生一篇"'文化太保'话李敖"以殿其后，此亦崇敬李宗吾先生之道焉！

(一)本书作者李宗吾

我很久就想多知道一些关于"厚黑教主"李宗吾的生平事迹，并且还和朋友谈起过，希望搜求"厚黑学"这部奇书。

近日刘心皇先生在旧书摊寻到了一本张默生写的原版"厚黑教主传"。拿来我看，我曾以珍如瑰宝的心情，连夜读了一遍。对于这位"教主"的身世和思想，总算有了一个概括的了解。

从他的行仪与言论上看，我觉得他是一个具有"独立思想"的人物。他挣脱八股、试帖的藩篱，冲出这道统的桎梏，抖掉秀才的酸气，一心一意，要做一个翱翔天际的"自由人"！

他做过"肥缺"的官，但他一则上任就要求减薪，一则解职时连回家的路费也没有。传记的作者张默生氏说他是"身处廊庙之中，而心在江湖之上"的"隐于朝"者，东方朔就是这迹类人物。他的嘻笑怒骂的心理，大概与东方朔有些相似吧？

他愤世嫉俗，有海阔天空的理想，也有"可为知者告，难为俗人言"的抱负。所以在一般囿于道统，惑于物欲的社会中，他感到寂寥。由寂寥而孤傲，而佯狂骂世，自称"教主"，且自负为大观园门前的石狮子。

但他一旦遇到了知己，他的态度就变了。他可以托献隐衷，把狂傲变为谦虚。像他给张默生氏的信中说："足下劝我不讲厚黑学而卒不奉教者，盖私衷贪得无厌，欲于张默生之外，再得一张默生耳。"这种渴求知己的态度是多么诚恳！同时他的寂寥之感，也跃然于字里行间。

他说他之独立思想的根源，是受他父亲的影响，甚或相信是由于胎教。事实上他是一个动乱的大变革中，首先脱缰的野马；驰骋踶奔，成为一个时代的前驱！

他参加过推翻满清的革命运动，是一位同盟会会员。在一度狂热的腾跃之后，驻足回头静看，发现四周都是魑魅魍魉。尤其在军阀割据的四川，更使他感到心寒。所以他发现了“厚黑”的道理，甚至于以“背十字架”与“入地狱”的精神（张默生语），自承“厚黑教主”，揭开官场的底牌，甘受人辱骂的罪谴。

我们由他的一篇因论文而引起的议论中，可以看出他对民国成立初期的观感。他说：“昔人说，世间那里有古文？无非是‘换字法’、‘减字法’罢了。譬如有人请你做寿序或墓志，你就信笔写出一篇文字，然后把文中的俚俗字换为典雅字，再将闲冗长句尽量删短，就成了一篇简雅的古文。

“我们也可以说。世间那里有真革命呢？所谓‘革命’，就是‘革名词’，‘不革实质’，无非是‘换字法’‘嵌字法’罢了。清末以来，革命党人抛却千千万万头颅，考其实效也不过把皇帝革成大总统，总督巡抚革成督军省长。其它种种名词，改革一下，革命即算成功。实质则依然如此。世间许多书籍，也都是名词变，实质不变………。只要懂得此理，包管你一生受用不尽。

“例如，你当了大官，有人冒犯于你，你就把他捉来痛打一顿。这本是专制时代的野蛮办法，而你口中不妨说道：‘而今是民主时代了，你这种扰乱秩序的人，君主时代容得你过，民主时代断断容不过你！’这无非是把‘君主’二字换下，嵌入‘民主’二字罢了。闻者必称赞你深谙法治，有民主时代的精神。………”

这就是他看过四川的混沌局面后所发的议论，因此也可以看出“厚黑学”之所从出了。

他的傲世的态度并不是毫无理性的，譬如他说：“吾爱名誉，吾尤爱真理。话之说得说不得，我内断于心；在未说出未下笔之先，我必审慎考虑；既已说出，即听凭人家攻击，我也不会答辩。但攻击者说的话，我仍会细细体会，如能令我心折，我还是会加以修正的。”

譬如有人指摘他不该“天天说这些鬼话”（专指“厚黑学”而言）他说：“我是逢人说人话，逢鬼说鬼话。”请问，当今之世，不说鬼话说什么？但我发表的许多文字，又可说是人见之则为人话，鬼见之则为鬼话，亦无不可。”

这就是他的“立言精神”，风骨嶙峋，孤愤蕴胸，成为一个为世俗所轻的怪诞的人物。

他对于思想独立的主张，可以用他一社会问题之商榷一书中的一段话做为代表，他说：

“至于学术思想，我是绝对主强‘独立自由’的……。中国政治界的‘君主’，和学术界的‘圣人’，所走的轨道是一样的。春秋战国时，列国纷争不已，后来产生了‘皇帝’，列强就消灭了。同时诸子百家也纷争不已，从来尊孔子为‘圣人’，诸子百家也就消灭了。皇帝任下一道命令，人民都要服从；如不服从，就是大逆不道。圣人任发一种议论，学者都要信从；如不信从也是大逆不道。皇帝在朝廷上盘踞着，圣人在各人心坎上盘踞着。‘皇帝’蹂躏‘民意’，‘圣人’蹂躏‘思想’。中间有点区别者，皇帝的专横，是皇帝自己做出来的，应由皇帝自己负责。圣人的专横，是后人借孔子招牌做出来的，孔子不能自负其责。……大清皇帝倒了之后，把一个大皇帝之权，刮为无数小块，

分给国中赫赫有权的军人，成为许多‘小皇帝’。至于孔子倒了之后，把一个大圣人之权，刮为无数小块，分给国内赫赫有名的学者，成了许多‘小圣人’。军阀蹂躏民意，学阀蹂躏思想。军阀背后，有外国的‘帝国主义’；学阀背后，有外国的‘哲学家’。‘小皇帝’之命令，是绝对威严，不许违抗，……。‘小圣人’之议论，自认为绝对正确，不许人匡补，亦不许反对者有讨论之余地。……

我尝说：‘君主’之命该革，‘圣人”之命尤其该革；民族独立，思想更该独立。”这可以做为他的中心思想看。在世俗之中，他确够得上是一只乌鸦，一只猫头鹰，从来不会呢喃婉转的讨人欢心；只为是哑、哑、哑、咕、咕、咕的叫个不停！

（二）“文化太保”话李敖

李敖，从写“播种者胡适”起到著作“胡适评传”止，捧他的人，说他受过“良好的逻辑训练”，有“深厚的史学基础”，“思考绵密，文笔轻快”，“能见人之所未见，言人之所不敢言”，无论杂文小品，长篇论著，都有“独到之处”，文字别创一格，是“何典之后第一人”。骂他的人，说他深文周纳，“登龙有术”；以骂人为乐恬不知耻，是弥衡一类的狂人。

事实上，李敖是台大研究所的研究生，是文星杂志解聘的主编，是土生土长的中国人，是没有喝过洋水的土学士，而最重要的是：目前还是“无业游民”。

摆在眼前的事情，有点令人困扰，你说他是胡派人物吗？而“胡适评 传”，被真正捧胡的人，奉胡为衣食父母的人，指为是“一部谤书”。您说他是反胡人物嘛？又不大见容于真正反胡的硬汉。他公[illegible]认受过胡适的“馈赠”——书和变 ——

“你比我更了解胡适”。他一面“歌颂”胡先生，一面说要捏他、捶他……。

如果我们不否认台湾制式教育的效果，我们没有理由相信一个被制式教育塑造出来的人，能完全摆脱“文化传统”。换一句话说，此公经常长袍一袭，您能说他没有一丝“义和团份子”的味道？可是，他以“一丝不挂”为题做文章，他为纪翠绫的“唯美主义”撑腰，他竟然大逆不道的“侮辱师长”，他……唉，他就是这么一个怪物。

“全盘西化？”西方是个什么样子？他和您我一样，未越国门一步，知道个啥？可是他下笔如有神，说得天花乱坠，头头是道；你不看他的文章则已，稍一过目，不是拍案称奇，就是恨入骨髓；要嘛，跟他现代化；要嘛，把他空投美国；此其间，不会有半点“无动于衷”的保留。一个没有正式受过西洋教育的人，况且还要玩古董的，对洋玩艺儿崇拜、向往、醉心到这步田地，自己“超越前进”也就算了，还要硬牵着别人的鼻子走，似乎不走还不行。我只好也把它列入“今古奇观”这一类。

一个“天生的怪人”，生活在这个千奇百怪的社会里，做出许多怪事，似乎是颇为正常的。他损人、挖苦人、辣辣的骂人，还要把人带进法院，对簿公堂。他反传统、反文化遗产、反社会“善良风气”，一个劲儿的反到底。他笔锋所至，“不论亲疏”，学者名流固无论矣。连颇为善待他的先后同学、名女作学家于梨华，也要带上一笔。揭他们的底牌，抓他们的疮疤。这样的人，成为众矢之的，似乎也是颇为正常的。

问题是：我们只应该注意他所做、所说，而不应该根据这些去旁征博引，考虑到“思想问题”。来台湾时，才是十几岁的孩子，不可能跟那“一帮人”搭上丝毫关系，这是浅而分明的事

实和道理。一种争论，在任何一方问题牵涉到争论以外的问题，或许才是"送帽专使"。

李敖是沉闷的世局、多难的国家、动荡的社会、文化的阻滞、思想的闭塞、人心的苦闷……许许多多的因素下，所有孕育出来的"产物"。他象征着知识青年的反动、衔撞和狂热，而这一些似乎只是为文化的落后而发的。如果我们有所不满，只能怨我们这一代太不争气，或者是上一代没有努力，没有为青年划出一个可以遨游的天地。圈子缩得愈小，活动的范围愈狭，各式各样的反抗，就算是怪现象吧，也就愈多。李敖，他所做的，只不过是一个综合性的另一不满表现而已。

作为一个青年，一个旁观者，对于所谓"李敖问题"；雅不见人施予太大的压力。多少怪现象，我们都容纳了；一个吵吵闹闹的"孩子"，容纳不了？我们面对的敌人，有那么多唬人的玩艺，尚且无所畏怯；区区李敖，一怪物耳，何足道哉？

四、林语堂评厚黑学

近人有个李宗吾，四川富顺自流井地方人，看穿世态，明察现实，先后发布"厚黑学""厚黑经""厚黑传习录"。著书立说，其言最为诙诡，其意最为沉痛。千古大奸大诈之徒，为鬼为蜮者，在李宗吾笔下烛破其隐。

世间学说，每每误人，惟有李宗吾铁论"厚黑学"不会误人。知已而又知彼，既知病情，又知药方，西洋镜一经拆穿，则牛渚燃犀，百怪毕现，受厚黑之牺牲者必少，实行厚黑者，无便宜可占，大诈大奸，亦无施其技矣！于是乎人与人之间，只得"赤诚相见"，英雄豪杰，攘夺争霸，机诈巧骗，天下攘攘！亦可

休矣！亚李之厚黑学，有益于世道人心，岂浅鲜哉！读过中外古今书籍，而没有读过李宗吾“厚黑学”者，实人生憾事也！此时此境，我论此“学”，作此文，岂徒然耶？

李氏著述厚黑学，限于篇幅，择其最精警扼要处，介述于下：

上古时代，人民浑浑噩噩，无所谓厚，无所谓黑，天真烂漫，从来人民知识渐开，机变百出，黑如曹操，厚如刘备之流，应运而生……。

三国英雄，首推曹操心子黑，他杀吕伯奢、杀孔融、杀杨修、又杀皇后皇子，杀……，“宁我负人，毋人负我，”心子之黑，空前未有，有黑如煤炭的心子，称为一世之雄！

刘备脸皮厚，他依曹操、依吕布、依刘表、依孙权依袁绍，东窜西走，寄人篱下，恬不知耻，且生平善哭，遇到不能解决之事，对人痛哭一场。俗云：“刘备的江山，是哭出来的。”

他和曹操，一个心子最黑，一个脸皮最厚，你无奈你何，所以曹操说：“天下英雄，惟使君与操耳。”

此外有个孙权，他和刘备同盟，且是郎舅之亲，忽然袭取荆州，把关羽杀了，无奈心子黑不到底，跟着向蜀请和，他与曹操比肩称雄，抗不相下，忽然又在曹丕驾下称臣，皮厚又有如刘备。但厚不到底，随着与魏绝交。

孙权黑不如操，厚不如备，但黑厚俱有，也是个英雄。他们三个人，把各人的本事施展出来，你不能征服我，我不能征服你，就把天下分而为三。

后来，曹仁、刘备、孙权相继死去，司马氏父子乘时崛起，他是受了曹刘诸人的陶铸，集厚黑学之大成，欺他寡妇孤儿，心子也黑，能受巾帼之辱，脸皮厚极。天下乃归司马氏矣！

再如汉的项羽，拔山盖世之雄，暗鸣叱咤，而竟身死东城。韩信谓其“妇人之仁，匹夫之勇。”“妇人之仁”是心有所不忍，心子不黑；“匹夫之勇”，最受不得气，脸皮不厚。鸿门之宴，项羽和刘邦同坐一席，项羽已经把剑取出来了，只要在刘邦的颈上一割，“太祖高皇席”的招牌马上可以挂出，他偏偏徘徊不忍，竟被刘邦逃走。垓下之败，如果渡过乌江，卷土重来，尚不知“鹿死谁手”，他偏偏说：“藉与江东子弟八千人，渡江而西，今无一人还，纵江东父兄，怜而念我，我有何面目见之。纵彼不言，籍独不愧于德乎？”又说：“此天亡我，非战之罪。”

又拿刘邦本事研究：史记“项王问汉王曰：“天下匈匈数岁，徒以吾两人耳。愿与汉王挑战决雌雄。”汉王笑谢曰：‘吾宁斗智不斗力。’还有自己的父亲，身在俎下，他要分一杯羹，亲生儿女，孝惠鲁元，楚兵追至，他能推他下车，后来又杀韩信，杀彭越，“鸟尽弓藏，兔死狗烹”。刘邦的心子，岂是“妇人之仁，匹夫之勇”的项羽所能梦见！太史公著本纪，只说刘邦隆准龙颜，说项羽是重瞳子，独于两人面皮厚薄，心子的黑浅，未有提及。

刘邦天资高（?）、学历深（?），君臣、父子、兄弟、夫妇、朋友，五伦打破；礼义廉耻，扫除净尽，所以能够平荡群雄，统一海内，厚黑无比！

韩信脸皮最厚，人人知道的韩信胯下之辱，能够忍受。惟“黑”字欠工夫，终至“身首异处”。

统而言之，一部廿四史，“厚黑而已。”李宗吾曰：“厚黑之人，能得千乘之国，苟不厚黑，箪食豆羹不可得。”又曰：“君子务本，本立而道生，厚黑也者，其为人之本欤？”

李宗吾尚述及厚黑传习录：“求官六字真言”、“办事二妙

法”等，另著“心理与力学”一书，在此姑不多述。

李氏于一九四二年冬抗战时期，死于成都。抗战时期，李氏著作，风行西南，人手“一册”大家细妙阅读，咸谓意味无穷，全面妙言快语云。

李氏死了。要知李氏发布“厚黑学”，是积极的，并非消极的。不是只嘻笑怒骂而已，对社会人心，实有“建设性”。旨在“触破奸诈”，引人入正！他在“厚黑学”自序里有言：

“……最初民风浑朴，不厚不黑，忽有一人又厚又黑，众人必为所制，而独占优势。众人见了，争相仿效，大家都是又厚又黑，你不能制我，我不能制你，独有一人，不厚不黑，则此人必为街人所信仰，而独占优胜。譬如商场，最初商人。尽是货真价实，忽有一卖假货者，参杂其间，此人必大赚其钱。大家争仿效，全市都是假货，独有一家货真价实（认清目标），则购者云集，始终不衰、不败……。”

世乱正殷，“英雄豪杰”满天下，出卖灵魂，认贼作父，表面糊上一层仁义道德，爱国救民，动人听闻，一究其实，心之黑，脸之厚，较三国时曹操、刘备、孙权，尤有过之。正义沦亡，是非不辨，无法无天以枪杆武器作后盾，大行其厚黑之道。小焉者，只图自己衣食，乃为人工具，为人傀儡，摇旗呐喊，人云亦云，厚颜事人，跟了人家亦步亦趋，帮凶与帮闲，不是黑便是厚，天下扰乱，国乱民困，厚黑猖獗。

李宗吾（别署“独尊”“蜀酋”）厚黑学之发布，已有三十多年，厚黑学一名词人多知之，试对人曰：“汝习厚黑学乎”，其人必勃然大怒，认为……。此即李宗吾发布厚黑学之精髓处，收效如何？不言可知！大哉孔子！三代上有圣人，三代下圣人绝了种，怪事也！然则近代之新圣人，其唯发布厚黑学之李宗吾

乎！（拍桌）

五、柏杨谈论厚黑学

天下有很多“奇缘”的事，使人无法解释。柏杨先生之得来“厚黑教主传”，便属其中之一。这本“厚黑教主传”和“厚黑学”，都是绝物版书，曾经托许多朋友代觅一读，以便大开茅塞，结果全归失望。不料前天忽然接寒爝先生电话，告曰：“你下午在家等我，我有一本好书可借你。”届时驾至，原来是他以五百元代价在书摊购得之“厚黑教主传”也，大喜，留吃晚饭，以示谢意。这本书之好，在于告诉国人，一个盖世奇才，对日非的世局，其内心的悲愤和痛苦是如何沉重。李宗吾先生一生为人作事，比柏杨先生不知道高级多少，直可惊天地而泣鬼神。而他鼓吹“厚黑”，硬揭大人先生和鱼虾虾蚧的疮疤，其被围剿，自在意中。在全部厚黑学和传记之中，有两点值得大书特书，国人不可不知焉。

一是，他曰：“大凡行使厚黑之时，表面上一定要糊一层道德仁义，不能赤裸裸的表现出来。凡是我的学生，一定要懂得这个法子，假如有人问你：‘认识李宗吾否？’你就放出最庄严的面孔，说道：‘这个人坏极了，他是讲厚黑学的，我不认识他。’……”

二是，有一个道貌岸然之官，闻李宗吾先生提倡厚黑学而义愤慎膺，为了一本“薄白学”，在成都报上发表，痛斥李宗吾先生狼心狗肺，贻害苍生。结果，该官因贪污渎职，奸淫扰民，被处死刑，其尊头悬在少城公园，以观其薄白学之风行于世焉。

这两件事，给我们很多启示，现在且介绍一二，此中学问甚大，不可等闲视之也。我们介绍的行情是，尽可能每天一个题目，顶多再分上中下，以求符合“倚梦闲话”的体例。

在全部厚黑学中，李宗吾先生以谈三国英雄开始，他曰——

“三国英雄，首推曹操，他的特长，全在心肠黑，他杀吕伯奢，杀孔融，杀杨修，杀董承，杀伏完，又杀皇后皇子，悍然不顾，并且明目张胆的曰：“宁我负人，无人负我！”心肠之黑，真是达于极点，有了这样本事，当然称为一世之雄。

“其次要算刘备，他的特长，全在脸皮厚，他依曹操，依吕布，依刘表，依孙权，依袁绍，东窜西走，寄人篱下，而且善哭。做三国演义的人，更把他写的维妙维肖，遇到不能解决的事情，对人痛哭一场，立即转败为胜。所以俗言云：‘刘备的江山，是哭出来的。’这是一个大有本事的英雄，他和曹操，可称双绝。当他们煮酒论英雄的时候，一个心肠最黑，一个脸皮最厚，一堂晤对，你无奈我何，我无奈你何，环顾袁本初诸人，鄙卑不足道，所以曹操曰：‘天下英雄，惟使君与操耳。”

“此外还有一个孙权，他和刘备同盟，并且是郎舅之亲，忽然袭取荆州、把关羽杀了。心肠之黑，仿佛曹操，无奈黑不到底，跟着向蜀请和，其黑的程度，就要比曹操稍逊一点。他与曹操比肩称雄，抗不相下，忽然在曹丕驾下称臣，脸皮之厚，仿佛刘备，无奈厚不到底，跟着与魏绝交，其厚的程度，也比刘备稍逊一点。他虽是黑不如操，厚厚不如备，却是二者兼俱，也不能不算是一个英雄，他们三个人，把各人的本事施展出。你不能征服我，我不能征服你，那时的天下，就不能不不分而为三。

后来曾操、刘备、孙权，相继死了，司马氏父子乘时而起，

他算是受了曹刘诸人的薰陶，集厚黑学之大成，他能够欺人寡妇孤儿，心肠之黑，与曹操一样，能够受巾帼之辱，脸皮之厚，还更甚于刘备。我读史见司马懿受巾帼这段事，不禁拍案大叫："天下归司马氏矣！"所以到了这个时候，天下就不得不统一。这都是事有必至，甚有固然。

"诸葛武侯，天下奇才，是三代下第一人，遇着司马懿还没有办法，他下了鞠躬尽瘁死而后已的决心，终不能取得中原尺土寸地，竟至呕血而死，可见王佐之才，也不是厚黑学名家的敌手。

以上是李宗吾先生的厚黑经原文，接着他便追溯而上，而举楚汉的事来证明。盖项羽先生不厚不黑，所以失败，刘邦先生既厚且黑，故能成功。刘邦先生的心肠之黑，是与生俱来，可谓"天从之圣"；至于脸皮之厚，还需加点学力。他的业师，就是三杰中的张良先生，张良先生的业师，是那位圯上的老人，衣钵真传，彰彰可考。圯上受书一事，老人的种种作用，无非是教张先生脸皮厚也，张先生拿来传授刘先生，一指点即明。试问不厚不黑的项羽先生，怎能是他的敌手乎？韩信先生能受胯下之辱，可说是脸皮很厚，无奈他的心肠不黑，偏偏系念着刘邦先生"解衣推食"之恩，下不得毒手。后来长乐宫内，身首异处，夷及三族，都是咎由自取。范增先生千方百计想教项羽杀死刘邦先生，可以说心肠很黑，无奈他脸皮不厚，一受离间，便大怒求去，结果把自己的老命和项羽先生的江山一起送掉，真是活该得很也。

李宗吾先生结论曰，他把这些人的故事，反覆研究，才将千古不传的成功秘诀，发现出来，一部廿四史，必须持此观点，才读得通。这种学问，原则上很简单，运用起来却很神妙，小用

小效，大用大效，故他以“厚黑教主”自居，努力说法，普渡众生。

有“学”便有“经”。经，在国人眼光中的地位，尊严万分，李宗吾先生乃奉天承运，发明了“厚黑经”，以阐扬“厚黑学”焉。

厚黑经开宗明义曰：

“李宗吾曰：不薄之谓厚，不白之谓黑，厚者天下之厚脸皮，黑者天下黑心子。此篇乃古人传授心法，宗吾恐其久而灭也，故举之于书，以授世人。其书始言厚黑，中散为万事，末复合厚黑，放之为则弥六合，卷之则退藏于面与心。其味无穷，皆实学也，善读者玩索而有得焉，则终身用之，有不能尽者矣。”

正文套四书中庸，曰：

“天命之谓厚黑，率厚黑之谓道，修厚黑之谓教，厚黑也者，不可须臾离也，可离非厚黑也。是故君子戒慎乎其所不厚，恐惧乎其所不黑。莫险乎薄，莫危乎白，是以君子必厚黑也。喜怒哀乐皆不发谓之厚，发而无顾忌谓之黑。厚者，天下之大本也，黑者，天下之达道也。致厚黑，天地畏焉，鬼神惧焉。”

“李宗吾曰：厚黑之道，本诸身，徵诸众人，考诸三王而不缪，建诸天地而不悖，质诸鬼神而无疑，百世以俟圣人而不惑。”

“李宗吾：天生厚黑于予，世人其如予何。”

“李宗吾曰：刘备吾不得而见，曹操斯可矣；曹操吾不得而见，得见刘备孙权斯可矣。”

“李宗吾曰：如有项羽之才之美，使厚且黑，刘邦不足观也也。”

“李宗吾：厚黑之人，能得千乘之国，苟不厚黑，箪食豆羹不可得。”

“李宗吾曰：有失败之事于此，君子必自反也，我必不厚，其自反而厚矣。而失败犹是也，君子必自反也，我必不黑，其自反而黑矣，而失败犹是也。君子曰：反对我者，是亦妄人也已矣。如此则与禽兽莫择哉！”

另外是一种变体，在厚黑经正文之内，例如

“宗吾曰：‘不曰厚乎，磨而不薄，不曰黑乎，洗而不白。”后来我改为：‘不曰厚乎越磨越厚，不曰黑乎，越洗越黑。’有人问我：‘世间那有这种东西？’我说：‘手足蕴疤，是越磨越厚，沾了泥土尘埃的煤炭，是越洗越黑。’人的面皮很薄，慢慢的磨练，就渐渐的加厚了。人的心，生来是黑的，遇着讲因果的人，讲理学的人，拿些仁义道德，蒙在上面，才不会黑，假如把他洗去了，黑的本体自然出现。”

“有一种天质绝高的人，他自己明白这个种理，就实行奉行，秘不告人。又有一种资质鲁纯的人，已经走入这个途径，自己还不知道。故宗吾曰：行之而著焉，习矣而不察焉，终身由之，而不知厚黑者众矣。”

除了“厚黑学”“厚黑经”，李宗吾先生还著有“厚黑传习录”问世。共包括三大项目，一曰“求官六字真言”，二曰“做官六字真言”，三曰“办事二妙法。”他首先严肃的指出发扬厚黑学的必要，并举出几个伟大的例子，然后假托一个想求官做的人向他问业，乃授之以上述的三套法宝。

三套法宝之一为“求官六字真言”。六字者，“空”“贡”“冲”“捧”“恐”“送”是也。

“空”乃空闲之义，又分为二：一指事务而言，求官的人，必须把一切事放下，不工不商，不农不贾，书也不读，学也不教，一心一意专门求之。二指时间而言，求官的人，要有耐心，不能

着急，今日不生效，明日再来，今年不生效，明年又来，日幌于大人先生眼前，以求印象日深焉。

“贡”乃四川方言，其意义和钻营的“钻”字相同。李宗吾先生下定义曰：“有孔必钻，无孔也要钻出一个孔！”呜呼，不钻那里来的官乎？有孔者扩而大之，无孔者也当取出凿子开一新孔，以便去钻，否则遇圣即馁，一辈子做不了官也。”

“冲”即“吹牛”之谓，冲的工夫，亦有二焉，一为口头，二为文字。口头又分普通场所，及上峰的面前两种，文字亦分报章杂志，及说帖条陈两种。至于何者为宜，运用之妙，存乎一心。”

“捧”即捧场的捧，戏台上魏公出来，那华能歆的举动，便是绝好的模范。”

“恐”即恐吓，如将“捧”字做到十二万分，而仍不收十二万分之效时；则定是少了恐字工夫。盖凡是当轴诸公，都有软处，只要寻着他的要害，轻轻点他一下，他会惶然大吓，立场把官儿送来。不过要紧的，用恐字要分寸，如用过度，大人先生们老羞成怒，作起对来，不但什么官都当不上，还有杀身之祸也。”

“送”，乃送礼之谓，有大送小送之别。大送者，把钞票美金一包一包的送。小送者，如春茶、火腿、及请馆子之类属之。致于所送的大人先生，也分两类，一类是操用舍之权的人，一类是其人虽未操用舍之权，但却能予我以助力的人。其他平凡之辈，官再大亦不必理之也。”

李宗吾先生曰，只要做到六个字，包管发生奇效，盖那些大人先生，独居深念之时，自言自语曰：“某人想做官，已经说了好多次（这是空字之效）。他和我有某种关系（这是贡字之效）。其人很有点才气（这是冲字之效）。对于我很好。（这是捧字之效）。且此人有点坏脾气，如不安置，未必不捣乱，（这是

恐字之效)。”想到这里,回头看见桌上黑压压的焉,白亮亮的焉,堆了一大堆,(这是送字之效)也就无话可说,发出公文,某缺着某人署理,求官到此,可谓功德圆满矣。

一介平民,如果想当官的话,自然要靠本闲话所推荐的“求官六字真言”,一番努力之后,把官当了无论是市长也好,部长也好,县长也好,委员也好,主任也好,反正是,既把官弄到了手,则必需懂得保官之道,否则一年半载,垮了下来,岂不前功尽弃乎?李宗吾先生有鉴于此,在“厚黑传习录中”中,除了发明上述的“求官六字真言”外,还发明了“做官六字真言”,谨录出于左,继供有志之士参考。

做官六字真言者,“空”“恭”“绷”“凶”“聋”“弄”是也。

“空”,空洞之空,一是文字上之空,遇到批呈词,出文告,一律空空洞洞,其中都妙,一时难言,多看各机关公文,便可大彻大悟。二是办事上之空,随便办什么事,要活摇活动,东倒也可,西倒也可,有时办得雷厉风行,其实暗中藏有退路,如果见势不佳,就从那条退路悄悄的抽身溜之乎,绝不致于把自己挂住。

“恭”,卑躬折节,挤眉谄笑是也。有直接的恭焉,专指对上司恭而言。有间接的恭焉,专指对上司的亲戚朋友工役恭而言。其中学问之大,言语简直是形容不出也来。

“绷”,恭的反面,即对老百姓或对自己的属下,把面孔绷得紧紧的若屁股焉。又分两种,一是,在态度上“绷”的看起来好像赫赫大人物,凛凛然不可侵犯。二是,在言谈上,俨然腹有经纶,桀桀大才,实在说来,肚子中墨汁却硬是不太多也。

——对于“恭”与“绷”,李宗吾先生发挥的很是淋漓尽致。他曰,“恭”者,是恭饭碗所在地.而不一定恭上司,如果上司不

能影响饭碗，恭他干啥？“绷”亦如此，凡是不影响饭碗的人，不妨统统以“绷”对之，不一定非绷属员或绷老百姓不可也。

“凶”，凶狠之谓。只要能达到自己的目的，别人亡身灭家，卖儿贴妇，都不必去管。但有一层应当注意的是，凶字上面，定要蒙一层仁义道德，最好大喊铁肩担道义，大叹人心不古，或参加孔孟学会，才能杀人如草不闻声。

“聋”，即耳聋，亦即笑骂由他笑骂，好官我自为之，对舆论的攻击，民意的指摘，都当作春风吹驴耳，毫不在乎。同时，聋者，还包括“瞎”的意义，对文字上的责备，看见也等于没看见。

“弄”，呜呼，此为主要的一着，即弄钱是也。常言曰，千里来龙，此处结穴，前面的“求官六字真言”中的六个字，和本篇介绍的“做官六字真言”中的前五个字，共十一个字，都是为此一字而设。不为弄钱，谁去费那么大的劲求官做官乎？且此处之“弄”，与求官之“送”，互相辉映，有人送便有人弄，不弄无送，不送亦无弄也。

李宗吾先生厚黑传习录三大法宝中的“求官六字真言”“做官六字真言”，已经分别介绍无误，现在再介绍他的“办事二妙法”，内容更为精彩，非有绝世之姿，恐怕真有点领会不动也。

二妙法者，一为“锯箭法”，一为“补锅法”。

锯箭法者，有人中了一箭，请外科医生治疗，医生将箭杆锯下，即索医药费，问他那箭头怎么办乎？答曰：“那是内科的事，你去寻内科可也。”李宗吾先生指出：现在（非民国四十九年的‘现在’，而是民国初年的‘现在’，理应声明，以免误会。）各机关的大办事家，多半采用这种妙法，例如批呈词：“据呈某事某事，实属不合已极，仰候令饬该县长，查明具报。”“不合已

极"四字，是锯箭杆，"该县长"是内科。仰或"仰候转呈上峰核办"，那"上峰"又是内科。再例如，有人求我办一件事，"这件事我很赞成，但是，还要同某人商量。""很赞成"三字，是锯箭杆，"还要"就是内科。——柏杨先生拟增广曰："开会"亦可列为一"例如"，盖"原则可行"是锯箭杆，"提会讨论"和"技术上尚待研究"是内科也。

补锅法者，做饭的锅漏了，请补锅匠来补，补锅匠乘主人看不见的时候，用铁锤再往破锅上一敲，于是该锅不但破矣，而且简直要碎，乃声称曰，该锅破的太利害，非多补几个钉子不可。价钱自然很大，然后把锅补好，主人锅匠，两大欢喜。郑庄公纵容共叔段，使他多行不义，才举兵征讨，就是用的这种补锅妙法。历史上此类事件甚多，例子一辈子都举不完焉。

李宗吾先生对此二法的总评是："前清官场中，大体上只用锯箭法，民国以来的官场中，锯箭和补锅互用。"果如所云，是真的时代进步了乎？

厚黑学发展到传习录，可谓登峰造极。但到抗战中期，李宗吾先生把传习录内容更加扩大为四编，一曰厚黑史观，二曰厚黑哲理，三曰厚黑学的应用，四曰厚黑学发明史。其立论的形式是，自由自在，想说啥就说啥，口中如何说，笔下如何写，或谈学术、或追述平生琐事，高兴时就写，不高兴就不写，或长长的写一段，或短短写几句，不受任何限制。下笔时候，如引用某事件或某典故，偏偏历史上从没有这种事件或从没有这种典故，那怎么办乎，李宗吾先生率然曰："我就自己捏造一个。"盖思想家与考据家不同，思想家只是说出他的见解，平空难以开口，不得不顺手牵羊，以增力量，连孔丘先生都得托古以求改制，何况比孔丘先生更大的思想家李宗吾先生乎？

厚黑教主李宗吾先生除了以上正正经经的“学”“经”“录”，三大著作生外子，平尚好写梯突文章，或用杂文体，或用小说体，无一篇不喜笑怒骂。故有人曰：“厚黑教在世，是天地间一大讽刺，”是非常不错的也。盖他不但讽刺世人，亦讽刺自己，不过当他讽刺自己的时候，更也是恶毒的讽刺世人。厚黑一词，明明用以揭世人的底牌，他却一身独当，曾有人质问之曰：“你为啥骂人乎？”他答曰：“我怎敢骂人，我骂我！”于是，正人君子便不得不闭起嘴来也。

除了“学”“经”“录”三大著作之外，他还有“怕老婆的哲学”一文，并附“怕经”，以比儒学的孝经，这种对圣崽们的冒犯，可说是尖锐之极。他自己怕不怕老婆，我们不知道，但他却是极力提倡朋友们应设立“怕学研究会”的，其见识诚高人一筹。

怕老婆的哲学”内容是说：大凡一国的建立，必有一定的重心，中国号称礼仪之邦，首推五伦。古之圣人，于五伦中特别提出一个“孝”字，以为百行之本，所以曰：“事君不忠非孝也，朋友不信非孝也，战阵无勇非孝也。”全国重心，建立在“孝”上，因而产出种种文明，然而自从欧洲东渐，“孝”先垮台，全国失去重心，国家焉得不衰落乎？李宗吾先生曰：五伦之中，君臣是革了命的，父子是平了权的，兄弟朋友更是早都抛到九霄云外，所幸尚有夫妇一伦存在，我们应当把一切文化，建立在这一伦之上。天下儿童，无不知爱其亲也，积爱成孝，所以古时的文化，建立在“孝”上。世间丈夫，无不知爱其妻也，积爱成怕，所以今后文化，应当建立在“怕”上，“怕”自然为成全国重心也。

李宗吾先生曰：怕学中的先进，应首推四川。宋朝的陈季

常先生，就是鼎鼎有名的怕界巨擘，河东狮吼的故事，已传为怕界佳话，故苏东坡先生赞之以诗曰："忽闻河东狮子吼，柱杖落地心茫然。"陈季常先生并非泛泛之徒，乃是有名的高人逸士，而高人逸士，却是如此的怕老婆，可怕老婆一事，乃天经地义者矣。

李宗吾先生曰：时代更早的，还有一位久居四川的刘备先生，他对怕学一门，可说是发明家而兼实行家，新婚之夜，就向老婆下跪，后来困处东吴，每遇不得了事，就守着老婆痛哭，而且以下跪为家常便饭，无不逢凶化吉，遇难成祥。他发明的这一套办法，真可说是渡尽无边苦海中的男子，凡遇着河东狮吼的人，可把刘先生的法宝取出来，包管顿呈祥和焉。

李宗吾先生更用史事来证明，东晋而后，南北对峙，历宋齐梁陈，直到隋文帝出来，才把南北统一，而隋文帝就是最怕老婆的人。有一天，独孤皇后大发脾气，杨坚先生便吓的跑到山里躲避，躲了两天，经大臣杨素先生把皇后劝好了之后，才敢回来。怕经曰："见妻如鼠，见敌如虎。"杨坚先生之统一天下，谁曰不宜耶？

李宗吾先生不但从历史上探讨出怕老婆哲学的基础，而且更从当代政治舞台人物身上去考察，获得结论曰：凡官级越高的，怕老婆的程度也越深，官级和害怕的程度，几乎成为正比。

于是，由古今事实，厚黑教主乃归纳出若干定理，名之曰"怕经"，以型后世。谨介绍于后焉。

怕经原文——

"教主曰：夫怕，天之经也，地之义也，民之行也，五刑之属三千，而罪莫大于不怕。"

“教主曰：其为人也怕妻，而敢于在外焉非者鲜矣。人人不敢为非，而谓国之不兴者，未之有也，君子务本，本立而道生，怕妻也者，其复兴中国之本欤。”

“教主曰：唯大人为能有怕妻之心，一怕妻而国本定矣。”

“教主曰：怕学之道，在止于至善，为人妻止于严，为人夫止于怕，家人有严君焉，妻子之谓也。妻发令于内，夫奔走于外，天地之大义也。”

“教主曰：大哉，妻之为道也，巍巍乎唯妻则之。荡荡乎无能名焉，不识不知，顺妻之则。”

“教主曰：引之而不著焉，习矣而不察焉，终身怕妻，而不自知为怕妻者众矣。”

“教主曰：君子见妻之怒也，食旨不甘，闻乐不乐，居处不安，志诚必敬，勿之有属焉耳矣。”

“教主曰：妻子有过，下气怡色柔声以谏，谏者不入，起敬起畏。三谏不听，则号泣而随之，妻子怒不悦，挞之流血，不敢疾怨，起敬起畏。”

“教主曰：为人夫者，朝出而不归，则妻倚门而望，暮出而不归，则妻倚闾而望，是以妻子在，不远游，游必有方。”

“教主曰：君子之事妻也，视于无形，听于无声。入闺门，鞠躬如也，不命之坐，不敢坐，不命之退，不敢退，妻忧亦忧，妻喜亦喜。”

“教主曰：谋国不忠非怕也，朋友不信非怕也。一举足而不敢忘妻子，一出言而不忘妻子，将为善，思贻妻子命名，必果。将为不善，思贻妻子羞辱，必不果。”

“教主曰：妻子者，丈夫所托终身者也，身体发肤，属诸妻子，不敢毁伤，怕之始也。立身行道，扬名于后世，以显妻子，怕

之终也。”

右经十二章，李宗吾先生诠释云：“为怕学入道之门，其昧无穷，夫为夫者，玩索而有得焉，则终身用之，有不能尽者矣。”

李宗吾先生之能够寿终正寝，而未被绳捆索绑到公堂，岂真是天眷之也欤？

本闲话介绍厚黑教主，已历十有二日，为的是刊行单行本不易，零星报导，以求奇文共赏。李宗吾先生笃于友情，道义千古，他一生不轻易推许人，择友也十分慎重。可是交友之后，却以生死相许。他有两个最知己的朋友焉，一位是革命先驱张列五先生，辛亥光复后，被推为四川第一任都督，后充总统府顾问，被袁世凯先生所杀。李宗吾先生曰，此人赤胆忠心，有作有为，如他在世，四川决不会闹的乌烟瘴气。一位是理学家廖绪初先生，任审计院长，后见国事日非，郁郁而死。李宗吾先生曰，此人作事，公正严明，道德之高，每使敌党赞叹不止，如他执政，世间那有贪污乎？李宗吾先生生平未了的心愿便是没有为他的这两位亡友作一个传，当日本飞机轰炸重庆最猛烈时，他还数次给“厚黑教主传”的作者张默生先生去函，说到“张列五的衣冠冢在浮图关，此时想必成为焦土！”其慎重择交如此，其敦笃友谊如此，谁能相信“求官六字真言”“做官六字真言”是出自他手耶？伤心人以冷笑代呜咽，天乎！

李宗吾先生于民国三十二年九月二十八日，病逝于自流井本宅，（亦即新定的孔子诞辰之日，岂冥冥中自有主者耶？）五月间他的身体还很好，后来忽得中风不语之症，终于不治。次日，成都各报即用“厚黑教主”的称谓，刊布他逝世的专电，自流井各界人士亦为他开追悼会，备极哀荣。致于他的二子，早已先他去世，但孙儿孙女当时业已长大，教主有灵，对家事

可以安心。然而，对于国事，一塌糊涂如故，他能不再狂歌以当痛哭乎?!

（摘自自立晚报）



厚黑教主论诸子百家

厚黑教主谈理想社会

台湾名士批解厚黑学

林语堂柏杨议厚黑学

责任编辑　倪建中

封面设计　杨永德

ISBN7－80061－395－X/B·7　　定价：3.45元